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37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俞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佟荣坤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58,444,4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2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3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4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及安控股份、安控科技	指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章程	指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安控有限	指	北京安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安控自动化	指	北京安控自动化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一级子公司
泽天盛海	指	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一级子公司
浙江安控	指	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一级子公司
智慧粮库	指	郑州安控智慧粮库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一级子公司
陕西天安	指	陕西天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一级子公司
陕西安控	指	陕西安控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一级子公司
香港安控	指	安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一级子公司
ETROL (USA)	指	ETROL TECHNOLOGIES (USA) INC.，本公司之全资一级子公司
克拉玛依安控	指	克拉玛依安控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一级子公司
三达新技术	指	克拉玛依市三达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一级子公司
东望智能	指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一级子公司
安控油气	指	北京安控油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一级子公司
大漠石油	指	北京大漠石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参股一级子公司
杭州安控	指	杭州安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二级子公司
青鸟电子	指	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二级子公司
泽天工程	指	北京泽天盛海石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二级子公司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	指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智能设备测试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二级子公司
新疆天安	指	新疆天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二级子公司
泽天能源	指	北京泽天盛海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二级子公司
郑州鑫胜	指	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二级子公司
安控鼎辉	指	西安安控鼎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二级子公司

安控石油	指	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二级子公司
求是嘉禾	指	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二级子公司
叙简科技	指	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参股二级子公司
它人机器人	指	杭州它人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参股二级子公司
克拉玛依泽天	指	克拉玛依泽天盛海石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三级子公司
江苏景雄	指	江苏景雄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三级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安控科技	股票代码	300370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控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Etrol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tro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俞凌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6 号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5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6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etrol.com		
电子信箱	info@etro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聂荣欣	庄维佳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6 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6 号楼
电话	010-62971668	010-62971668
传真	010-62979746	010-62979746
电子信箱	nierongxin@etrol.com	zhuangweijia@etrol.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桂莲、李成林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2 号楼 国投金融大厦 12 层	乔岩、卢少平	2016 年 9 月 13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50 号）核准，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上市流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1,766,370,972.14	934,647,477.36	88.99%	547,647,04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6,251,226.15	86,316,693.45	23.09%	80,162,55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977,972.47	82,582,286.23	18.64%	77,971,53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0,024,950.20	-71,484,322.04	-501.57%	-1,597,835.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8	0.0981	12.95%	0.1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8	0.0981	12.95%	0.1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8%	8.84%	-0.76%	16.2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247,719,886.74	2,853,513,805.14	48.86%	1,542,109,27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1,941,908.89	1,272,430,018.77	10.18%	815,328,695.02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109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2,309,850.36	191,380,206.60	489,730,715.82	982,950,19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11,651.66	8,201,033.84	31,207,304.84	85,154,53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27,407.57	5,024,799.11	30,369,978.57	81,610,60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13,374.97	-62,155,635.47	-193,257,291.55	-48,398,648.2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2,121.40	-818,616.46	-259,444.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	4,886,923.98	6,663,737.55	3,227,398.96	

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74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456.07	-1,154,206.5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1,37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735.77	-171,753.60	1,197,720.57	
减: 所得税影响额	691,343.17	945,854.26	650,165.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9,469.96	1,313,025.94	170,282.94	
合计	8,273,253.68	3,734,407.22	2,191,020.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报告期内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从自动化向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的发展思路，主营业务为以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为核心，在自动化、油气服务、智慧产业等三大业务领域为客户提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技术、行业整体解决方案及服务，致力于让客户的工作更加智能、安全和环保。

1、自动化业务

公司作为自动化领域创新产品和行业智慧解决方案提供商，拥有 DCS、模块化 RTU、一体化 RTU、行业专用控制器、扩展 I/O、传感器及仪表等多个自主核心技术、核心零部件的产品系列，形成了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行业系统解决方案为一体的完整产业价值链。业务仍集中在油气开采、油气储运、城市燃气、煤层气、水务、粮库、农业等领域，为客户提供自动化领域创新产品和行业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挖掘传统油气田自动化业务领域新的需求和市场机会，积极探索新的业务增长模式和拓展新的行业机会。加热炉安全连锁保护系统，新型井场主 RTU，水源井控制器，基于 DATimsienTM-天行实时数据云平台，实现实时响应工业级数据库、全新一代监控系统、移动助手、物联网设备运维管理、深度能耗分级管控等功能的工业互联网应用解决方案等新产品、新方案的提出，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产品技术优势、行业方案解决能力，丰富了公司的自动化、信息化业务范围。

2、油气服务业务

与 2016 年相比，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了控股的合资公司安控石油，新增了油气井维护、修井及措施作业业务，丰富了公司油气服务产业链。其中，油气井维护作业是指保证油水井正常生产而进行的一般性维修作业；修井是指为恢复油、气、水井正常生产，利用旋转设备、钻具、工具等解除井下事故、保证井筒完整及报废封井的工艺过程，包括复杂打捞、油井套管修复、套管内侧钻等；措施作业是为实现油、气、水井增产增注而进行的作业施工，包括压裂、酸化、解堵、调剖等。报告期内，油水井措施及大修、调剖堵水、侧钻业务在长庆油

田、延长油田市场拓展顺利，形成了增量收入。

同时，在原有油田化学品、油田污水处理服务、水平井/定向井技术服务、油气地面工程建设等油气服务业务基础上，加大了油田区块综合治理技术的研究和实践，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泽天盛海应用其复合暂堵低伤害压裂技术在新疆油田公司一些油井成功实施了储层重复压裂改造，油井增产效果显著，推进了公司压裂技术服务业务的发展。

为响应国家环保政策的更高要求，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三达新技术加大了油田环保技术的研发和市场推广，高含盐污水资源化回收利用、压裂返排液处理、压裂返排液资源化利用、活性水增注、沿程杀菌等项目均在新疆地区推广顺利，三达新技术公司在区域市场的领先优势进一步扩大。

3、智慧产业业务

公司在智慧粮库、智能建筑、智慧环保、智能交通、智慧园区、智慧城市领域快速发展，智慧通信网络单元（以下简称“智慧网元”）业务、智慧粮库业务增速明显。智慧城市建设和河南省“粮安工程”仓储智能化升级的提速，分别促进了智慧网元、智慧粮库建设需求的大幅提升和业务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通过资本运作，公司收购东望智能 70%的股权，东望智能纳入了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东望智能的主营业务为智能安防，以安防监控服务为主，并借助在该领域长期积累的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能力，逐步拓展至相关联的城市大数据平台建设与运维服务。

安防监控服务用于满足公安部门的安全防范需求，该服务主要包括两方面内容：安防监控的系统集成和系统运维。系统集成包括项目设计、设备采购、视频监控点现场安装、中心机房安装、技术服务等；系统运维包括对前期搭建的系统在运行过程中进行设备调试、故障修理、设备升级、巡检维护等。该业务的直接客户主要为各大电信运营商，最终用户主要为公安部门等政府机构。

基于安防监控领域的优良服务能力和丰富经验积累，东望智能逐步将业务拓展至与安防监控领域相关的城市大数据平台建设与运维服务，为更多的政府部门搭建信息系统（政务云建设）。该业务的直接客户是大数据项目公司，最终用户是政府部门。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三大主营业务在原有产品技术及服务基础上均有延伸，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业务的服务范围、市场竞争力和业务收入。

公司三大主营业务（自动化业务、油气服务、智慧产业）原有相关产品技术和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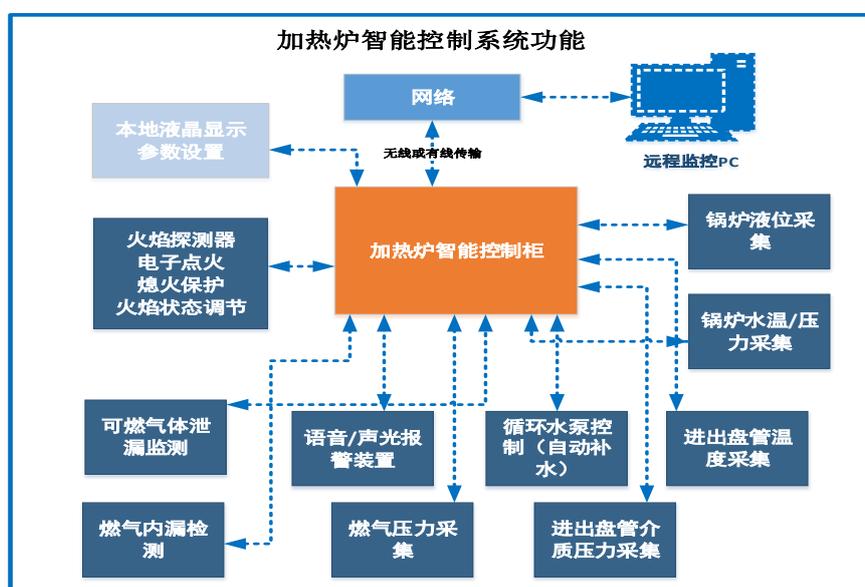
可参见公司历年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通过认真研究分析市场需求，积极开展研发工作，在油气田自动化产品、油气服务产品与技术、工业互联网、雪亮工程等智慧产业服务领域中新增了一些具备典型应用的新产品、新技术、新服务，具体用途说明如下：

1、E5601 系列加热炉智能控制柜

加热炉智能控制柜 E5601，具备加热炉运行状态实时采集、自动电子点火、熄火保护、安全联锁及数据远传和本地显示的功能，系统方案可供定制，适用于各种型号和规格的立式和卧式水套加热炉，适配不同燃烧器系统，可广泛应用于油气田生产和生活、石油化工等行业的水套加热炉智能监控。

加热炉在油气生产中有着重要作用，特别是在稠油油井开采区域，加热炉的应用不可或缺；油田生产现场不同于城市供暖锅炉应用环境，通常采用伴生气作为主要气源，存在压力不稳定、气体成分复杂、现场露天环境，而立式水套加热炉一般都采用火嘴直接送气燃烧等方式运行，缺少必要的监控设施，极易出现异常熄火、燃气外泄等安全环保事故，存在较大的生产安全隐患。近年来，随着国家对于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的日益重视，油田生产单位也加大了对各类生产设施安全配套设施的投入。2017 年长庆油田启动了对油田区域内上万台加热炉的隐患治理工作，并在当年完成了近千口加热炉的技术改造工作，其中重要改造内容就是新增加热炉保护控制柜，以提升加热炉的安全联锁保护水平，E5601 加热炉智能控制柜能较好的完成该项要求。类似的需求在其他油气田也广泛存在，因此，加热炉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控制市场需求空间较大。



2、E5501 水源井控制器

水源井是油气田生产中的重要生产设施，广泛应用于油田注水、天然气净化等系统的水源供给。由于水源井一般存在分布范围广、管理难度大等一系列问题，长期以来成为油气田生产设备的管理薄弱环节。E5501 水源井控制器是针对油田水源井数据采集和自动监控而生产的一款远程控制终端（RTU），具有功能强，可靠性高，抗干扰能力强，应用灵活等特点。该产品具备灵活的通信方式，能够方便的通过以太网、电台、Zigbee 等通信方式接入到 SCADA 系统，也可以就地实现水源泵的各项保护、控制功能。

E5501 水源井控制器是集水源井机泵保护和数据远程监控功能于一身的一体化产品，相对市场上应用的其他产品，E5501 水源井控制器具有以下典型优势：以 RTU 控制终端为核心，具有适应严酷工作环境的高低温适应性、电磁兼容性、整机防护等级高等特点；结合水源井机泵运行特性，嵌入专用保护控制策略，具有过压、欠压、过流、卸载、卡泵、干抽、缺相、短路等全面的保护机制；灵活的通信能力能够适应有线/无线、电台、网桥、Zigbee、GPRS 等不同的通信方式，极大的扩展了水源井的应用场合，减少用户网络建设费用；具有良好的扩展性，支持二次语言编程、能够结合现场实际需求扩展多种类型（模拟型、数字型、智能型）的设备仪表；产品支持本地和远程对采集仪表的参数修改设置、远程控制、远程在线升级，为系统操作、诊断、维护和升级提供了方便。

E5501 水源井控制器是通过深入调研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进行开发的，具有较强的市场前景。根据调查，在油气田生产过程中工业用水的使用量非常巨大，通过测算平均每万吨油气产能就需要配套 2 口水源井。就以长庆油田而言，其 5,000 万吨生产能力就需要接近上万口水源井进行保障支撑。随着智慧油气田的深入推进和各个油气田对于油气生产物联网系统建设的重视，水源井的数字化接入需求将越来越迫切，将成为继采油井、采气井、注水井之后的又一个建设重心。

水源井控制器除了在油气田生产中具有重大的市场需求外，还能广泛应用于市政水务、机井灌溉、厂矿生产用水等领域，是实现智慧水务、智慧农业的主要产品。



3、基于 DATimsien™-天行实时数据云平台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

从专项应用到基于云的服务交付，在分布式计算、时序数据库、流处理、专业建模等技术的基础上，公司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可为客户提供将实时运营数据转化为分析和决策依据的完整方案，让客户掌控自己的物联网，充分发挥数据的智能应用价值。其特点及优势如下：



(1) 高效的数据采集与存储技术，实现数据的一体化；

(2) 丰富的应用功能池，从监控、预测到专业分析；

(3) 与 Etrol 硬件无缝集成；

(4) 跨终端应用，随时随地与物互联；

(5) 面向设备管理与运维岗位，完成设备全生命周期信息管理、设备运行状态监控与故障诊断、设备运维管理、移动巡检管理等工作；

(6) 数据的实时性响应达到工业级。实时性是工业云平台的重要指标，也是天行云平台的技术核心之一。

在油气行业，安控工业互联网平台的落地居于领先，在数据采集与存储方面取得了良好的应用示范效果。

4、GS-ABT 近钻头工具

泽天盛海随钻近钻头工具攻克了钻进过程中扇区测量和井下无线数据跨传两大技术难题，把测量点下移至紧邻钻头位置，实时测量近钻头位置井斜和方位伽马数据，有效解决传统 MWD (无线随钻测斜) 和 LWD (无线随钻测量) 工具测点远离钻头造成数据滞后的不足，为先进的地质导向钻井提供实时性更强的基础数据。

目前，国内随钻服务市场中近钻头工具主要是以进口工具以及测传马达形式的近钻头工

具为主。进口工具服务成本高；测传马达把测量模块安装在泥浆马达上，生产成本和维护成本高，在陆地钻井中缺乏价格优势，而且由于制造难度大量产困难。

泽天盛海近钻头工具可适用于普通钻井泥浆马达，通用性好，有效降低使用成本；而且现场操作简便，维护方便，作业和维保成本上有优势。工具开放性好，可以与客户的 MWD 工具实现定制对接，灵活性强，便于市场推广。

近钻头工具由于测点紧邻钻头，及时反映钻进点地质和工程数据，非常适用于薄储层作业，如页岩气、煤层气等钻探开发。这一类油气井由于层位薄，为实现精细化控制，对地质数据要求高。除了页岩气、煤层气外，国内区块经过多年开采，油气藏普遍存在储层薄、地质状况复杂等情况，需要使用近钻头这样的工具来进行开发开采。目前，国内钻井行业市场正在开展的降本增效活动对服务成本有较严格的要求，通常会选择钻进效果相近、成本优势明显的工具，近钻头成为性价比优势较高的优选工具。随着全球油企开采行业回暖，开采量增加，从目前到未来的几年中，近钻头工具需求将会快速增长。

5、油田复合暂堵低伤害压裂技术

公司复合暂堵低伤害压裂技术在新疆油田公司采油二厂老井成功实施，取得显著的增产效果。该技术可显著提高压裂暂堵可靠性，增加人工裂缝复杂度和泄油面积，结合对地层具有极低伤害性的清洁压裂液体系，从而有效提高老井、低产井和停产井等油气井的剩余油采收率。该项技术具有独特的创新型和广泛的推广性。

随着油藏开采时间的延长，各大油田的老井和低产低效井比例逐年增多，严重影响了油气开发的质量和效益，因此油服市场对于增产作业技术的需求提高。公司油田复合暂堵低伤害压裂技术的成功实施，标志着公司在油气增产领域实现了质的突破，为老井和低产低效井的产能挖潜探出了一条新出路，同时也为公司带来了新的利润增长点。随着该项技术在后期的推广与不断优化，公司将形成一套成熟的自有核心技术体系，在实现企业效益增长的同时，有效推动整个油气领域增产技术的进步。

6、基于《城市数据大脑》的城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集成服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望智能分别与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云公司”）、杭州数梦工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梦工场公司”）签有框架合作协议，双方发挥各自领域优势，展开战略合作，围绕阿里云产品进行技术研发，共同拓展市场，为客户提供基于云平台的产品、技术和服务。

公司提供的城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集成服务项目是依托现有公共安全视频

监控建设体系，结合城市实际应用，建设一套综合社会各界的视频及数据联网智能应用系统。通过搭建市、县、乡三级管理平台，整合现有视频资源，实现全社会视频及数据信息资源的联网共享，基于阿里云平台建成城市数据大脑，形成以大数据云平台为基础设施和创新要素的产业发展新业态，党委、政府及各职能部门横向与平台联网，实现视频及数据信息资源共享和各自所需，实现社会公共服务的分析预警、趋势研判、统一指挥调度等功能，可服务于政府服务、交通管理、城市治理、民生服务等各大领域。该业务的服务内容包括系统集成和系统运维，系统集成包括项目设计、设备采购、基础平台搭建、核心机房建设、数据库建设、技术服务等；系统运维包括对前期搭建的系统在运行过程中进行设备调试、故障修理、设备升级、巡检维护等。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6,637.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99%；营业利润为 19,182.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36%；利润总额为 19,171.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0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25.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09%。三大主营业务良性发展，收入增速明显。

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如下：

1、政策利好，推动市场需求上升

（1）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行业有国家法规政策的大力支持，拥有庞大多元化的市场需求，而且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水平与欧美发达国家差距仍十分显著，工业自动化率提升空间非常广阔。我国提出了在本世纪前 20 年经济建设和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基本实现工业化，大力推进信息化，并进一步提出信息化是我国加快实现工业化和现代化的必然选择。同时，保护环境与降低能耗作为我国未来的战略方向，也为工业行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新能源装置设备、环境监测、水处理项目、大型工程项目的环保治理等都需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技术作支撑，这对行业未来的发展带来了广阔的空间。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颁布《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该规划提出，推进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核心支撑软件、工业互联网等系统集成应用，以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装备制造与用户联合的模式，集成开发一批重大成套装备，推进工程应用和产业化，引导有基础、有条件的中小企业推进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开展管理信息化和数字化升级试点应用。

（2）2017 年国际油价的回升，根据统计，布伦特原油 2017 年均价达到 54.7 美元/桶，同比增长 21.3%；WTI 原油均价 50.9 美元/桶，同比增长 17%。除了油价上涨，多重因素表明，

世界石油市场正趋于平衡。从石油需求情况看，世界经济复苏的加速刺激了石油消费的增长。2017 年世界石油需求增长到 160 万桶/日，比 2016 年高 30 万桶/日。中国和印度依旧是石油消费增长的主力。

油价的回升，带动了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三桶油”资本性投入的增加，各大油田新增产能以及降本增效的需求均加大了油气服务市场的需求。

(3)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粮食局三部委联合发布了《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建设规划（2015-2020 年）》，在快速推进粮食收储自动化、信息化建设的政策影响下，公司智慧粮库业务发展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二级子公司郑州鑫胜承建了河南省豫粮粮食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是河南省最大的一个智能化建设任务。

(4) 中央将“雪亮工程”建设纳入“十三五”规划。国家发改委、中央综治办等九部门印发《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围绕“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目标，大力推进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集约化、联网规范化、应用智能化。中央综治办会同国家发改委、公安部等部门在全国确定了“雪亮工程”45 个示范城市（区）和首批 53 个重点支持城市（区），落实中央财政补贴，督促指导工程建设。政策的利好，也带来了公司智慧安防、平安城市与雪亮工程业务的快速增长。

2、产品技术提升和业务覆盖范围增加，提升了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业绩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三大业务领域新技术、新产品、新业务的推出，在提升了公司市场竞争力的同时，加大了增量市场的拓展空间。东望智能拥有成熟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成功的项目实施经验，优质、稳定、可持续发展的客户资源，专业的运营团队和运营管理能力，构成了其在智慧安防和城市大数据平台和建设方面的核心竞争力。东望智能的并入，与公司已有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产品相结合，提升了公司在智能安防和城市大数据平台的建设和运维服务能力，智能安防和平安城市（雪亮工程）业务提速明显。

3、资本运作成果显现，纳入并表范围内的各业务单元业务融合，产业协同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上司以来围绕战略布局进行了多项资本运作，新并入的各业务单元在销售市场、产品技术、项目实施、客户服务上，已开始显现融合协同效应，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使得油气服务、智慧产业业务得以快速发展。

（四）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周期性

自动化市场景气度与下游生产制造企业发展情况息息相关，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用于下游行业的新建产能和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市场需求与下游行业的资本支出密切相关。公司提供的 RTU、自动控制系统产品及方案应用于油气、城市燃气、水务、粮库、化工等领域，上述领域的资本支出受短期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小。中国经济仍处于长期高速发展阶段，城市化进程正在加快，能源和基础设施的需求将长期保持与整体经济相适应的较高增长速度。同时，公司产品的上述下游领域正在推进信息化建设，将在较长时期保持较大规模的资本支出，其中用于信息技术的支出将越来越受到重视。总体而言，现阶段国内 RTU 及自动化行业的市场需求正处于快速增长的起步阶段，受短期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小。

2、区域性

全国范围内，油田技术服务的市场区域性特征均较为明显，重点集中于油气勘探和开采的聚集区。我国石油产量主要来自东北和西北地区，天然气产量主要来自中西部地区的四川、塔里木和鄂尔多斯等。因此，我国的油气服务市场也主要分布在这些区域。

3、季节性

受主要客户财务与业务管理制度以及公司项目施工条件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及销售回款具有全年不均衡的特点。公司自动化业务中占主要比例的油气自动化业务以及油气服务业务的主要客户为中石油、中石化各大油气田，其物资采购、项目建设一般遵循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该类客户在每年第一季度制定投资计划，后经方案审查、立项批复、请购批复、招投标、合同签订等一系列严格的程序，在上半年确定及下达建设资金预算，其年度资本性支出如设备安装、工程建设等则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货款结算通常集中于春节前及每年的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公司智慧产业业务中智慧粮库的主要客户为中储粮、各省（市）粮食厅（局）；智慧网元的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均属于国企、央企等，也存在上述现象。受以上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回款具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特点。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自动化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自动化控制产品、智慧解决方案和服务提供商，二十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在工业控制技术尤其是数据采集、传输、控制上形成了独特的、差异化的技术优势，对所涉及行业内的客户工艺流程的理解结合自身的技术优势，形成了在油气田自动化控制领域的国内领先地位。

（2）油气服务

国内油气服务市场形成了“以三大石油集团控制的技术服务资源为主，以国际油气服务企业为主、民营资本为辅”的竞争格局。油气服务领域的民营资本作为国内技术服务市场的补充力量，整体规模较小。但是，随着国内油气服务市场的逐步开放及自身综合竞争能力的增强，行业内优秀的民营企业凭借机制、技术优势迅速壮大。公司在定向井、水平井随钻测量技术服务，油田化学品、油田污水处理以及提供相应的高端、综合性服务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

（3）智慧产业

智慧产业涉及行业、服务范围较广。在智慧粮库方面，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郑州鑫胜是中国粮油学会信息与自动化分会常务理事单位，拥有粮情、测虫等多项专利。其在已形成粮情检测、粮情控制、安全防护三大类几十种系列完整产品的基础上，加强了仓储自动化、信息化软件的研发，是国内能提供完整的粮食行业智慧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

在智慧安防领域，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东望智能拥有成熟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成功的项目实施经验、专业的运营团队和运营管理能力，在建设和运营并重的智能安防领域具有较强的优势。

在智慧环保领域，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在于能够将自身专业的自动控制软硬件技术应用于监测仪器中，从而保证环境监测仪器的高可靠性、稳定性和计量精度。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产品在部分地区实现了较大规模的应用。

在智能建筑领域，青鸟电子作为智能建筑领军企业，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软件著作权，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青鸟电子具备完善的智能建筑领域资质，并且积累了大量成功的项目实施经验。

在智慧城市通信网络单元领域，安控鼎辉拥有完善的技术体系和成熟的项目经验，在陕西省的业务发展迅速，目前已在陕西省处于领先地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浙江安控“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货币资金	公司业务开展前期投入所致
应收账款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非同一控制下取得子公司，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存货	公司项目备料及实施所致

长期应收款	非同一控制下取得子公司，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取得子公司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持续的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解决方案设计能力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自动化控制产品供应商，在工业控制技术尤其是数据采集、传输、控制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国内具有明显的优势，自动化控制器产品从稳定性、可靠性、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冗余要求、宽温范围的产品精度等多个方面的指标均已同步国际一流工业控制器的水平，具备了产品出口、竞争国际市场条件，并在国内相关部分应用领域实现了进口产品的国产化替代。

公司经过近二十年的技术和行业积累，具有完善的设计开发流程管理、测试、中试等设计和研发经验，保证了产品技术领先、功能和品质。对行业客户工艺、业务流程的理解有利于为客户打造量身定制的解决方案。持续的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解决方案设计能力是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和保持行业领先的重要保障。

三达新技术建有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拥有专利 30 余项，主营业务涉及的多个项目获得自治区科技进步奖，在从事污水处理过程中积攒了大量的污水处理技术，培养了一大批专业从事含油污水处理的技术团队。三达新技术被认定为自治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高温稠油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项目荣获中国发明协会“发明创业奖·项目奖”金奖，《高温稠油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项目荣获自治区科学进步奖二等奖，《一种超稠油高温污水处理回用于热采锅炉的方法》项目荣获克拉玛依市专利奖一等奖。

郑州鑫胜是中国粮油学会信息与自动化分会常务理事单位，是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成立的“粮食仓储智能化河南省工程实验室”依托建设单位。

（二）贴近客户的快速响应能力

公司在自动化、油气服务、智慧产业细分领域多年的积累，与客户在业务的开展过程中形成了积极的互动，能在第一时间了解客户诉求，通过需求提炼、产品和解决方案规划和设计，为其提供专业完善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并应用，凭借自身产品技术实力、快速响应和本地

化完善售后服务，获得了客户的信任和支持，并在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优势。

（三）高效打造的集投资、设计、生产、项目实施到运营维护的“一站式”服务能力

公司近二十年项目实施的积累及上市后高效的资本运作，已经形成了研发设计能力、产品开发能力、行业整体方案解决能力、项目实施管理能力、精准化的生产管控能力和运营维护能力业务全链条服务能力的有机整合，“一站式”服务能力的高效塑造，区别于提供单一服务的企业，具备了性价比优势和市场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6,637.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8.99%；营业利润为19,182.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0.36%；利润总额为19,171.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7.0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625.1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09%；基本每股收益为0.110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9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8.08%，较上年同期下降0.76%。三大主营业务：自动化实现营业收入25,175.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8%；油气服务实现营业收入49,339.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92%，智慧产业实现营业收入101,704.2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1.67%。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125,666.56万元，同比增加106.48%，主要系公司规模增大，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同向增长。公司销售费用4,767.83万元，同比增加29.13%，主要系收入增长、与之匹配的销售人员费用显著增加所致。管理费用16,522.54万元，同比增加38.78%，主要系公司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公司规模扩大人工成本增加，本期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调整资产公允价值导致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所致。总体来看，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增长幅度均低于收入增长幅度，说明公司全面预算和费用管控执行有效。财务费用6,202.79万元，同比增加116.87%，主要系融资规模扩大，利息支出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43,002.50万元同比下降501.57%，主要系生产经营规模迅速扩大所致。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立足于公司战略规划，围绕“效益、融合、激情”三个关键词，贯彻执行公司2017年年度经营计划，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业务上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鼓励多种形式的业务创收；内部管理上，加强各单元融合，保持从紧的资金预算，优化绩效，提升了人均产值和利润水平，“创新燃激情，融合出效益”，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指标，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健、快速上升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重要工作情况回顾如下：

（一）营业收入从2016年的9.34亿元到2017年的17.6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首次突破1亿元，完成了质的飞跃。自动化、油气服务业务发展稳健，智慧产业增速明显，智慧产业战略布局效果显现。

报告期内，自动化业务收入金额较上年同比增加1.68%；油气服务收入金额较上年同比增加42.92%；智慧产业收入金额较上年同比增加201.67%，收入占比由36.07%增加到57.58%。智慧产业所覆盖行业的巨大市场需求空间促进了公司智慧产业业务的高速增长。

1、自动化业务

自动化业务，报告期内实现收入25,175.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了1.68%，毛利率由上年的46.65%下降到了40.02%，公司行之有效的市场拓展策略、产品和方案优势，保证了公司自动化业务收入稳定增长。但在前期低油价环境下，“三桶油”实施的低价采购策略、愈发激烈的竞争市场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导致了产品与解决方案销量虽上涨，但毛利率却一定程度上产生了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油气田井口自动化市场继续保持国内领先优势，同时在一些新的行业和领域增量市场上取得了突破和进展。

(1) 2017年5月成功中标大港油田分公司2016年A11系统推广（站库数字化建设）项目；2017年6月中标塔中作业区油气生产物联网项目建设工程（数据采集与监控子系统）等，并在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组织招标的2017年胜利油田四化选型RTU框架项目招标中排名第一（公司将获得40%以上的市场份额）；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2017年电力监控智能装置框架中标，报告期内已完成供货1,000多万元；

(3) 中标新疆兵团第六师引额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土墩子农场自压输水骨干管网工程及引额灌区信息化建设工程）土墩子农场自动化系统，实现在农场灌区自动化应用上的突破。

(4) 参与中石油总部油气生产物联网系统项目建设，从标准制定、设备测试、项目实施等多方面沟通交流，随着交流的深入，客户的认同，为公司提供了更多深度交流及项目合作的机会。

(5)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不断深入，积极布局海外市场业务，针对北美及海外市场销售的控制器产品已进入市场推广阶段。同时，公司逐步增大了对中东、中亚地区的市场投入，通过自主推广、合作推广、渠道推广等多种方式发展中东、中亚地区市场。

2、油气服务业务

公司在保持原有油田化学品业务、油田环保业务稳定增长的基础上，新增业务的增量市场拓展为公司油气服务业务的纵深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很大程度上缓解了石油市场周期性变化对于公司随钻测量业务经营情况的影响。长庆裸眼水平井封隔器压裂服务、克拉玛依旋转导向技术服务、西部钻探钻井工具配件加工、新疆油田复合暂堵压裂项目、油田消防及安防装备研发销售等一系列新产品、新服务的推出，很好的适应了油田客户安全、环保、提

质增效的规模需求，扩大了公司油气服务业务空间。

报告期内，三达新技术签订了合同金额2,967万元的新疆油田分公司(新港公司)污水处理技术服务合同以及1,200万元的新疆油田（凤城油田作业区）《凤城1号稠油联合处理站稠油污水水质净化处理技术服务》等合同。

油田区块治理业务取得突破，泽天盛海与新疆油田分公司（采油二厂）签订复合暂堵缝网压裂技术服务合同，成功实施了老井改造，帮助油田实现了提质增效。

3、智慧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在智慧粮库、智慧安防（平安城市、雪亮工程）、智能建筑、智慧通信网元建设等领域，业务突飞猛进，收入增长迅速。典型、示范性项目的承建和顺利实施，形成了良好的客户口碑和市场影响力。

（1）智能安防——雪亮工程

①中国联通上海分公司城市图像监控系统建设及维护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望智能实施了《2016年中国联通上海分公司城市图像监控系统建设及维护项目》。东望智能于2016年10月成功中标，中标金额总计约为3.56亿，于2017年1月开始项目实施，项目进展顺利，报告期内建设内容已完成82%，整体建设预计在2018年一季度完成后进入8年运行维护阶段。

②衢州“雪亮工程”系统集成工程项目。东望智能在报告期内还凭借其在江浙沪地区平安城市建设运维项目中积累的丰富经验以及良好的客户口碑，承接了衢州“雪亮工程”系统集成工程项目，合同金额1.96亿。衢州市是全国首批“雪亮工程”建设示范城市。衢州的雪亮工程建设引入了阿里云“城市大脑”技术，提升了“雪亮工程”智能化、集成化水平。衢州的“雪亮工程”与智慧城市深度融合，依托人工智能技术“城市数据大脑”的支撑，使得“雪亮工程”从只管看的“眼睛”升级为能看能思考的“头脑”，并以之为主线，融合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和“四个平台”、全科网格建设，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政府各部门数据集中共享。

中央综治办、公安部、国家信息中心、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综治办等相关人员于2017年12月18日实地考察了衢州“雪亮工程”项目，对项目实施效果给予了充分肯定。

通过衢州项目的实施，公司积累了先进的“雪亮工程”和“城市数据大脑”项目实施经验，并通过衢州项目的示范效应，将获得更为广阔的“雪亮工程”和“智慧城市”市场空间。

（2）智慧粮库

郑州鑫胜在报告期内承建了河南省最大的仓储改造项目——河南省豫粮粮食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济源市“粮安工程”仓储智能化升级项目、河南濮阳国家粮食储备库三类库、四类库仓储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福建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武平直属库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等多个省内外项目；安控科技在陕西省省级储备粮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中成功中标体现了公司在智慧粮库领域的综合竞争优势。

（3）智能建筑

青鸟电子中标杭政储出[2011]61号地块商业金融业用房兼交通设施弱电系统安装采购项目；签订《威海市中心医院病房大楼主、附楼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体现了公司在智能建筑领域的设计、实施能力。

（4）智慧通信网元建设

安控鼎辉凭借完善的技术体系和成熟的项目经验，在陕西省的智慧网元业务发展迅速，目前已在陕西省智慧网元建设业务中处于领先地位。

（二）主导起草的RTU国内首个国家标准GB/T 34039-2017《远程终端单元（RTU）技术规范》，于2017年7月31日发布，并于2018年2月1日实施，进一步确立了公司在RTU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和影响力。

RTU国家标准《远程终端单元（RTU）技术规范》规定了RTU的工业环境适应性及安全要求、功能要求、性能要求、试验和验证、检验规则以及铭牌、资料与包装等要求。RTU国家标准的实施，将有效提升国产RTU的产品质量，解决前期RTU产品应用市场中的效率问题、秩序问题、可持续发展问题等，对RTU标准化应用及国产化替代推进产生积极影响。

（三）产品研发持续创新，报告期内获得多项国际认证，技术领先性和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1、报告期内，安控科技顺利通过CMMI-L3评估并获得资质证书。CMMI-ML3评估通过，标志着公司在软件工程服务和过程管理能力方面与国际主流模式进一步接轨，是公司研发规范化的重要里程碑，公司研发产品的过程改进与质量管理将得到有力的保证。同时公司软件开发实力的提升，对于完善公司行业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提高系统集成业务的软件实施能力，形成定制化优势，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有积极作用。

2、2017年10月，公司网络安全RTU模块通过Achilles II级测试，12月获得Achilles II证书，证明公司RTU产品在应对网络入侵、保障工业控制系统安全方面取得了进一步的发展，产品

在网络安全方面达到了国际水准。

3、报告期内，公司的RockE 50功能安全RTU产品申请SIL2认证，并成功通过测试，于2018年2月9日获得了TÜV SIL2认证证书，成为国际首款通过该项认证的宽温安全型RTU产品。作为公司的高端RTU产品，获得该项认证，对完善公司产品线、提高产品竞争力以及开拓新的安全仪表系统（SIS）业务领域具有重大意义。

4、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35项，实用新型专利64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软件著作权203项。

（四）公司获得《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壹级资质，全资二级子公司青鸟电子获得《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资质，资质的完善，项目实施能力和覆盖范围的提升，进一步扩大了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壹级资质证书。安防企业评级是衡量企业在安防行业综合能力的重要标准，壹级为最高级别，该证书的取得代表着安防协会对公司在安防领域工程设计、施工服务、管理水平、诚信表现的综合肯定，进一步显示了公司的品牌优势与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在智慧城市、平安城市、雪亮工程领域的业务拓展，对公司后期开展集成业务投标等工作将起到重要助力作用，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是指从事涉密系统业务的单位所需要具备的从事涉及国家秘密活动的资格和保守国家秘密的能力，甲级资质单位可在全国范围内从事涉密系统集成业务。该资质的取得标志着杭州青鸟具备了对于政府、军工行业的系统集成涉密项目的承接资格，包括人员构成、技术水平、管理水平、技术装备、服务保障能力和安全保密保障设施等要素得到了国家的认可，彰显了杭州青鸟在安全性、可靠性方面的综合研发实力和系统集成能力。上述涉密资质的获得，为扩展军工、政法行业、智慧城市建设等方面夯实了基础，为杭州青鸟在全国范围内承接需要涉密资质的相关项目提供有力的保障。

（五）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东望智能70%股权，通过资本运作，实现了公司在安防监控和城市大数据平台建设与运维业务领域的快速进入。

东望智能目前涉及的领域主要为安防监控和城市大数据平台建设与运维服务，是智慧城市的细分领域，与公司目前的智慧城市通信网络单元等业务具有较大的关联性。公司通过收购整合东望智能，一方面提升和完善了原有智慧产业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及系统运维能力，促使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凭借原有的业务积累，快速进入了安防监控市场，

拓展了在智慧产业中与原有业务相关联的细分领域的布局，依托技术升级，全面提升了公司在智慧产业领域的竞争优势。

（六）持续进行产品生产工艺技术完善和优化，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有效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加强项目预算和成本绩效导向，降低工程费用，以克服市场竞争加剧影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对27个产品进行了工艺优化，通过技术改进提升工时效率，重点产品工时效率平均提高了15%，显著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加强项目预算和成本绩效导向，同比降低工程费用5%。

（七）强化效益，促进融合，人力资源部门优化以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相结合的机制，重点推进了以经营目标为中心的人力资源数据管理与成本控制。

1、采用经营分析会、年会集中培训，结合微课堂、大咖说、案例分享、小组讨论等多种手段与形式，组织公司各业务单元人员交流培训，促进各业务单元融合，发挥协同作用，提升效率和效益。

2、围绕着公司的经营目标，从人力资源角度出发，建立人力资源动态管理数据，追踪各利润单元经营数据情况，建立考核机制，修订了《子公司管理办法》、《子公司管理团队激励管理办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66,370,972.14	100%	934,647,477.36	100%	88.99%
分行业					
自动化	251,754,089.93	14.25%	247,590,426.60	26.49%	1.68%
油气服务	493,392,437.57	27.93%	345,221,912.08	36.94%	42.92%
智慧产业	1,017,042,826.11	57.58%	337,134,225.41	36.07%	201.67%
其他	4,181,618.53	0.24%	4,700,913.27	0.50%	-11.05%

分产品					
产品销售	506,607,691.79	28.68%	368,561,208.07	39.43%	37.46%
整体解决方案	924,440,280.90	52.34%	423,601,608.33	45.32%	118.23%
运维及服务	331,141,380.92	18.75%	137,783,747.69	14.74%	140.33%
其他	4,181,618.53	0.24%	4,700,913.27	0.50%	-11.05%
分地区					
境内	1,766,329,561.57	100.00%	934,175,294.24	99.95%	89.08%
境外	41,410.57	0.00%	472,183.12	0.05%	-91.2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自动化	251,754,089.93	150,998,565.81	40.02%	1.68%	14.32%	-6.63%
油气服务	493,392,437.57	349,566,545.32	29.15%	42.92%	50.03%	-3.36%
智慧产业	1,017,042,826.11	753,702,515.86	25.89%	201.67%	213.39%	-2.77%
分产品						
产品销售	506,607,691.79	361,267,254.78	28.69%	37.46%	60.10%	-10.09%
整体解决方案	924,440,280.90	676,718,220.85	26.80%	118.23%	139.19%	-6.41%
运维及服务	331,141,380.92	216,282,151.36	34.69%	140.33%	122.96%	5.10%
分地区						
境内	1,762,147,943.04	1,254,249,000.16	28.82%	89.59%	107.23%	-6.0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产品销售	直接材料	329,227,315.12	26.25%	196,632,703.80	32.47%	-6.22%
	直接人工	14,013,301.61	1.12%	10,685,118.59	1.76%	-0.64%
	其他费用	18,026,638.05	1.44%	18,328,495.79	3.03%	-1.59%
整体解决方案	直接材料	459,145,974.60	36.61%	193,170,239.40	31.90%	4.71%
	直接人工	28,847,308.56	2.30%	25,177,302.49	4.16%	-1.86%
	其他费用	188,724,937.69	15.05%	64,573,196.99	10.66%	4.39%
运维及服务	直接材料	100,929,991.60	8.05%	55,699,385.26	9.20%	-1.15%
	直接人工	37,853,685.09	3.02%	18,401,056.29	3.04%	-0.02%
	其他费用	77,498,474.67	6.18%	22,906,545.42	3.78%	2.4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东望智能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2	江苏景雄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景雄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3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智能设备测试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	新设成立
4	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安控石油	新设成立
5	北京安控油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安控油气	新设成立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28,916,979.0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6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	197,827,553.88	11.20%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149,963,667.95	8.49%
3	西安赛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8,919,305.69	7.30%
4	浙江衢时代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87,115,842.66	4.93%
5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65,090,608.86	3.68%
合计	--	628,916,979.04	35.6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2,903,650.8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1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东广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8,702,623.29	3.84%
2	新疆石油管理局物资供应总公司	34,698,465.32	3.45%
3	江西拓铂科技有限公司	32,166,239.33	3.19%
4	北京普森荣通科技有限公司	29,760,283.64	2.96%
5	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7,576,039.28	2.74%
合计	--	162,903,650.86	16.1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7,678,301.70	36,922,683.47	29.13%	
管理费用	165,225,392.75	119,052,369.59	38.78%	公司加大研发投入、规模扩大人工成本增加、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调整资产公允价值导致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2,027,862.73	28,601,252.14	116.87%	公司融资规模扩大，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	---------------	---------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公司继续加大在自动化、油气服务、智慧产业三大主营业务产品和技术上的研发投入，研发投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57.67%，并积极寻求与科研院所合作开发、大力加强与具有核心技术的大型企业战略协作，主动参与国家、地市、行业重要科研项目的研发，以提高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

(1) 主营业务方面的研发进展情况

①自动化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完成了SuperE60模块化RTU及ControlPack系列RTU产品的产品化阶段任务，并进行了海内外市场的推广工作。围绕当前物联网、安全产品等技术趋势，进行创新型产品的开发。基于网络安全技术的新产品HC551网络安全模块，完成了中试过程，进入了批量试制阶段，同时成功通过了网络安全国际认证（Achilles）测试。在信息安全产品研发方面，根据网络信息安全智能控制终端的计划，完成了研发样机阶段的任务，同时进行信息安全产品资质的认证工作，目前进展顺利。功能安全RTU RockE系统，成功通过SIL2认证测试，于2018年2月获得了TÜV 认证。在开放的网络环境下，对系统的功能安全、信息安全的要求也就越来越严格，通过开放的平台网络，所有的数据都可以被获取，所有的安全信息都可能被转移，从而无安全可言，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是实施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战略的重要保障，关系到国家安全、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上述产品、技术的研发活动，将有利于公司积累领先优势，抢占工控安全市场先机。

在行业应用方面，进行了电力行业方面的尝试，完成了电量RTU产品的开发、测试以及现场实验。在石油石化行业方面，完成了气井RTU研发项目，实现了新操作系统平台下气井RTU功能实现和通用平台的稳定性测试和二次定制开发，并以此衍生堵水调剖移动监控接入项目和自动收投球智能监控项目的开发。基于长庆无人值守站的加热炉智能监控需要，结合现场工艺流程，完成加热炉智能控制柜项目，已实现市场推广、生产、销售。与天津大学合作的气液两相流量计项目，完成了现场试验支持、仪表二次开发功能。

行业软件应用方面，成功打造物联网数据应用整体解决方案，围绕设备管理、能耗管理软件的研发，开发了在线运维、故障诊断、实时数据处理、能耗监控等关键技术，形成了整体应用解决方案。在大数据与云计算方面取得了较大的技术突破，在庆新油田顺利完成的实

时数据云平台项目，管理全厂32,886个点，项目获得甲方高度评价。

行业专用产品、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方面，公司在自动化、信息化核心技术优势下，结合对客户工艺、业务流程的理解，可高效为客户量身定制适合的行业软硬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有利于深入拓展行业市场和增强用户粘度。

②油气服务业务方面

在油气随钻测量技术方面，重点研发了近钻头工具、方位伽马工具和100W发电机与整流驱动设备。近钻头工具是具备较高技术含量的井下工具，在数据采集、无线跨传等方面要求专业的技术实现；经过两年的技术实践，近钻头工具在多个方面取得升级突破，正式定型量产并完成了市场销售推广。100W发电机与整流驱动，特别适合于地面作业的MWD+LWD仪器使用，市场需求量大，报告期内100W发电机与整流驱动技术研发获得成功，与客户做了技术对接和实钻测试，效果良好。

在油气田化学品和含油污水处理方面，组织申报自治区重点技术创新项目1项，组织申报克拉玛依市科技项目1项，组织申报高新区（白碱滩区）科技项目1项，开展与中科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共同研发STS项目1项，组织申报单位自研项目11项；全年申请专利4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报告期内，《高温稠油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项目荣获中国发明协会“发明创业奖·项目奖”金奖，《高温稠油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项目荣获自治区科学进步奖二等奖，《一种超稠油高温污水处理回用于热采锅炉的方法》项目荣获克拉玛依市专利奖一等奖。

③智慧产业方面

智慧粮库方面，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鑫胜完成了公司承担的国家“十三五”项目“粮堆多场耦合模型调控与区域标准化应用研究”年度研发工作；“粮食储藏远程专家决策与分析系统”、“智能化粮库市级综合管理平台”软件的开发工作顺利完成；申请国家专利2项，软件著作权5项。

智慧园区方面，启动智慧园区软件V1.0项目研发，该项目采用WEB技术，建立一套以B/S结构为主的系统，从源头管起，注重风险防范，兼重应急指挥的园区安全环保管理体系，目前正处在开发过程。

新产品、新技术的推出，都将丰富公司产品销售、技术服务业务覆盖范围，承担科研项目获得奖励，也展示了公司的技术优势和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均将大幅度的促进的公司业绩提升。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398	332	20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6.24%	28.35%	27.98%
研发投入金额（元）	71,813,798.46	45,546,198.35	30,403,047.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07%	4.87%	5.5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8,542,539.15	7,277,626.79	5,467,079.2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1.90%	15.98%	17.98%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5.19%	7.06%	6.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2,661,680.96	701,648,293.65	7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2,686,631.16	773,132,615.69	11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24,950.20	-71,484,322.04	-501.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5,532.11	37,970,124.08	-88.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304,982.59	368,244,609.10	43.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769,450.48	-330,274,485.02	-58.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443,436.70	1,383,716,658.79	-5.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709,510.34	476,423,993.36	4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733,926.36	907,292,665.43	-30.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839,799.01	505,678,462.37	-163.6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 2016 年增长 71.41%，系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 2016 年增长 111.18%，系公司收入相应增长的同时，本期购买

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项目前期费用、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纳的保证金支出增多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降低 501.57%，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及公司本期承接大项目，前期垫付的材料、人工及项目费用增多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 2016 年降低 88.05%，系 2016 年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青鸟电子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前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公司处置子公司及收到互联网+智慧油气田工程实验室政府补助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 2016 年增长 43.47%，系公司本期加大股权投资及购建长期资产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降低 58.59%，系公司本期加大股权投资及购建长期资产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 2016 年增长 42.46%，系公司贷款融资规模增加导致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降低 30.15%，系贷款融资规模增加导致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利息增多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 2016 年降低 163.65%，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低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经营活动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同时本期新增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业务类型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552,265.80	1.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为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43,347,909.15	22.61%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应收款项增多，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336,893.05	0.18%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其他赔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440,528.02	0.23%	对外捐赠、滞纳金等	否
-------	------------	-------	-----------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52,062,614.09	8.29%	630,812,513.51	22.11%	-13.82%	
应收账款	1,166,915,522.08	27.47%	705,278,631.88	24.72%	2.75%	
存货	513,823,338.67	12.10%	305,421,610.63	10.70%	1.40%	
投资性房地产	3,680,837.15	0.09%	3,779,232.35	0.13%	-0.04%	
长期股权投资	84,575,876.29	1.99%	59,263,610.49	2.08%	-0.09%	
固定资产	331,130,855.87	7.80%	284,231,306.22	9.96%	-2.16%	
在建工程	168,766,714.95	3.97%	16,221,873.98	0.57%	3.40%	
短期借款	711,717,065.00	16.76%	556,056,000.00	19.49%	-2.732%	
长期借款	275,399,960.00	6.48%	64,120,000.00	2.25%	4.23%	
应付债券	543,127,061.26	12.79%	294,798,575.31	10.33%	2.46%	
长期应收款	255,558,271.65	6.02%			6.0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负债	0.00				28,350,000.00		28,35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参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中的“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相关内容。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22,131,800.94	320,407,230.82	62.9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石油天然气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钻井、录井、测井、修井、试油、压裂、堵水、调剖、解堵的技术服务	新设	15,300,000.00	51%	自有资金	吴作胜、丁连英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智能楼宇系统集成、安防系统工程、监控系统工程的施工、监控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及安装、维护	收购	373,541,000.00	70%	自有资金及并购贷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广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景雄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电子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	收购	30,100,000.00	51%	自有资金	无
合计	--	--	418,941,000.00	--	--	--

（续上表）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	--	--	1,833,827.09	否	2017年3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39
宁波市东望智	--	--	--	36,536,809.35	否	2017年5月9日	巨潮资讯网

能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2017-083
江苏景雄科技 有限公司	--	--	--	856,877.59	否	2017年7月6日	巨潮资讯网 2017-161
合计	--	--	--	39,227,514.03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 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 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杭州智慧产业 园项目	自建	是	仪器仪表 制造业	97,790,800.94	208,080,820.34	2015年非公开 发行股份
合计	--	--	--	97,790,800.94	208,080,820.34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 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 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杭州智慧产业 园项目	56%	0.00	0.00	--	2015年12月1日	巨潮资讯网 2015-231
合计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4,906.45	0.00	14,906.45	0.00	0.00	0.00%	0.00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2015年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6,621.96	0.00	6,621.96	0.00	0.00	0.00%	0.00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2016年	非公开发行公司股份	38,037.59	9,779.08	33,668.08	0.00	0.00	0.00%	4,369.51	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用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0.00
2016年	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9,430.00	14,965.30	29,430.00	0.00	0.00	0.00%	0.00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0.00
2017年	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4,660.00	24,604.46	24,604.46	0.00	0.00	0.00%	55.54	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用于募集	0.00

									资金承诺的 相关事项	
合计	--	113,656.00	49,348.84	109,230.95	0	0	0.00%	4,425.0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3号）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1月6日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及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45.00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495.5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75,976,907.00元，扣除发行费用26,912,438.59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49,064,468.41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4年3月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1,589,840.3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81,589,840.30元。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14年1月27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81,589,840.30元。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审字【2014】0824号）。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16年1月15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835,568.25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16年1月28日，该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林悦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903号）核准，本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林悦等8名交易对方购买合计持有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天盛海”）100%股权，交易总额为人民币31,000万元；其中向林悦等8名交易对方以每股13.46元的发行价格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202,080股；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以每股12.30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609,756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299,998.80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15,080,403.31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219,595.49元。

公司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加强了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力度，减少了项目总开支，节约了部分预算支出。截至2015年11月16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购买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现金对价人民币64,999,997元已支付完成，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219,598.49元。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该项目节余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向林悦等 8 名自然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鉴于已按照约定支付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注销手续。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 1,219,598.49 元，已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专用账户已办理完成注销。

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50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 9.28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999,997.4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8,514,475.9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1,485,521.49 元。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499 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499 号）中募集资金净额 381,485,521.49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进项税额 1,109,594.24 元后，实际可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净额为 380,375,927.25 元。

公司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 128,600,000 元用于支付三达新技术 52.40% 股权收购项目；由于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 251,775,927.25 元向浙江安控进行增资，且该增资款已存放于浙江安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账号：331066130018170153806）。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在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通过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增资的方式预先投入到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6 年 8 月 26 日止，浙江安控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8,171,379.96 元，浙江安控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8,171,379.96 元。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6】4538 号）。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浙江安控使用募集资金 18,171,379.96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

鉴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账号：1101040160000453646）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不含利息收入），且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同意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 70,048.01 元转入公司银行基本户中。截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该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用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32号)核准。本次公司债实际发行规模为 30,000 万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4.30%,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7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 29,430 万元。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879号)。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5、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230号)核准,同意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其中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25,000 万元,票面利率为 6.30%,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4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 24,66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尚未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11,624.74	11,624.74	0.00	11,624.74	100.00%	2015 年 01 月 15 日	5,034.96	是	否
RTU 基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241.74	3,241.74	0.00	3,241.74	100.00%	2016 年 01 月 15 日	--	不适用	否
收购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项目	否	6,500.00	6,500.00	0.00	6,500.00	100.00%	--	3,452.81	是	否
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	否	25,177.59	25,177.59	9,779.08	20,808.08	82.6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收购三达新技术 52.40% 股权项目	否	12,860.00	12,860.00	0.00	12,860.00	100.00%	--	2,844.59	是	否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否	19,560.00	19,560.00	13,540.00	19,560.00	100.00%	--	--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	否	9,870.00	9,870.00	1,425.30	9,870.00	100.00%	--	--	不适用	否
2017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归还银行贷款	否	10,400.00	10,400.00	10,400.00	10,400.00	100.00%	--	--	不适用	否
2017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260.00	14,260.00	14,204.46	14,204.46	99.61%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3,494.07	113,494.07	49,348.84	109,069.02	--	--	11,332.36	--	--
超募资金投向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61.93	161.93	39.97	161.93	--	--	--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61.93	161.93	39.97	161.93	--	--	--	--	--
合计	--	113,656.00	113,656.00	49,388.81	109,230.95	--	--	11,332.3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2017 年度，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承诺效益为 5,020.00 万元，实际实现经济效益为 5,034.96 万元，达到预计效益；</p> <p>2、2017 年度，泽天盛海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际金额为 3,452.81 万元。根据承诺期间(即 2015-2017 年度)泽天盛海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3,157.32 万元、3,523.71 万元和 3,452.81 万元，承诺期间累计实现净利润 10,133.84 万元，超过累计承诺 9,800 万元，本次交易业绩承诺完成；</p> <p>3、2017 年度，三达新技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承诺金额为 2,80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实际金额为 2,844.59 万元，达到预计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89,840.30 元。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89,840.30 元。公司独立董事俞鹏女士、周东华先生、赵斌先生经核查出具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审字【2014】0824 号《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p>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171,379.96 元置换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71,379.96 元。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171,379.96 元置换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71,379.96 元。公司独立董事俞鹏女士、李量先生、赵斌先生经核查出具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171,379.96 元置换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71,379.96 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专字【2016】4538 号《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1、公司在 RTU 基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加强了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力度，减少了项目开支，节约了部分预算支出；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p>

	<p>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 835,568.25 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p> <p>2、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64,999,997 元已支付完成，同意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节余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1、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 835,568.25 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p> <p>2016 年 1 月 28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账户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840,503.80 元，其中利息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935.55 元。同日划转完成后公司即对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处理。截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该专用账户已办理完成注销。</p> <p>2、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节余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p> <p>2015 年 12 月 3 日，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 1,219,598.49 元，已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专用账户已办理完成注销。</p> <p>3、公司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 128,600,000.00 元用于支付三达新技术 52.40% 股权收购项目；由于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 251,775,927.25 元向浙江安控进行增资，且该增资款已存放于浙江安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账号：331066130018170153806）。</p> <p>鉴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账号：1101040160000453646）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不含利息收入），且</p>

	<p>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同意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 70,048.01 元转入公司银行基本户中。截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1040160000453646）已办理完成注销。</p> <p>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499 号）中募集资金净额 381,485,521.49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进项税额 1,109,594.24 元后，实际可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净额为 380,375,927.25 元。</p>
--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克拉玛依市三达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油田化学品、撬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油田工程技术服务	60,000,000.00	242,595,712.39	96,929,570.43	222,203,263.88	33,393,107.77	15,143,513.02

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仪器仪表研发、销售，为石油天然气的开发提供技术服务	25,500,000.00	346,381,670.23	110,427,445.95	180,401,821.27	41,123,522.78	34,773,281.75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楼宇系统集成、安防系统工程、监控系统工程的施工、监控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及安装、维护	50,000,000.00	475,836,947.82	115,200,127.11	307,212,806.92	60,612,430.43	36,536,809.3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收购	拓宽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江苏景雄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拓宽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1、自动化业务领域

（1）工业自动化市场规模巨大，国产系统有长期巨大市场空间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已基本实现工业机械化，但距离工业自动化直至工业智能化还有很大差距。随着工业机器人、人工智能的升温，工业自动化乃至智能化的趋势愈演愈烈，未来国产工业自动化向智能化发展的前景日趋明朗。

但由于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产品种类繁多、市场需求量大，竞争较激烈，国内企业在高端产品的关键技术研发及产品制造上，相比国外仍有较大差距。未来工业自动化、智能化的国产化率提升空间非常广阔。面对我国传统工业的落后现状，国家将加大技术改造的步伐，使我国工业技术向多样化、自动化、智能化方向快速发展。

同时，保护环境与降低能耗作为我国未来的战略方向也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新能源装置设备、环境监测、水处理项目、大型工程项目的环保治理等都需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技术作支撑，这对行业未来的发展带来了广阔的空间。

未来，随着工业自动化、智能化需求的不断扩张，据预测在 2017-2022 年，我国工业自动化总产值将保持 7%左右的增速。2017 年，行业总产值约为 3,861 亿元；到 2022 年，我国工业自动化总产值将超过 5,700 亿元。

2017-2022年中国工业自动化行业工业总产值预测（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工业自动化行业报告》

(2) 工业互联网将成为工业自动化领域新的技术引擎

“2018 年是全面实施工业互联网的开局之年。”由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联合主办的 2018 工业互联网峰会上，工信部部长苗圩表示，工信部将开展工业互联网发展“323”行动，即打造网络、平台、安全三大体系，推进大型企业集成创新和中小企业应用普及两类应用，构筑产业、生态、国际化三大支撑。

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理事长、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院长刘多认为，目前工业互联网已进入大发展时代，我国已形成较健全的工业互联网产业体系。经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专家测算，2017 年我国工业互联网直接产业规模约为 5,700 亿元，2017 年到 2019 年年均增长约为 18%，预计 2020 年将达到万亿元规模。

(3) 云技术、边缘计算和移动应用将让自动化技术为用户产生更多价值

①工业云依托物联网工业自动化系统与产品提供云支撑能力

《国务院关于深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加快构筑工业云与智能服务平台等制造新基础，强化融合发展基础支撑。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深入实施《中国制造 2025》，加快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应用，以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传统产业生产、管理和营销模式变革。工信部联合相关部门将工业云作为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重要基础，以工业云平台建设和应用推广为着力点，推动我国工业云发展取得成效。工业物联网控制系统是工业云的重要支撑之一，为工业云提供了可以拓展且可以同工业生产行为深度融合的服务支撑模式。基于工业物联网系统，工业云可以提供对生产流程的监视、对工业机器运行状况的跟踪、记录等多种服务，最终产生对企业、行业发展有指导意义的结果，如优化生产流程、指导生产管理、提高经营效率、预测行业发展等，实现更为广泛的工业智能化。此外，还能推动设备的互联与集成，这不仅促进了工厂内部设备间的互联互通，也能推进跨部门、跨区域资源调配的实现，进而推动能力的共享，为智能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络协同制造、服务型制造、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的实现打下坚实的基础。大规模个性化定制应用通常需要强大的智能控制系统和计算能力去处理复杂多样化的问题。

②具备边缘计算能力的工业控制系统，将真正拉动边缘计算在智能制造的发展。

工业自动化需求侧的个性化定制，要求控制系统越来越柔性。越来越精益的目标，要求工业软件功能越来越多、越来越精细、越来越智能。通过边缘计算技术与工业自动化技术的融合，实现如区域控制器：多核 CPU、虚拟化、多功能，面控制、强实时。采用分布式、本地智能、自律协同的技术架构，实现主-从松耦合，确定性网络的新一代控制产品，是解决这

一需求的重要实现手段。

(4) 随着工业互联网重要性的日益提升，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逐渐得到业内高度重视，国内工业控制生产企业及国产自主产品大为受益。

工业控制系统是钢铁、石化、电力、核工业、轨道交通、冶金、装备制造、武器装备等重点领域的核心中枢，是国家关键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以下简称工控安全）是实施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战略的重要保障，关系到国家安全、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为此，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正式印发了《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行动计划（2018—2020）》（以下简称《行动计划》），明确了未来三年工信部在工控安全方面的工作重点和方向。

首先，工控信息安全风险不能简单地按照企业生产规模或控制复杂程度划分，而是应该按照工控系统信息安全危险可能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后果以及发生的可能性进行评估，例如：用于能源、交通、市政等基础设施或化工、冶金、医药、食品等涉及高危行业的工业控制系统，无论规模大小，都应该采用严格的信息安全防护措施保证其安全稳定运行；

其次，工控系统信息安全防护不仅仅是涉及计算机和网络技术，而且要与传统工业技术和管理手段相结合，形成信息与光机电技术一体化的全方位纵深防御体系，提供因地制宜、分类的解决方案。

同时明确将面向工控安全领域产业发展需求，加快培育一批技术水平高、业务规模大、竞争能力强的工业安全控制系统生产企业和安全服务商，支持龙头骨干企业突破核心技术，研发关键产品、提高服务能力、创新商业模式，联合工业企业开展优秀产品及解决方案示范，推动工控安全产品及解决方案的行业示范应用落地。

2、油气服务业务领域

(1) 随着 2018 年的到来，国际油价达到了 3 年来最好水平，石油行业迎来了稳步的复苏。受利好因素的影响，“三桶油”纷纷决定进行一系列的上产活动。石油装备、钻探、油气服务市场需求在 2018 年迅速回升，明显上涨。

2018 年中海油预计资本支出总额为人民币 700-800 亿元，其中，勘探、开发和生产资本化支出分别占约 18%、65%和 16%。在扩张投资的背景下，将会有 5 个新项目投产，其中两个为天然气田。依据公开资料，2015 年中海油实际资本支出为 665 亿元人民币，2016 年则下降至 503 亿元人民币。2017 年的资本支出近 600 亿元。2018 年，中海油的预计资本支出则为 700 至 800 亿元人民币，如果达成这一目标，实际支出将会比 2017 年超出 100 亿元以上。

2018 年，四川、新疆、陕西、甘肃等地油田计划启动多个新项目，这些地区有望迎来上万公里的工作量。中石化宣布将在四川盆地启动一项重大钻井活动，计划在原来工作量的基础上再多钻 1,000 多口生产井。1,000 多口井，也意味着中石化在四川盆地的工作量又多了近 40%。四川盆地成为中国油气行业商产的重点区域。中石化提出到 2020 年，实现当地产燃气产量达到 100 亿立方米/年的目标。从中石化目前在当地约 60 亿方立方米/年的产量来看，未来几年将迎来产量翻倍，钻井数量增加。中石油西南油气田提出，到 2035 年，天然气产量达到 700 亿立方米。

新疆油田、长庆油田、塔里木油田也作出稳产增产目标及长远规划。新疆油田 2018 年油气产能建设会战目标：建设原油产能 279 万吨，产油 63 万吨；建设天然气产能 1.6 亿立方米，产气 2,600 万立方米；玛 131、玛 18 地面工程年底建成投产。长庆油田，在 2018 年的工作会议上做出了长远规划，计划将 5,000 万吨年油气当量持续稳产 20 年以上。在目前实现 5 年 5,000 万吨稳产的基础上，将稳产目标进一步拉长。为了实现“稳油增气、持续发展”的目标，长庆油田今年计划实施钻井 6,000 多口，而中石油 2016 年全年的钻井数也仅有 9,230 口左右，可见，长庆油田今年的钻井作业有大量增加。塔里木油田做出明确表态，到 2020 年建成 3,000 万吨世界一流大油气田，成为中石油在新疆实现 5,000 万吨目标的主力。

一方面，油价上涨带来油服行业景气度持续攀升，另一方面，美国力推“制造业回归”，势必促进国内油服企业核心设备国产化提速。例如，在 LWD/MWD 等测井、钻井技术方面，虽然国内企业仍与美国四大油服公司有一定差距，但是这些领域的国产化是国内油服企业突破美国先进制造封锁的必经之路，也给国内油服相关企业带来发展机会。

（2）世界石油市场重归平衡，“弃油转气”成为各国和各大公司的转型战略

在可预见的未来，油价可能将继续徘徊在 45 美元/桶到 65 美元/桶之间，重归平衡。与此同时，全球气温升高所导致的人类生存环境的剧烈恶化已经得到世界的广泛认同，为了限制全球温度的快速上升，就必须限制温室气体的排放，而能源部门是温室气体最大的贡献者，这就需要其快速地建立低碳能源体系，来完成能源结构的转型。在石油、天然气、煤炭等能源中，每释放一个单位的温室气体，天然气产生的热量最高。“弃油转气”成为各国和各大公司的转型战略。

随着各地“煤改气”进程的加速、一系列扩大天然气利用政策的出台、天然气价格市场化改革等工作的深入推进，预计天然气消费将保持稳定增加。另外，随着国家发布的天然气行业“十三五”规划对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定位，确立了未来“十三五”期间天然气行业发展

的良好环境和政策保障。

（3）市场区域化特征逐步淡化，民营油服公司市场空间上升

长期以来，我国油服行业市场中国有油服公司占据 85% 的份额，民营油服公司占 10% 的份额，其余的 5% 由国外油服企业占据。党的十八大以来，油气行业体制改革、三大石油央企的国企改革同步进行，在打破行政垄断、管住自然垄断、放开竞争环节等体制改革以及专业化公司拆分、资产整合方面的实践已经为国内油服行业带来了一些变化。三大石油集团改制上市，追求规模效益的同时注重专业化管理。从区域性发展状态过渡到开放市场，积极引入民营油服公司和外资油服公司参与市场竞争，建立新型合作油田，进一步弱化了各油田服务公司的区域性特征。民营油田工程技术服务公司受益于国家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石油工业、市场区域化特征淡化，面临的市场空间扩大。

（4）服务开展技术性增强，高端领域服务成为发展方向

国内大部分主力油田均已进入稳产阶段，加大提高采收率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愈发重要。此外，低渗透油气资源在我国占有重要战略地位，而其开发具有开采难度大、服务技术要求高等特点。油田工程技术服务公司为了赢得市场，愈发重视服务技术水平的提升。国内高端专业油田技术服务毛利率较高，外资油服公司凭借技术壁垒存在一定程度的垄断。国内油田服务公司想要获得长远发展，增强盈利能力，必须在油田服务高端核心领域取得技术突破。

（5）低油价下，具备一体化服务能力的综合性油服公司将逐渐凸显优势，单一服务向综合服务转变。

低油价也是石油行业前进的方式，在更低的油价下，大家会重新审视成本，推动技术、加工等方面的创新。西方石油公司加快了上游全技术链一体化，服务模式向一体化、网络化、个性化发展。国家石油公司则在下游以市场为导向加快产业升级或扩张，在上游以利润为导向带动结构优化，依靠创新驱动重整或构建全产业链一体化，确保低成本和能源战略的实施。中小石油公司则依靠创新突出差异化，专业化的中小型公司正成为多元化的创新主体。

随着行业环境的演变和技术的更迭，油气公司与技术服务公司的合作模式经历了从单纯提供项目技术支持到综合服务、总包服务、一体化综合服务的转变。综合性油服公司一方面通过利用自身优势，整合有利资源，可以为油田提供更加专业的个性化增产解决方案；另一方面，通过提供一体化大包技术服务，通过集成化作业发挥各项业务的协同效应、互补效应，整体上降低油田技术服务成本，达到降本增效的目的，保证在低油价环境下拥有更加合理的利润空间。

(6) 降本增效，成为当前低油价环境下油气企业持续发展的着力点。

受全球原油供给增加、需求增长放缓、美元升值、国际政治局势等多因素影响，前期全球原油价持续低位运行，油气生产及油气服务公司业务进入寒冬期，纷纷通过调整经营策略，实施降本增效，以应对低油价带来的巨大经营压力。随着老油田稳产难度越来越大，非常规油气进入规模化勘探和工业化开发阶段，市场对增产措施的需求增加，助力油田实现提质增效的技术和服务，将获得很大的发展空间。

(7) 环保监管逐渐完善，油田污水、含油污泥环保治理领域前景向好

随着国家对油气企业节能环保监管的逐渐完善，油气企业在工业污水处理、污染场地安全修复上的投入将逐步加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关于组织申报环境保护领域创新能力建设专项的通知》里也明确提出了石油、化工、冶炼、矿山等污染场地对人居环境和生态安全影响日益突出的问题，并将建设污染场地修复技术创新平台，提升我国污染场地修复技术装备水平。油气领域环保治理市场需求空间巨大。

(8) 国内油田服务公司逐步走向海外市场，成为必然选择

相比于国内市场，国外油服市场容量更大，弹性也更足，特别是美国，是全球最重要的油服市场。伴随着“一带一路”战略推动中国油气向中亚等油气资源丰富地区发展，能源丝绸之路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先导工程，油气合作是能源丝绸之路建设的重点，未来我国将参与更多的中亚地区油田区块的开发，必将促进我国油服相关行业在中亚地区的开拓与发展。近年来，我国三大石油集团同样加快海外布局，通过收购、合作开发等方式参与国际油气资源开发，保障国内能源安全。中国石油集团董事长王宜林阐述了加强“一带一路”互联互通、提升互惠共赢的油气合作水平的重大意义，强调应共同携手重点推动欧亚大通道、大市场和大产业建设，打造油气合作利益共同体。

面对国内竞争态势，努力发展海外业务、走向全球市场成为很多油服企业的选择。国内油服公司借助三大石油集团走出国门，已经开始尝试开发海外市场，并逐步凭借自身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和服务意识获得海外客户的信任。

3、智慧产业业务领域

智慧产业是指数字化、网络化、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程度较高的产业，是产业发展的高级阶段，是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大力发展智慧产业，是推动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重要举措，对于中国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具有重要的意义。2015年5月，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2025》，提出到2020年，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稳固全球制造业中心地

位，形成一批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优势产业；到 2025 年，工业化、信息化融合，形成一批跨国集团和优势产业集群，在全球价值链的地位明显提升。2016 年 11 月，国务院印发了《“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到加快建设“数字中国”，推动物联网、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向各行业全面融合渗透，构建万物互联、融合创新、智能协同、安全可控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体系。到 2020 年，力争在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薄弱环节实现系统性突破，总产值规模超过 12 万亿元。在此背景下，智慧产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智慧产业与城市建设的融合也日益加深，在智能交通、智能安防、智能建筑、智慧环保、智慧医疗等智慧民生服务和智慧城市建设各方面得到应用。

（1）智慧城市现状及发展趋势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将智慧城市列为我国推进新型城市建设的三大目标之一，提出到 2020 年，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智慧城市。强调城市治理结构以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为方向，健全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及时反映和协调人民群众各方面各层次利益诉求。

我国目前已有 400 多个城市开启智慧城市建设项目，智慧城市的建设涉及城市的交通、市政、环保、节能、医疗、公共服务等众多领域，具有底层基础设施、软件信息平台、集成化管理系统、运营服务应用等多层次产业结构。

随着全球物联网、新一代移动宽带网络等新一轮信息技术迅速发展和深入应用，智慧城市已经成为全球城市发展关注的热点。建设智慧城市已经成为我国城市发展的趋势。未来我国智慧城市建设市场规模估计有 4 万亿元人民币，其潜力将在“十三五”集中释放。

①智慧安防（平安城市、雪亮工程）

安防监控行业在智慧城市的建设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众多在平安城市建设领域中成长的安防企业，正凭借着长期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经验，加大对物联网等新兴技术的有效运用，全力进军智慧安防领域。城市大数据平台是智慧城市的关键性支撑系统，大数据战略已上升为国家战略。智慧城市的快速建设，将给智慧安防和大数据行业带来强劲的发展动力。

视频监控作为维稳、安全的重要基础设施和数据来源，伴随着我国新型城镇化的持续推进，以及平安城市、智慧城市的持续建设，传统安防业务的需求将持续稳定增长。同时，深度学习带来技术变革，计算机对视频内容的处理能力将极大提升视频数据的利用效率，结合多维感知手段，安全防范的技术水平将有很大提升。视频技术应用拓展行业空间，催生新的产业格局。人工智能将对视频技术行业带来变革，计算机对视频图像的处理技术，将极大的

增加视频的利用效率和利用率，摄像机采集图像的功能将不再受限于安全防范目的，视频技术实现业务管理需求有较大的拓展空间。

②智慧交通

中投顾问发布的《2016-2020 年中国智能交通行业深度调研及投资前景预测报告》数据显示，2014 年我国智能交通市场规模为 246 亿元，同比增长 25%，2010 年到 2014 年复合增长率为 24%。2015 年上半年我国智能交通市场规模合计达 110.2 亿元，同比增长近 20%。随着多项政策持续加码，预计未来 10 年我国智能交通的资金投入将超过 1,700 亿元。

③智慧管廊

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城市人口的增加，我国城市地下管线的建设规模不断扩大。据新华网 2015 年 10 月 20 日报道，全国现有的市政基础设施地下管线长度已超 172 万千米。2014 年 6 月 14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文件强调，城市地下管线是保障城市运行的重要基础设施和“生命线”。

时间	目标任务
2015 年底	完成城市地下管线普查，建立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编制完成地下管线综合规划。
2015-2020 年	完成城市地下老旧管网改造，将管网漏失率控制在国家标准以内，显著降低管网事故率，避免重大事故发生。
2015-2025 年	建成较为完善的城市地下管线体系，使地下管线建设管理水平能够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应急防灾能力大幅提升。

(2) 智慧粮库的发展现状与趋势

①中国粮食收储的现状

2015 年全国粮食总产量 62,143.5 万吨，比 2014 年增长 2.4%，我国粮食生产实现“十二连增”。粮食流通设施条件得到改善，但国家粮食安全的保障仍面临着严峻的形势和新的挑战。一方面，我国人口总量持续增加，粮食消费将呈刚性增长，对粮食质量的要求也不断提高；另一方面，现代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远没有建成。目前中国粮食收储存在以下问题与不足：

库容不足——《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建设规划（2015-2020 年）》数据显示，2014 年全国粮食产量达 6.07 亿吨，相对于 3.98 亿吨的商品粮数量，粮食仓储仓容缺口巨大。

设施技术水平偏低——目前粮库的硬件设施、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普遍偏低，导致储粮环节损失大，粮库管理混乱。光大证券研究院资料显示，在现有各类仓容中，高大平房仓、立筒仓、浅圆仓等现代化仓库只占六成，只有 78% 安装了机械通风系统、57% 安装了计算机

粮情测控系统、41%安装了环流熏蒸系统。

粮情监测预警滞后——现有粮情监测预警体系尚不健全，缺乏完整、统一、规范的信息监测平台和科学灵敏的预警预测功能。粮情信息采集不全面、时效性差，采集手段落后。资源缺乏有效整合，数据挖掘不深入，信息反馈不灵敏，信息发布和共享平台未建立，服务内容和手段单一。

粮食产后损失浪费严重——《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建设规划（2015-2020 年）》数据显示，我国农户存粮约占全国粮食年总产量一半左右，由于储存条件差、设施简陋等，农户储粮损失比例约 8%左右。加上粮食仓储装卸运输抛洒遗漏、过度 and 粗放加工，每年造成的粮食损失超过 3,500 万吨。

②发展趋势

2017 年 2 月 13 日，国家粮食局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建设管理工作的函》，明确指出，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自 2015 年试点启动、2016 年 14 个省大规模开展以来，有关省（区、市）财政、粮食部门不断努力，取得了积极进展，为粮食行业信息化建设全面推进奠定了基础，积累了经验。为进一步推进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工作，管好用好财政资金，更好地发挥资金使用效益，要求有关省（区、市）财政、粮食部门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资金，稳步推进项目实施，建立项目进度季度报送制度，全面总结实施经验。

2017 年 4 月 6 日，按照《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粮食局办公室关于启动 2017 年“粮安工程”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17〕25 号）的有关规定，经财政部、国家粮食局共同组织专家评审，北京、天津、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福建、广东、云南、西藏、新疆共 13 个省（区、市）被确定为 2017 年“粮安工程”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重点支持省份，并予公告。

（3）智慧产业业务发展趋势呈现如下态势：

①各个部门存在信息平台多样化，形成了信息孤岛，严重制约了智慧城市的发展

在智慧城市建设中，目前各地政府，各个部门存在信息平台多样化，形成了信息孤岛，严重制约了智慧城市的发展。新型智慧城市需要构建一个通用功能平台，实施各类信息的调度，进而支撑城市管理与公共服务的智慧化。

②从项目建设发展转变成项目建设、维护、运营和服务并重。

近几年来，各地方政府建设智慧城市热情越来越高，智慧城市新的业务和运营模式层出不穷，内容也从项目建设发展转变成项目建设、维护、运营和服务并重。如何做好智慧城市的

项目建设、维护、运营和服务是智慧城市推进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

③融资问题也是智慧城市推进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

智慧城市项目建设、维护、运营和服务同时也是庞大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政府和实施企业均存在较大的融资需求，如何解决融资问题也是智慧城市推进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

④完整、科学、个性化的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包括从智慧城市的整体建设，到后续运维服务，再到大数据的衍生应用）是智慧城市建设必须具备的技术要素，如何将企业先进技术与政府资源数据有效结合，切实发挥利国利民的功效，无疑是政府、企业、百姓最关心的问题之一，也是企业是否能获得订单，是否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体现。

基于上述原因，现在越来越多的行业企业都朝着“智慧城市运营商和服务商”角色转变，以顺应市场需求构建符合自己特点的智慧城市生态圈。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中期目标落实情况

在 2016 年，公司制定了未来五年（2016-2020）的业务布局及发展战略：公司坚持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的发展思路，在巩固和加强自动化行业领先优势的基础上，利用上市公司的优势，以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为基础，通过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和加快产业链上下游资源的整合；在自动化、油气服务、智慧产业业务领域，为客户提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有竞争力的产品及解决方案。

公司未来将充分利用已有的工业自动化技术积累和最新研发成果储备，重点关注工业互联网技术创新和应用实践的结合，着力研发推广自主、安全、可控的技术和产品，积极提升智慧产业运营服务能力，大力布局机器人及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并努力将自主可控、智能、安全的工业产品和技术作为基础系统技术，应用到智慧产业建设解决方案中，成为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智慧应用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1、自动化业务

公司将致力于研发、推广自主知识产权、信息安全可控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以改善和提高自动化领域的信息安全和控制系统的运行安全；不断深化和总结自动化技术和产品在油气行业的应用，并把产品技术和应用经验拓展到其他行业，通过提升自动化、信息化技术水平和行业应用能力，把公司的自动化业务做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

（1）结合《中国制造 2025》规划，人工智能技术和工业物联网的发展趋势，公司将深入研究自动化关键技术，推进控制器核心部件、关键技术自主安全可控。自动化业务将重点

涵盖信息处理；加工、传输自动化控制；智能传感器；自动化软件等方向，为客户提供过程控制、信息管理平台等完整的软硬件产品以及服务支持的自动化解决方案。

(2) 在居于领先地位的油气田自动化领域，公司将继续围绕油气田生产领域存在的能耗分析、设备管理、故障预防、降本增效等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进行关键技术难点攻关，形成行之有效的解决方案，以加快油气田自动化和信息化业务的融合和拓展，帮助客户构建智慧油田新模式。

(3) 在非油气田自动化行业，公司将在加大研发投入，形成针对性的自动化专用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同时，加强营销力量，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解决方案。

(4) 以高危过程工业生产安全为基本出发点，积极开拓工艺和自动化专业融合的道路，在公司现有自控技术和人才的基础上，组建工艺安全分析团队，为包括石油长输管线等领域的用户提供全国一流的工艺安全分析、功能安全评估和安全完整性等级验证等服务，并为用户提供后续的专业解决方案及各类衍生服务。

2、油气服务业务

公司将依托公司在油气行业积累的品牌资源和丰富经验，不断健全油气服务业务的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能力，实现建设、服务范围 and 能力的提升，为客户提供工程项目的设计、地面建设、装备制造、油井技术服务、油田环保等相关业务，实现油气生产产业链上下游拓展，从提供低端、单一服务延伸到高端、综合服务，响应国家油田环保政策，强化油田环保技术研发和方案提供，打造油气服务综合服务体。

(1) 在油气田地面工艺装备设计与制造方面，完善多种油气田地面工艺装置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能力，使之广泛应用于陆上、海洋油气田、天然气及原油管道、油气处理场、原油及成品油库等工作装置的检测和控制。

(2) 在钻完井及压裂一体化服务上，逐步提升总包服务能力，提供包括前期地质分析、钻完井工程设计、钻完井工程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后勤作业支持、第三方服务商及钻井承包商管理等一站式服务模式，为甲方提供灵活的钻完井、修井、弃井、压裂等各个施工作业的一体化总包服务，并能够针对非常规性油气开发的特点和难点，为客户提供整体的降本增效方案。

(3) 在油气田环境保护方面，将结合钻井、采油过程中对环境污染的油气田环境污染控制技术和各种废钻井液、钻屑、钻井废水污泥、采油污水的处理技术，研发设计适用于油气环境保护装备，以控制和减少钻井、采油等作业过程中对环境的危害。

3、智慧产业业务

公司将利用和发挥公司在自动化、信息化、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优势和业务整合能力，选择智能化需求迫切且自动化、信息化有很大发展空间的领域（粮库、水务、园区、环保、城市运营），为客户提供行业自动化、信息化产品和解决方案、系统集成和服务，参与相关产业智能化改造与运营，成为集商业模式、产品、运营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服务提供商。

（1）在智慧粮库方面，将云计算、三维可视化等技术应用至粮食行业，并加大智能多功能粮情测控系统、虫害智能检测产品、智能通风设备技术、产品和行业解决方案的开发和推广，在粮食仓储技术上，实现粮食仓储管理信息化的应用和技术创新，帮助粮食仓储企业实现科技管粮、绿色管粮、高效管粮。

（2）在智慧水务方面，将以城市安全供水、节水降耗为目标，利用在线检测设备实时感知城市供排水系统的运行状态，结合供水 GIS 系统、管网水利模型、爆管分析、泵站优化及监控，以可视化的方式呈现“城市水务物联全貌”，使用海量水务大数据进行分析，辅助管理决策，实现水务的精益化管理和服务。

（3）在智慧园区方面，将以“安全/环境/能源监管、预警预测和应急救援三位一体”为核心，采用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大数据等技术，有效融合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重大危险源远程监测预警、能耗测评、应急救援指挥信息支持等系统，形成安全生产三层预防体系，提供大量从宏观和微观的详细信息，为管理部门决策和监督提供全方位的支撑。

（4）在智慧城市方面，将结合各地政府对智慧城市建设的需要，充分应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对城市基础设施、基础环境、生产生活相关产业和设施进行多方位数字化、信息化改造，提供政务、安防、交通、楼宇、管廊等智能化、智慧化解决方案，构建城市大脑，有效提升数据的共享和利用，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整合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信息共享的需要，解决目前存在的信息孤岛问题，实现城市综合治理，使城市公共管理更加便捷和高效。

（三）经营计划

1、公司 2017 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立足于未来五年战略布局和经营管理要求，积极顺应市场变化，围绕“效益、融合、激情”三个关键词，贯彻执行公司 2017 年年度经营计划，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业务上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鼓励多种形式的业务创收；

内部管理上，加强各单元融合，保持了三大业务板块业绩的快速增长，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指标。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 概述”部分。

2、2018 年经营计划和重点工作

2018 年，公司基于未来五年战略规划和公司内外部环境的调研分析，制定了 2018 年经营计划。全年将围绕三个关键词“效益、优化、风险”，全面提升企业效益，努力优化经营活动，积极防控企业风险，依靠技术谋求长远、稳健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加快业务结构优化。对利润贡献小、管理成本高、预期收益低的低端业务进行优化整合，逐步减少对此类业务的投入，从而降低管理风险，提升整体盈利能力，保持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加强销售平台的搭建，加大销售队伍的培养和销售能力的提升，持续打造公司的软实力，加大品牌推广与外部资源的整合。

结合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的发展规划，加大品牌和市场的推广力度，加强与外部资源的整合，集中推广公司技术、产品、方案的创新成果。

在国家重点开发区域（如雄安新区、海南省）加大资源投入，积极布局，形成业务和市场突破。

(2) 坚持技术领先的研发思路，加大对研发的持续投入预算，确定重点研发方向领军人才的引进方案，提升公司技术高度及增强研发实力。通过设立研究中心，着眼于当前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的趋势，以创新的思维和方式推动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产品开发能力、行业整体方案解决能力、项目实施管理能力。形成差异化的竞争优势，持续打造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和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稳健发展夯实基础。

成立工控安全研究院，在工控安全研究上致力于构建功能安全、网络安全、信息安全、业务安全的大安全工业控制系统及解决方案，促进工业物联网和智能制造的发展。深度挖掘传统控制系统的系统漏洞和薄弱环节，结合防危监视系统的理论知识和技术方案，研制出主动防危监视及传统控制紧密结合的主动安全型 RTU、主动安全型 PLC 产品等。针对工业控制系统面临有目的、有组织，且长期潜伏的安全威胁，研究基于可信计算的工控环境管控技术和敏感数据的密文存储技术，以确保工控系统核心控制设备的环境和数据安全。

工业互联网方面，将利用公司在相关行业的数据采集及控制领域的领先优势，全力打造自有技术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和工业互联网智能网关。以满足实时生产监控、设备管理、能耗管理业务需求为主要导向，研发新一代物联网控制器、工业互联网智能网关，提升控制器

智能化水平的同时，实现软硬件紧密融合，实现贯穿相关业务分析全流程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及综合解决方案。

利用现有的品牌及产品占有率，积极引进人工智能先进技术和行业专家，实现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技术在工业互联网平台上的深度应用，推出更多基于实现客户价值的行业应用级产品、解决方案，通过技术提升带来竞争优势。

(3) 在资本市场运作方面，将进一步优化前期投资项目，做好融合与协同工作，投资并购方向将侧重于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相关的产品和技术领域，以技术领先来保证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大力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使其充分获取公司经营、研发、未来发展等各方面信息，为投资者创造了解公司的直通渠道，让投资者更加深入了解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未来发展战路。

(4) 在风险控制方面，强调各业务单元自我经营、自我发展的能力，尤其是自我造血的能力。各业务单元要加强内控管理和财务管控，加大应收账款清理，降低现金流风险；建立相应的考核机制；对重要业务、重大项目和业务单元组织开展专项的内控自我评价，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重要保障；加强大型、特殊项目的合同评审和法律风险排查。

(5) 加强及优化项目全流程管理体系，降低整体项目成本

优化项目方案，降低项目成本；降低自有产品成本，在产品的设计，物料选型，供应商选择等方面进行优化；在生产环节提升人均产能，提升产品送检、出厂合格率；建立项目采购协同机制，持续降低外采成本。优化项目管控机制，全力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控力度，从市场、项目两个维度追踪项目实施质量及进度，降低项目成本，提高客户满意度。

(6) 要围绕产品的“质量”、“成本”、“效率”因素，通过生产工艺和技术持续改进，优化产品实现过程，平衡生产布局，提高生产效率，同时优化产品种类，降低产品综合成本，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

(7) 加快信息化平台的建设管理工作，提升数据传递的及时性、准确性，提升平台的经营数据统计能力和分析能力，逐步建立起集规划、开发、实施、维护、升级为一体的信息化管理统筹机制。

(8) 围绕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达成，持续创新人力资源工作方式。建立完善的选拔流程和运用合适的选拔工具和方法，推动人才管理由粗放数量型向高质量精益型转变，努力培育与公司发展要求匹配的创新人才队伍。

(四) 风险因素

1、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43,002.5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原因系受到公司主要客户的结算特点及行业惯例影响，造成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另一方面，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业绩快速增长，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76,218.94 万元、92,994.66 万元、54,409.59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79.59%，在销售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销售回款的滞后造成了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为负。由于公司客户大量系各大国有油气田公司及其下属单位或保持长期业务合作的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形成坏账损失的风险不大。

应对措施：一是大力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公司制定和落实了应收账款催收考核制度，要求当年新增合同回款率达到 60% 以上。责任到人，激励到位；二是重点加强内控，公司制定了《大型项目、特殊项目合同评审管理办法》，强化项目选择和合同评审，加强合同执行过程管理，对客户信用等级进行评估，择优选择回款周期短、资金压力小的合同签署；三是将结合多方位融资手段，有效提高公司的资金实力，调整负债的期限结构，努力提升抗风险能力。

2、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近年收购泽天盛海、郑州鑫胜、求是嘉禾、青鸟电子、三达新技术、东望智能股权后，在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了一定金额的商誉。泽天盛海、郑州鑫胜、求是嘉禾、青鸟电子、三达新技术、东望智能未来的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商誉可能存在一定的减值风险，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投后管理工作，加大资源整合力度，通过规范运作、风险把控、业务整体筹划等措施，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新并入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避免商誉减值风险发生。

3、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受主要客户财务与业务管理制度以及公司项目施工条件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及销售回款具有全年不均衡的特点。公司自动化业务中占主要比例的油气自动化业务以及油气服务业务的主要客户为中石油、中石化各大油气田，其物资采购、项目建设一般遵循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该类客户在每年第一季度制定投资计划，后经方案审查、立项批复、请购批复、招投标、合同签订等一系列严格的程序，在上半年确定及下达建设资金预算，其年度资本性支出如设备安装、工程建设等则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货款结算通常集中于春

节前及每年的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公司智慧产业业务中智慧粮库、智慧网元的主要客户为中储粮、各省（市）粮食厅（局）、；智慧网元的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均属于等国企、央企等，受以上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具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特点。

应对措施：公司非油气行业的智慧产业业务目前发展迅速，非油气行业的自动化业务和智慧产业业务正在努力拓展，将逐步缓解油田大客户给公司带来的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影响。

4、公司业务领域、业务区域拓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几年，公司规模迅速扩张，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发展，2017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88.99%。公司通过资本运作不断优化产业布局，自 2014 年上市以来先后收购了郑州鑫胜、泽天盛海、求是嘉禾、青鸟电子、三达新技术、东望智能等不同业务类型的公司，资产规模迅速扩大，生产、研发及管理人员相应增加。公司依托在自动化领域的核心技术、经验和品牌积累，积极向信息化、智能化、智慧化方向发展，主营业务得以快速扩张，自动化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油气服务、智慧产业业务增速明显。公司业务领域不断拓宽，尤其是公司在智慧产业的重点布局，对公司全方位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目前业务开展的主要区域覆盖华北、西北、华东等地区，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至更广泛的地区，在不同的区域市场，公司将面对更多的客户、供应商、政府机构等合作单位。公司业务区域不断拓宽，尤其是进入新的区域市场开拓业务，将对公司本地化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存在管理模式、生产方式不能有效适应公司业务领域、业务区域拓展的风险，以及企业文化、客户资源等不能有效整合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应对业务扩张给经营管理带来的挑战，公司制定了符合市场变化的发展战略，加强了公司投后管理，并且制定了区域、业务板块矩阵管理机制，将管理权限适度下沉，并在重点区域设置区域财务总监及业务主管，以达到总部管理有效性、业务指导专业性和区域经营灵活性的效果。同时，公司加大各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力度，结合经过多年积累建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使公司生产经营保持有序运行。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4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安控科技调研活动
2017 年 12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安控科技调研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后的规定时间内进行了权益分派，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7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年4月18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9,176,6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7,975,299.3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359,505,98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958,682,632股。此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5月10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58,444,424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1,085,777.33
可分配利润（元）	106,251,226.1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58,444,4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085,777.33 元（含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

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7,890,3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073,420.16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267,890,33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35,780,672 股。

2、2016 年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9,176,6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975,299.3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359,505,98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958,682,632 股。

3、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58,444,4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085,777.33 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21,085,777.33	106,251,226.15	19.85%	0.00	0.00%
2016 年	17,975,299.35	86,316,693.45	20.82%	0.00	0.00%

2015 年	16,073,420.16	80,162,555.32	20.05%	0.00	0.00%
--------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马勃民；张苑；戴静	股份限售承诺	在取得上市公司增发的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满 12 个月后每 12 个月可解禁因本次重组取得的增发股份的 15%，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全部解禁。若泽天盛海未完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累计承诺利润数，则全体交易对方当年不解禁；若泽天盛海已完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累计承诺利润数，则全体交易对方可按照前述锁定承诺解禁全部累计可解禁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扣除交易对方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需补偿的股份后剩余股份可全部解禁。若交易对方取得上市公司增发的股份当年可解禁，则解禁日分别为安控科技 2015 年度年报公告日的次一交易日或交易对方取得增发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的较晚日期，安控科技 2016 年度年报公告日的次一交易日或交易对方取得增发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的较晚日期，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赠送股份实施公告日的次一交易日。	2015-11-09	根据重组承诺将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及 2018 年 11 月 9 日按照 15%、15% 及 70% 的比例进行解除限售。	正在履行中

			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对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取得股份的交易对方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马勃民；张苑；戴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泽天盛海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净利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800 万元、3,300 万元、3,700 万元。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价格+现金补偿金额，利润补偿方将另行补偿。如果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或根据减值测试交易对方需另行补偿，则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张苑、戴静、马勃民将按照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2015-11-09	2018-04-30	正在履行中
	林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开办除泽天盛海及下属企业外的任何企业、未在其他任何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持有股权权益，也未在其他任何企业任职，不存在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情形。 2、本人承诺将来也不会持有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的任何股权权益，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在该等企业担任任何职务。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p>3、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本人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本人承诺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优先由上市公司收购该企业或收购该企业从事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部门。</p> <p>4、若违反本承诺函，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任何损失。</p> <p>5、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或变更。</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2、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确保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和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p> <p>3、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得要求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与上市公司或泽天盛海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合法程序，并依法签订协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	--	---	--	--	--

	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马勃民；张苑；戴静	其他承诺	<p>不存在限制或禁止转让情形的承诺：</p> <p>1、本人已履行了泽天盛海《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人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本人依法拥有上述股权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不存在任何股权代持行为；</p> <p>2、本人所持有的上述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与其他法律纠纷，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第三方权益或权属受限制情形，也不存在被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扣押、拍卖之情形；</p> <p>3、本人所持泽天盛海股权过户或权属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p>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马勃民；张苑；戴静	其他承诺	<p>董事会成员提名、工作人员聘任：</p> <p>本次交易完成后，泽天盛海的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安控科技作为泽天盛海的股东，将提名三名董事，其余二名董事由交易对方自行提名。</p> <p>本次交易完成后，财务部门其他工作人员的聘用原则上由泽天盛海管理层确定，但应报安控科技备案。</p>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林悦；王晨；冯国强；高宝喜；赵俊才；覃祝君；闫宝和；朱淼；黄利博；周啸柏；王平；刘宝森；黄金鄂	其他承诺	<p>任职期限、竞业禁止、保密承诺：</p> <p>泽天盛海核心管理团队（包括：林悦、王晨、冯国强、高宝喜、赵俊才、覃祝君、闫宝和、朱淼、黄利博、周啸柏、王平、刘宝森、黄金鄂）自泽天盛海 100% 股权交割完成日起，仍需至少在泽天盛海任职三十六个月，并为之签订期限为三十六个月的《劳动合同》、《竞业限制协议》、《保密协议》，且在泽天盛海不违反该等协议的前提下，不单方解除与泽天盛海的《劳动合同》。泽天盛海核心管理团队（包括：林悦、王晨、冯国强、高宝喜、赵俊才、覃祝君、闫宝和、朱淼、黄利博、周啸柏、王平、刘宝森、黄金鄂）在泽天盛海工作期间及离职之日起三</p>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年内，无论在何种情况下，不得以任何方式受聘于或经营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全部关联方、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利益冲突之公司及业务，既不能到生产、开发、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全部关联公司、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生产、开发、经营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或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兼职或全职；也不能自行或以任何第三者的名义设立、投资或控股与上市公司及其全部关联公司、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有任何竞争关系或利益冲突的同类企业或经营单位，或从事与泽天盛海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并承诺严守上市公司及其全部关联公司、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的秘密，不泄露其所知悉或掌握的上市公司及其全部关联公司、泽天盛海及其下属公司的商业秘密。			
	俞凌；董爱民；庄贵林；卓明；李士强；刘晓良；李春福；卢铭；宋卫红；张磊；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马勃民；张苑；戴静	其他承诺	真实性承诺：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11-09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俞凌；董宝良；董宝善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后、公司股票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	2014-01-23	2017-01-23	已履行完毕

时所作承诺			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李新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后、公司股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张建平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张建平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张建平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张建平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张建平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张建平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张建平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原监事张建平先生离任后半年内（即自 2016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违反前述承诺转让锁定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3-12-18	2017-05-25	已履行完毕	
俞凌	股份减持承诺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在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高于 300 万股；减持时，应尽量避免短期内大量减持对公司股价造成下跌性影响，且须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方式为通过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若公司上市后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司将督促未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履行减持时应尽量避免短期内大量减持对公司股价造成下跌性影响，且须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的义务。该承诺事项股份总数基于股东承诺时所持有的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股份总数。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 承诺	自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原董事斯一鸣先生离任后半年内（即自 2016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不转让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违反前述承诺转让锁定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3-12-18	2017-05-25	已履行完毕
俞凌；董爱民；刘晓良；张磊； 庄贵林；卓明；董宝善；董宝良	股份减持 承诺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董爱民；刘晓良；张磊；庄贵林；卓明	股份减持 承诺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最低减持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俞凌及其亲属董宝良、董宝善，以及上述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持有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或不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仍要履行上述义务。持有公司限售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上市后新当选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须履行上述义务。	2014-01-23	2017-01-23	已履行完毕

	俞凌；董宝善；董宝良	股份减持 承诺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最低减持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俞凌及其亲属董宝良、董宝善，以及上述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公司持有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或不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仍要履行上述义务。持有公司限售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上市后新当选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须履行上述义务。	2014-01-23	2019-01-23	正在履行中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庄贵林；董爱民；卓明；刘晓良；李士强；宋卫红；张磊；李春福；卢铭	股份回购 承诺	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或职务变动的，仍要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于收到监管部门、交易所、法院关于上述事实认定或处罚的文件后的1个月内实施股份回购及赔偿措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交易所、法院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如召开股东大会、征求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取得独立董事的意见等。公司控股股东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股份及赔偿的措施，将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赔偿措施。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 承诺	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公司控股股东将购回本次发行的全部公开发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二级市场价格。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俞凌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开办除公司及下属企业外的任何企业、未在其他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持有股权权益，也未在其他任何企业任职，不存在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情形。二、本人承诺将来也不会持有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的任何股权权益，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在该等企业担任任何职务。三、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本人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本人承诺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优先由公司收购该企业或收购该企业从事与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部门。四、若违反本承诺函，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任何损失。五、本承诺函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非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2011-05-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俞凌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人作为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承诺：自本承诺书出具之日起除了领取薪酬、分配股利、认购股份和差旅备用金外不再与安控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不再与发行人发生借款行为；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011-06-03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庄贵林；董爱民；卓明；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五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	2014-01-23	2019-01-23	正在履行中

	宋卫红；张磊；李春福；卢铭		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上市后五年内，公司股票出现持续 20 个交易日成交均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2、采取的具体措施：当达到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 500 万元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税后金额之中的高者；其他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金额各自不低于 100 万元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税后金额之中的高者。当公司股价不低于每股净资产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停止增持。3、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程序：公司股票出现持续 20 个交易日成交均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公告，并及时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情况。			
	庄贵林；董爱民；卓明；刘晓良；李士强；宋卫红；张磊；李春福；卢铭	其他承诺	公司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本人的承诺内容系本人自愿做出，且本人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如未履行，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民事赔偿责任，在承诺履行完毕前不能领取公司现金分红，若有所得，将扣除合理成本、税费后的所得额全部交归公司所有。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俞凌	其他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本人的承诺内容系本人自愿做出，且本人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如未履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民事赔偿责任，在承诺履行完毕前不能领取公司现金分红，若有所得，将扣除合理成本、税费后的所得额全部交归公司所有。若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能履行对投资者损失赔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偿义务的，本人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若未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事项，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民事赔偿责任。	2013-12-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俞凌	其他承诺		自 2011 年 5 月起，公司将按规定为员工办理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和决定，公司需为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公司未为部分员工办理或足额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承担其他损失（包括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本人承诺，自公司发生上述补缴、罚款或其他损失之日起五日内，本人无条件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全额补偿予公司。	2011-04-2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泓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裕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盛世景定增基金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大华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对象所认购的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6-09-13	2017-09-13	已履行完毕

	<p>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安赢汇富 80 号资产管理计划；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安赢汇富 110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05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定增驱动 6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鑫享 8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鑫享 9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19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禧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优选财富 VIP 尊享定增 3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16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08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17 号资产</p>					
--	---	--	--	--	--	--

	<p>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17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17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海棠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兴业银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668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金元百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东方晨星 9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东方晨星乘功 6 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上海银行—江苏悦达善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p>					
--	--	--	--	--	--	--

	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 797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克拉玛依市翔睿股权投资普通合伙合伙企业；付元军；黄保军；王凤海；徐克江；刘世艳；董建新；袁建全；谢建兵；贾剑平；付雪晨；王璐；毛彦娟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三达新技术全体股东承诺三达新技术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530 万元和 2,800 万元。经公司聘请的会计事务所审计后，若三达新技术未完成 2016 年度、2017 年度利润承诺，则克拉玛依市翔睿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付元军、黄保军、王凤海、徐克江、刘世艳、董建新、袁建全、谢建兵、贾剑平、付雪晨、王璐、毛彦娟应在三达新技术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三十日内履行《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的补偿义务。	2016-09-13	2018-04-30	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安茂伟；丁长智；冯水英；高菲菲；高腊梅；贾若；李春福；李慧颖；李鑫；李永成；李玉东；李志慧；廖江洪；卢铭；马业；聂荣欣；宁宁；宋卫红；王军；王理政；王争才；谢曙光；徐化东；薛颖；杨晓豫；叶莹；张滨；张磊；赵辉；卓明；丁鹏；窦秀英；冯亚红；付中民；盖志瑶；韩贺斌；韩卫国；李建；李涛；李智华；梁宝伟；刘超；刘进京；马建红；任克思；任瑞军；孙云斌；唐汝锋；田鑫；王斐慧；王海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 147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29.2525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3.51%。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相应授权日起 12 个月。本次股权激励对象承诺：达到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分别为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 30%；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 30%；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 40%。同时，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	2016-12-26	解除限售日期分别为：2017 年 12 月 26 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	正在履行中

<p>洋；王军；王青权；王文明；吴秀波；吴子强；修晓慧；杨志国；翟志勇；毕振飞；边强；曹瑞召；陈金龙；高文；葛思强；郭荣；洪文涛；黄文亮；贾丰；金海娴；李堂忠；陆凤鸣；宋立捷；唐明辉；汪长海；王彬；王兵兵；王芳；王国辉；王锦兵；王喜成；夏满民；徐昌华；宣兆林；杨忠山；张磊；张学忠；赵滔；庄贵林；鲍兴武；褚小龙；封帆；何占山；洪勇斌；侯胜利；黄应亮；雷鹏；李敬国；李兴鹏；李亚军；李忠伟；刘虹；刘静波；孙战飞；田广建；田伟亮；王超；王红林；王小峰；王薛飞；王琰；薛昭；杨晓东；曾强；张妮妮；张焯；赵新元；周发喜；周平；常春振；陈莉；段春立；范建铭；高宝喜；葛江峰；郭慧玲；黄利博；黄向民；罗国章；梅秋旺；沈辉；史卫华；苏强；汪双美；王保霞；王红江；王会堂；徐晓梁；闫宝和；杨爱华；杨滋佳；姚卫平；赵</p>		<p>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p>			
---	--	--	--	--	--

	俊才；郑淑梅；朱浩；朱珊					
其他对公司 中小股东所 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 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 未履行完毕 的，应当详 细说明未完 成履行的具 体原因及下 一步的工作 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泽天盛海	2015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3,700.00	3,452.81	不适用	2015年02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承诺事项的说明》(公告编号:2015-211)
三达新技术	2016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2,800.00	2,844.59	不适用	2015年12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告编号:2015-231)
青鸟电子	2016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1,050.00	1,735.82	不适用	2016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
东望智能	2017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5,100.00	5,322.64	不适用	2017年05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告编号:2017-088)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根据公司与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张苑、戴静、马勃民等8名交易对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林悦、高戈、王晨、李文嘉、冯国强、张苑、戴静、马勃民等8名交易对方承诺泽天盛海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净利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800万元、3,300万元、3,700万元。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泽天盛海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为3,452.81万元，根据公司与泽天盛海全体股东于2015年2月10日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本次交易利润补偿的承诺期间为2015年、2016年和2017年。泽天盛海全体股东承诺泽天盛海2015年、2016年和2017年净利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800万元、3,300万元、3,700万元，即承诺期间累计净利润9,800万元。上述承诺期间泽天盛海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157.32万元、3,523.71万元和3,452.81万元，即承诺期间累计实现净利润10,133.84万元，完成率103.41%。综上，泽天盛海2015年-2017年累计实现业绩达到承诺。

（2）根据公司与克拉玛依市翔睿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付元军、黄保军、王风海、徐克江、刘世艳、董建新、袁建全、谢建兵、贾剑平、付雪晨、王珺、毛彦娟等13名交易对方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上述13名交易对方向公司承诺，三达新技术在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2,530万元和人民币2,800万元。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三达新技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为2,844.59万元，完成率101.59%，三达新技术已完成2017年度业绩承诺。

（3）根据浙江安控与刘志刚、刘伟、邹丽萍等3名交易对方签署的《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与刘志刚、刘伟、邹丽萍之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刘志刚、刘伟、邹丽萍等3名交易对方承诺青鸟电子在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950万元、人民币1,050万元。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青鸟电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为1,735.82万元，完成率165.32%，青鸟电子已完成2017年度业绩承诺。

（4）根据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广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乐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广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东望智能在2017年、2018年度实现的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100万元、人民币6,500万元。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东望智能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为5,322.64万元，完成率104.37%，东望智能已完成2017年度业绩承诺。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 2017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陕西安控于 2016 年 8 月 4 日与自然人何黎明先生、高晓晨先生合资成立了控股二级子公司安控鼎辉，其主营业务为以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安控鼎辉的资产、主营业务和业务模式与公司现有业务有所不同。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变更原有收入确认原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执行。

2、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4、财政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

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东望智能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2	江苏景雄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景雄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3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智能设备测试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	新设成立
4	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安控石油	新设成立
5	北京安控油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安控油气	新设成立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桂莲、李成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肖桂莲（2 年）、李成林（4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筹划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公司聘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期间共支付保荐费用 20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5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独立董事股权激励（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560 万份股票期权，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 24,307.85 万股的 2.30%。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400 万份，占本次授予期权总量的 71.43%。预留股票期权 160 万份，占本次授予期权总量的 28.57%。

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决定明确《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预留部分期权的授予对象和授予数量，决定将原预留部分 160 万份股权期权全部授予成波先生。本次调整后，激励对象成波先生获授的股票期权从 80 万份调整为 240 万份，其余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变。授予股票期权总数不变，不再预留股票期权。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此议案公司对 2015 年 8 月 12 日披露的《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律师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逐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5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15 年 9 月 8 日为授予日，授予 5 名激励对象 560 万份股票期权。

2015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5 人，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计授予 560 万份。

鉴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实施完毕，2016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作出相应调整：由原期权数量 560 万份调整为 1,120 万份；由原每股行权价格 21.08 元调整为 10.51 元。除上述调整外，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作出相应调整：由期权数量 1,120 万份调整为 1,792 万份；由每股行权价格 10.51 元调整为 6.55 元。除上述调整外，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于 2017 年 9 月 8 日结束，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3,072,000 份股票期权失效，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唐新强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激励对象成波先生因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该 2 名激励对象已不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取消该 2 名人员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10,240,000 份。综上所述，本次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3,312,000 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3,312,000 份的相关注销手续已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办理完毕。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608,000 份，激励对象调整为 3 名。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未行权。

股票期权激励事项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情况如下：

公告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15 年 8 月 12 日	2015-12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5-12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5-127	董事会关于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5-129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巨潮资讯网
	2015-130	高级管理人员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巨潮资讯网
	2015-131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	巨潮资讯网
	2015-133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8 月 17 日	2015-13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5-13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5-138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巨潮资讯网
	2015-139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巨潮资讯网
	2015-140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	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8 月 27 日	2015-159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9 月 8 日	2015-17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5-17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5-175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 5 月 30 日	2016-123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6-127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5 月 22 日	2017-110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113	关于调整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9 月 11 日	2017-22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221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22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7-223	关于注销公司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224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之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9 月 14 日	2017-229	关于公司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向 168 名激励对象授予 2,200 万股。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为授予日，以 5.33 元/股授予 147 名激励对象 2,029.2525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新增 2,029.2525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26 日。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 2,029.2525 万股增至 3,246.8040 万股。

201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

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 5.33 元/股调整为 3.3125 元/股；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的本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 144 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9,668,950 股；同意回购注销 3 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38,208 股。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上市流通。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事项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958,682,632 股减少至 958,444,424 股。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情况如下：

公告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16 年 9 月 14 日	2016-20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6-208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6-209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6-210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巨潮资讯网
	2016-211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巨潮资讯网
	2016-212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巨潮资讯网
	2016-213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巨潮资讯网
	2016-214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6-219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
	2016-220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自查表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 9 月 24 日	2016-222	监事会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巨潮资讯网

2016年9月30日	2016-225	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6-227	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6年12月15日	2016-27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6-27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6-275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6-276	关于调整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6-277	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巨潮资讯网
	2016-278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6-279	监事会关于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核查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6-280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
	2016-281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6年12月22日	2016-285	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年12月18日	2017-27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276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277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7-278	关于调整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279	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28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16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7年12月22日	2017-288	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年1月4日	2018-001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年2月1日	2018-011	关于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16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吴作胜	公司二级子公司西安控油股东及董事	购买资产	购买吴作胜所分别持有的部分实物资产	评估报告	3,012.51	2,268.27	2,264.65	电汇 汇款	0.00	2017年07月06日	巨潮资讯网 2017-160
丁连英	公司二级子公司西安控油股东及董事	购买资产	购买丁连英所分别持有的部分实物资产	评估报告	166.47	81.92	81.17	电汇 汇款	0.00	2017年07月06日	巨潮资讯网 2017-160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不适用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5(4) 关联担保情况”。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5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5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杭州安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公司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5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公司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暨公司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二级子公司杭州安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公司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二级子公司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公司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一级子公司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9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09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股东提 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10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由 公司及公司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10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公司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房屋出租收入 3,431,541.71 元，车辆出租收入 260,403.11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协议签 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6 年 02 月 19 日	3,000.00	2016 年 06 月 23 日	3,000.00	抵押	抵押权存 续期间至 保证合同 担保的债 权的诉讼 时效之日 后两年止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		0.00		

度合计 (A1)			际发生额合计 (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 额度合计 (A3)		3,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 保余额合计 (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北京泽天盛海油 田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	2015-10-23	3,500.00	2015-11-3	3,5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5-11-3 至 2018-11-3	是	是
郑州鑫胜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2016-1-15	800.00	2016-2-26	8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6-2-26 至 2017-2-26	是	是
北京泽天盛海油 田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	2016-8-2	2,000.00	2016-8-25	2,0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6-8-25 至 2017-8-25	是	是
郑州鑫胜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2016-7-26	1,000.00	2016-8-30	1,0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6-8-30 至 2017-8-30	是	是
杭州安控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2016-8-19	2,500.00	2016-9-8	2,5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6-9-8 至 2017-9-8	否	是
北京泽天盛海油 田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	2016-9-13	600.00	2016-9-22	6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6-9-22 至 2017-9-21	是	是
北京泽天盛海油 田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	2016-9-13	400.00	2016-11-2	4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6-11-2 至 2017-11-1	是	是
杭州安控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2017-2-10	2,000.00	2017-2-27	2,0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7-2-27 至 2018-1-3	否	是
郑州鑫胜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2017-3-28	800.00	2017-4-18	8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7-4-20 至 2018-4-20	否	是
杭州安控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2017-5-22	5,000.00	2017-5-22	2,500.00	连带责 任保 证	2016-5-31 至 2019-5-31	否	是
北京安控科技股	2017-5-9	8,000.00	2017-5-23	4,000.00	连带责 任	2017-5-31	否	是

份有限公司					保证	至 2018-5-30		
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6-23	1,000.00	2017-6-28	1,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6-28 至 2018-6-28	否	是
浙江安控科技有 限公司	2017-6-23	3,000.00	2017-7-18	3,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7-18 至 2018-6-22	否	是
杭州青鸟电子有 限公司	2017-8-29	5,000.00	2017-9-18	5,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9-18 至 2018-9-17	否	是
郑州鑫胜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2017-8-29	1,000.00	2017-9-26	1,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9-27 至 2018-9-27	否	是
北京泽天盛海油 田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	2017-8-29	5,000.00	2017-10-11	5,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10-11 至 2020-10-10	否	是
浙江安控科技有 限公司	2016-8-19	15,000.00	2017-10-17	10,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10-17 至 2021-8-19	否	是
宁波市东望智能 系统工程有限公 司	2017-9-29	5,000.00	2017-10-19	5,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10-17 至 2018-10-17	否	是
北京泽天盛海油 田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	2017-10-30	2,000.00	2017-11-16	2,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11-16 至 2018-11-16	否	是
杭州青鸟电子有 限公司	2017-10-30	3,000.00	2017-11-22	3,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11-22 至 2018-9-29	否	是
郑州鑫胜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2017-10-30	1,000.00	2017-12-11	1,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12-11 至 2018-11-15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B1)			73,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 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5,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 (B3)			88,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 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7,8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C1）			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 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C3）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 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3,8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B2+C2）				45,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合计（A3+B3+C3）			91,8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 额合计（A4+B4+C4）				47,8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4.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 债务担保余额（E）				16,8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6,8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 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将本着“卓越 源于更高追求”的核心理念，勤耕不辍，以推动产业发展为己任，以引领行业进步为使命，以更智能的自动化控制产品、更先进的智慧行业解决方案和更完善的系统集成能力服务于全球客户。

(1) 股东及债权人的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在机制上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公平的、充分的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依法召开股东大会，积极主动的采取网络投票等方式，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活动日、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以及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增强投资者对于公司的了解和认可。2017年度，公司共参加投资者交流会2次，共回复投资者互动易平台的62条提问，有效提高了公司与股东之间的沟通效率。

(2)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并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认真执行员工法定假期、婚假、丧假、产假、工伤假等制度。同时，公司为员工提供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以及丰富多彩的福利政策，除日常薪资之外，为员工提供通餐补、项目奖等形式化多样的货币化和非货币化福利，努力实现员工物资和精神的双丰收。

(3) 供应商及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遵循平等、互利、共赢的原则，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正确及时履行合同，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确保产品质量和服务，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较好地保证了各方的合法权益。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坚持做好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工作，加强对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力求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

公司在生产环节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体系 and ISO14001 环境体系执行，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等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力求环保、节能，通过改进、创新生产工艺、选择新材料等措施，在确保产品质量、美观性的同时努力将三废、能耗降至最低。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无后续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7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补充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等。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230 号），同意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 2.50 亿元，期限为 3 年，债券简称为“17 安控 01”，债券代码为“114182”。本期债券

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发行，2017 年 6 月 27 日发行完毕。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488 号文核准，本期债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挂牌交易。

报告期内，2017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情况如下：

公告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2017 年 1 月 9 日	2017-00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002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00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004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2017 年 1 月 24 日	2017-014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 6 月 1 日	2017-134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的公告
2017 年 7 月 7 日	2017-166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相关的议案，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0 万元（含 22,000.00 万元）用于支付东望智能 70% 股权部分收购价款。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次可转债申请文件，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 171083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 171083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并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向中国证监会申报了《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回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议案》，由于监管要求发生了变化，经与中介机构等深入沟通和交流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可转债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主动申请撤回本次可转债的申请文件。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7]782 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情况如下：

公告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2017 年 5 月 9 日	2017-08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084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085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086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2017-087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
	2017-088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2017-089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7-09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7-091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公告
	2017-09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2017-093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017 年 5 月）
	2017-094	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 年度）
	2017-095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017-096	拟收购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2017-097	拟收购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2017-098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2017 年 5 月 31 日	2017-12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2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125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2017-126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2017-127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2017-128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2017-129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2017年6月16日	2017-14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材料获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的公告
2017年8月1日	2017-183	关于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2017-184	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2017-185	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中相关财务问题的专项说明
	2017-186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中评估相关问题的专项说明
	2017-187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2017-188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第二次修订稿）
	2017-189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2017-19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第二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2017年9月18日	2017-23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231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232	关于申请撤回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公告
2017年10月17日	2017-249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公司与四川鼎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韬光通信有限公司共同设立西部智慧城市股权投资基金成都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部智慧城市”），西部智慧城市基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2,000万元。截至2017年7月21日，西部智慧城市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2、公司于2017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克拉玛依市三达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连同三达新技术其他股东拟用现金方式对三达新技术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三达新技术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1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000万元，其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截至2017年4月6日，三达新技术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

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陕西安控与自然人吴作胜先生、丁连英女士在陕西省西安市投资成立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陕西安控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 1,530 万元，占安控石油注册资本的 51% 股权。截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安控石油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4、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 ETROL TECHNOLOGIES (USA) INC. 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向全资一级子公司 ETROL (USA) 以自有资金的方式增资 500 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ETROL (USA) 的注册资本由 20 万美元增加至 520 万美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27 日，ETROL (USA) 已取得北京市商务委员会换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5、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孙公司西安安控鼎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控股二级子公司安控鼎辉战略发展的需求，公司拟通过全资一级子公司陕西安控连同安控鼎辉其他股东对安控鼎辉采用现金方式同比例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安控鼎辉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8,000 万元，安控鼎辉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截至 2017 年 5 月 5 日，安控鼎辉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广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乐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审字（2017）第 3281 号《审计报告》及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7）第 68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公司以人民币 37,354.10 万元收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广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乐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东望智能 70% 股权。截至 2017 年 7 月 11 日，东望智能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持有东望智能 70% 股权。

7、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陕西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向陕西安控以自有资金的方式增资人民币 4,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陕西安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7,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26 日，陕西安控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全资二级子公司青鸟电子与自然人郑迪先生在广东省深圳市投资成立深圳市正邦静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青鸟电子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占正邦静联注册资本的 30% 股权。截至 2017 年 7 月 4 日，正邦静联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9、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二级子公司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购买实物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安控石油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444.60 万元购买吴作胜、丁连英所分别持有的部分实物资产。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就此事项对吴作胜、丁连英所分别持有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拟以现金购买吴作胜、丁连英所持有的实物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7]第 897 号）。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资产已办理完毕过户手续。

10、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二级子公司西安安控鼎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收购江苏景雄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公司二级子公司安控鼎辉与苏州领华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苏景雄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根据江苏景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经交易双方协商初步确定，安控鼎辉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10 万元收购江苏景雄 100% 股权。截至 2017 年 7 月 11 日，江苏景雄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1、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一级子公司安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向全资一级子公司香港安控以自有资金的方式增资 200 万港币。本次增资完成后，香港安控的注册资本由 100 万港币增加至 300 万港币。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香港安控尚未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12、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并注销参股二级子公司苏州安控创领九鼎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浙江安控拟对参股二级子公司苏州安控创领依法进行清算并注销。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苏州安控创领尚未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13、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克拉玛依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克拉玛依安控拟与克拉玛依龙达城市建设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克拉玛依市共同投资成立克拉玛依龙达安控智能设备测试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克拉玛依安控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 240 万元,占克拉玛依龙达安控注册资本的 80%。截至 2017 年 9 月 20 日,克拉玛依龙达安控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14、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拟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公司拟通过控股一级子公司东望智能与上海翎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数梦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阳盛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杭州衢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衢梦投资”),杭州衢梦投资规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110 万元(含),东望智能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杭州衢梦投资规模总额的 19.569%。截至 2017 年 10 月 23 日,杭州衢梦投资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15、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镇江四通鼎汇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在北京市共同投资设立安控油气,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1,530 万元,占安控油气注册资本的 51%。截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安控油气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16、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应城征程网络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安吉新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北京市共同投资设立北京时代启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启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占时代启程注册资本的 51%。截至 2018 年 3 月 7 日,时代启程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17、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一级子公司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泽天盛海拟在新加坡投资设立安控泽天(新加坡)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安控泽天”),注册资本 13 万新加坡元。泽天盛海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 13 万新加坡元,占新加坡安控泽天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 2018 年 3 月 26 日,时代启程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18、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在海南省海口市投资设立海南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安控”),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海南安控注册资本的 100%。截至 2018 年 3 月 13 日,海南安控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1,185,131	55.27%	0	0	169,294,095	-210,485,657	-41,191,562	289,993,569	30.2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31,185,131	55.27%	0	0	169,294,095	-210,485,657	-41,191,562	289,993,569	30.2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4,310,867	10.73%	0	0	38,586,519	-102,897,386	-64,310,867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6,874,264	44.54%	0	0	130,707,576	-107,588,271	23,119,305	289,993,569	30.2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7,991,514	44.73%	0	0	190,211,892	210,485,657	400,697,549	668,689,063	69.75%
1、人民币普通股	267,991,514	44.73%	0	0	190,211,892	210,485,657	400,697,549	668,689,063	69.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99,176,645	100.00%	0	0	359,505,987	0	359,505,987	958,682,63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变动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重新计算 2017 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后，实际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6,275,534 股。

(2)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凌及其亲属董宝良先生、董宝善先生以及公司董事及持股 5% 以上股东董爱民先生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到期，合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70,319,990 股；鉴于俞凌先生、董爱民先生为公司董事及董宝良先生、董宝善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分别承诺：“在俞凌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次解除限售实际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数量为 38,086,323 股。

(3) 高管离职

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玉东先生辞职的议案》，李玉东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并承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 2017 年 2 月 22 日，鉴于李玉东先生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均已履行完成，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666,900 股上市流通。

(4) 2016 年权益分派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9,176,6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975,299.3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359,505,98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958,682,632 股。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

(5) 董事会届满离任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原公司董事成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根据《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成波先生承诺：“自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 2017 年 5 月 23 日，鉴于成波先生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均已履行完成，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13,447,344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原公司董事斯一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斯一鸣先生承诺：“自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 2017 年 5 月 23 日，鉴于斯一鸣先生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均已履行完成，其通过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6,178,08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监事会届满离任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原公司监事张建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依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张建平先生及其亲属李新先生承诺：“自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 2017 年 5 月 23 日，鉴于张建平先生及其亲属李新先生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均已履行完成，其分别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336,026 股、160,00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

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方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限售承诺已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到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68,965,515 股，于解禁日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68,965,515 股。

（8）重大资产重组解除限售

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林悦等 8 人第二期股份限售承诺已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到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8,736,998 股，于解禁日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8,736,998 股。

（9）2016 年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符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的

激励对象 144 人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9,668,950 股，于解禁日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8,793,387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权益分派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9,176,6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975,299.3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359,505,98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958,682,632 股。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权益分派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9,176,6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975,299.3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359,505,98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958,682,632 股。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俞凌	137,467,460	34,366,865	61,860,357	164,960,952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董爱民	36,375,096	9,093,774	16,368,794	43,650,116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林悦	22,151,758	6,254,614	13,291,055	29,188,199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根据重组承诺将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及 2018 年 11 月 9 日按照 15%、15%及 70% 的比例进行解除限售。
庄贵林	5,501,400	75,000	3,255,840	8,682,24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日期分别为：2017 年 12 月 26 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
高戈	3,819,494	1,078,445	2,291,697	5,032,746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根据重组承诺将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及 2018 年 11 月 9 日按照 15%、15%及 70% 的比例进行解除限售。
刘晓良	2,282,234	0	1,369,340	3,651,574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张磊	1,706,749	138,968	940,669	2,508,45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日期分别为：2017 年 12 月 26 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
董宝良	1,810,000	452,500	814,500	2,172,000	类高管锁定股	董宝良先生系俞凌先生近亲属，其在俞凌先生任职

						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宋卫红	1,555,875	622,350	933,525	1,867,05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	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日期分别为：2017 年 12 月 26 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
李文嘉	1,298,958	366,765	779,375	1,711,568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根据重组承诺将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及 2018 年 11 月 9 日按照 15%、15%及 70% 的比例进行解除限售。
其余限售股东	117,216,107	158,531,076	67,883,643	26,568,674	首发承诺； 高管锁定股；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股权激励	首发承诺：2017 年 5 月 25 日；高管锁定股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重组承诺将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及 2018 年 11 月 9 日按照 15%、15%及 70% 的比例进行解除限售；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2017 年 9 月 13 日；股权激励：解除限售日期分别为：2017 年 12 月 26 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
合计	331,185,131	210,980,357	169,788,795	289,993,56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北京安控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 发行公司债券	2017 年 06 月 26 日	6.30%	2,500,000 张	2017 年 06 月 26 日	2,500,000 张	2020 年 06 月 26 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230号）核准，同意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其中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25,000万元，票面利率为6.30%，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4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24,66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尚未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 年权益分派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9,176,6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975,299.3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359,505,98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958,682,632 股。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7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俞凌	境内自然人	22.94%	219,947,936	82,480,476	164,960,952	54,986,984	质押	170,475,402
董爱民	境内自然人	6.07%	58,200,154	21,825,058	43,650,116	14,550,038	质押	54,400,000
林悦	境内自然人	3.73%	35,753,919	9,693,027	29,188,199	6,565,720	质押	19,240,000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34,738,160	8,913,060	0	34,738,160	质押	16,800,000
罗惠忠	境内自然人	2.00%	19,171,136		0	19,171,136		0
缪江洪	境内自然人	1.80%	17,223,912		0	17,223,912		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13,793,102	5,172,413	0	13,793,102		0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盛世景定增基金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1%	13,504,182	4,883,493	0	13,504,182		0
成波	境内自然人	1.40%	13,447,344	5,042,754	0	13,447,344	质押	8,579,000
何立新	境内自然人	1.33%	12,704,436	10,604,436	0	12,704,436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俞凌		54,986,984	人民币普通股	54,986,984				
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		34,738,160	人民币普通股	34,738,160				

罗惠忠	19,171,136	人民币普通股	19,171,136
缪江洪	17,223,912	人民币普通股	17,223,912
董爱民	14,550,038	人民币普通股	14,550,03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793,102	人民币普通股	13,793,102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盛世景定增基金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504,182	人民币普通股	13,504,182
成波	13,447,344	人民币普通股	13,447,344
何立新	12,704,436	人民币普通股	12,704,436
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	11,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除北京鸿基大通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鸿海清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斯一鸣先生外，其余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何立新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80,00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024,436 股，合计持有 12,704,436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俞凌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新疆军区某部工程师、副部长，现为中国自动化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自动化学会专家咨询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于 1998 年 9 月作为公司发起人股东创立本公司并担任总经理职务；2002 年 1 月至 2015 年 2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	无	

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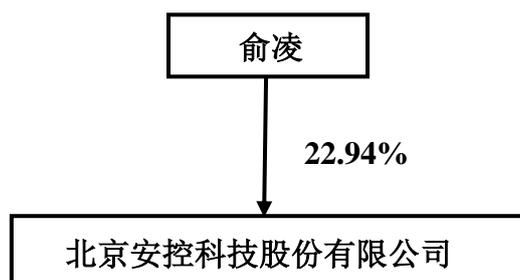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俞凌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新疆军区某部工程师、副部队长，现为中国自动化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自动化学会专家咨询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于 1998 年 9 月作为公司发起人股东创立本公司并担任总经理职务；2002 年 1 月至 2015 年 2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俞凌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3-9-22	2019-11-23	137,467,460	82,480,476	0	0	219,947,936
宋卫红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3-9-22	2019-11-23	1,555,875	933,525	0	0	2,489,400
张磊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3-9-22	2019-11-23	2,090,375	1,254,225	0	0	3,344,600
庄贵林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3-9-22	2019-11-23	7,235,200	4,341,120	0	0	11,576,320
董爱民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3-9-22	2019-11-23	36,375,096	21,825,058	0	0	58,200,154
卓明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3-9-22	2019-11-23	774,000	464,400	0	0	1,238,400
俞鹂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5	2013-9-22	2019-11-23	0	0	0	0	0
李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8-26	2019-11-23	0	0	0	0	0
杨耕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7-1-17	2019-11-23	0	0	0	0	0
刘晓良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7	2013-9-22	2019-11-23	3,042,980	1,825,788	817,194	0	4,051,574
李士强	监事	现任	男	46	2013-9-22	2019-11-23	0	0	0	0	0
吴宏伟	监事	现任	男	35	2016-11-23	2019-11-23	15,000	9,000	0	0	24,000
李春福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3-9-22	2019-11-23	1,125,875	675,525	0	0	1,801,400
卢铭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7	2013-9-22	2019-11-23	355,875	213,525	0	0	569,400
王彬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6-9-13	2019-11-23	280,000	168,000	0	0	448,000
张滨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8	2015-11-30	2019-11-23	320,875	192,525	0	0	513,400
聂荣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4	2016-11-23	2019-11-23	490,800	294,480	0	0	785,280

赵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3	2013-9-22	2017-1-17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91,129,411	114,677,647	817,194	0	304,989,86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赵斌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7日	因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成员：

1、俞凌，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曾任新疆军区某部工程师、副部队长，现为中国自动化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自动化学会专家咨询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于 1998 年 9 月作为公司发起人股东创立本公司并担任总经理职务，2002 年 1 月至 2015 年 2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2、宋卫红，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 8 月出生，获西北工业大学工学硕士学位。曾任中国西电集团规划处科员（副科级），深圳至邦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嘉达高科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宇信易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09 年 5 月加入公司，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浙江安控董事长，2016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张磊，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9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师证书、二级建造师证书、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经理（信息产业部）证书。曾任北京桑普电器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电热器具事业部负责人等职。2000 年 8 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油气事业部总经理、陕西安控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4、庄贵林，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获得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曾任西安石油大学讲师。1998 年 9 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研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03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5、董爱民，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 5 月出生，大学学历，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获得中级职称证书。曾任新疆石油管理局测井公司研究所工程师、新疆时代设计工程公司工程师。2003 年 11 月至 2009 年，曾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2013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6、卓明，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天津工业大学，获得工业自动化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曾任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城市事业部研发中心项目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7、俞鹏，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0月出生，美国百林顿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在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鑫宏轻金属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曾任中鑫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财务公司协会财务部主任等。现任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366）独立董事、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3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李量，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4月出生，法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律师，曾任吉林省土畜产进出口总公司业务经理、吉林省外经贸委驻南非代表处代表、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龙朔律师事务所主任，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杨耕，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10月出生，工学博士，曾任西安理工大学教授等，现任清华大学研究员、博导。2017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成员：

1、刘晓良，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燕山大学，曾任北京科技大学讲师。2002年6月加入公司，担任公司监事、系统部经理，2007年8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李士强，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校区）。曾任山西大同大学教师，神州数码网络有限公司运营商事业部产品总监、运营总监。2010年2月加入本公司，曾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市场营销中心市场部经理。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兼内控内审部经理。

3、吴宏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大连工业大学。2006年7月加入公司，曾任系统集成工程师、油气事业部经理、油气事业部运营管理部经理、运营管理中心副总监、总工办主任和市场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三）高管成员：

1、张磊，总经理，简历见董事会成员。

2、宋卫红，副总经理，简历见董事会成员。

3、李春福，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曾任新疆军区某部政治委员、北京方圆先行文化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实战派管理培训师，人力资源管理专家，企业管理咨询顾问。2002年4月加入公司，曾任行政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4、卢铭，男，中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1961年1月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曾任中国航天工业部北京控制工程研究所工程师，北京康拓科技公司工程师，美国 SuperTel 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研发总监等职位。1998年至2001年期间，曾担任公司首任总工程师。2009年重新加入本公司，现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2013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5、王彬，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5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学院。曾任南京消防器材厂产品研发部研发工程师、北京沃华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开发部经理、北京世纪瑞尔软件研发工程师。2006年4月加入公司，曾任应用开发部经理、系统集成二组经理、工程项目中心副总经理、陕西安控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6、张滨，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5月出生，获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学士学位。曾任北京神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项目经理、部门经理，神州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内审经理、财务经理等职务。2013年5月加入公司，曾任内控内审部经理、财务部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7、聂荣欣，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9月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曾任北京星箭长空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0年9月加入公司，曾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俞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366）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18日	2018年09月18日	是

俞鹏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5年04月29日	2018年04月28日	是
李量	北京龙朔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1年06月01日	--	是
李量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2月13日	2018年09月07日	是
李量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4月27日	2020年04月27日	是
杨耕	清华大学自动化系	研究员	2000年05月01日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制度》及公司现行其他工资制度和业绩考核规定，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上述人员的绩效数额和奖惩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核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7人，并且各项报酬均已按时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俞凌	董事长	男	52	在职	80.10	否
宋卫红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8	在职	111.61	否
张磊	董事、总经理	男	46	在职	53.64	否
庄贵林	董事	男	55	在职	42.63	否
董爱民	董事	男	56	在职	33.34	否
卓明	董事	男	48	在职	37.37	否
俞鹏	独立董事	女	55	在职	12.00	否

李量	独立董事	男	51	在职	12.00	否
杨耕	独立董事	男	61	在职	11.00	否
刘晓良	监事会主席	男	47	在职	35.61	否
李士强	监事	男	46	在职	32.06	否
吴宏伟	监事	男	35	在职	19.22	否
李春福	副总经理	男	55	在职	54.28	否
卢铭	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	男	57	在职	69.15	是
王彬	副总经理	男	43	在职	40.36	否
张滨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男	38	在职	59.21	否
聂荣欣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34	在职	83.73	否
赵斌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1.00	否
合计	--	--	--	--	788.31	--

注：卢铭在 ETROL (USA)获取报酬人民币 42.94 万元。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 可行权 股数	报告期 内已 行权 股数	报告期 内已行 权股数 行权 价格 (元/股)	报告期 末市价 (元/股)	期初持有 限制性 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 锁股份 数量	报告期 新授予 限制性 股票 数量	限制性 股票的 授予 价格 (元/股)	期末持有 限制性 股票数量
宋卫红	副董事 长、副总 经理	1,536,000	0	--	3.84	1,555,875	746,821	0	3.3125	1,742,579
张磊	董事、总 经理	0	0	--	3.84	555,875	266,821	0	3.3125	622,579
庄贵林	董事	0	0	--	3.84	300,000	144,000	0	3.3125	336,000
卓明	董事	0	0	--	3.84	280,000	134,400	0	3.3125	313,600
李春福	副总经 理	1,536,000	0	--	3.84	1,125,875	540,419	0	3.3125	1,260,981
卢铭	副总经	1,536,000	0	--	3.84	355,875	170,819	0	3.3125	398,581

	理、总工程师									
王彬	副总经理	0	0	--	3.84	280,000	134,400	0	3.3125	313,600
张滨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	3.84	320,875	154,019	0	3.3125	359,381
聂荣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	3.84	490,800	235,584	0	3.3125	549,696
合计	--	4,608,000	0	--	--	5,265,175	2,527,283	0	--	5,896,997
备注	<p>1、鉴于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作出相应调整：由期权数量 1,120 万份调整为 1,792 万份；由每股行权价格 10.51 元调整为 6.55 元。</p> <p>2017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于 2017 年 9 月 8 日结束，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307.20 万份股票期权失效，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唐新强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激励对象成波先生因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该 2 名激励对象已不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取消该 2 名人员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1,024.00 万份。综上所述，本次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331.20 万份。</p> <p>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331.20 万份的相关注销手续已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办理完毕。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60.80 万份，激励对象调整为 3 名。</p> <p>2、鉴于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2,029.2525 万股调整为 3,246.8040 万股。</p> <p>201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 5.33 元/股调整为 3.3125 元/股；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的本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 144 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9,668,950 股，其中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共计</p>									

2,527,283 股。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上市流通。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1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1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1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66
销售人员	186
技术人员	688
财务人员	73
行政人员	304
合计	1,51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02
本科	568
大专	512
高中及以下	335
合计	1,517

2、薪酬政策

为体现员工对公司的贡献及其工作的创造性、职责的重要性，并在此基础上兼顾公平、公正，最大限度的激励和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通过合理、明确的薪酬政策引导，一方面保证员工的薪资在当地有一定的竞争力，能够吸引、激励并留住员工；一方面将员工薪资与公司业绩、个人业绩挂钩，组织实施各子公司、各部门的绩效考核，并根据各单元的业务特点及发展需要，实施有针对性的员工绩效管理办法并持续进行改进和优化；制定公司创新激励政策，鼓励公司内部的持续创新；拓宽员工发展通道，让员工有更大的发展空间；通

过股权激励等各项激励政策保证各单元员工积极、高效的工作，在完成公司总体战略目标的同时体现个人价值，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与发展，为员工创造可持续发展的机会和空间，适时提供培训机会和条件。公司从公司未来发展需求的角度出发，前瞻性的分析部门业务开展、员工发展的需求，结合任职资格标准和员工绩效考核结果等进行培训需求分析，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出公司培训计划，建设公司内部讲师队伍，结合外部培训，丰富和提高在职员工的知识和技能；重点关注管理干部、核心骨干和后备人才的培养，促进其自我学习和提升，制定学习计划并定期进行检查、讨论；通过多种方式的培养使员工个人价值在公司不断得到增值，更好地满足工作及个人发展需要，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俞凌先生。公司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及选聘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审议相关议案，为公司相关事项做出科学的表决。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及选聘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会议。各位监事和监事会，均认真履行自身的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交易、募集资金管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清晰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情况；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技术和设备。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建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没有控股股东直接委派行为，独立董事与控股股东之间没有行政隶属关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4、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根据《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均独立建账，并按公司制定的内部会计管理制度对其发生的各类经济业务进行独立核算。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或其它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74%	2017 年 01 月 17 日	2017 年 0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34%	2017 年 01 月 24 日	2017 年 01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43%	2017 年 02 月 28 日	2017 年 02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8.24%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34%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17 年 05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32%	2017 年 06 月 07 日	2017 年 06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66%	2017 年 07 月 10 日	2017 年 07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62%	2017 年 07 月 24 日	2017 年 07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42%	2017 年 09 月 14 日	2017 年 09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4.39%	2017 年 10 月 16 日	2017 年 10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14%	2017 年 11 月 15 日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俞鹏	25	7	18	0	0	否	1
李量	25	7	18	0	0	否	2
杨耕	24	6	18	0	0	否	1

赵斌	1	1	0	0	0	否	0
----	---	---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均被公司予以采纳。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2017年1月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非公开发行债券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7年2月1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银行贷款和对外投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7年3月2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2016年度对外担保情况、2016年度利润分配事项、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2017年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7年5月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7年5月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 2017 年 5 月 2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 2017 年 5 月 3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进行修订发表了独立意见；

(8) 2017 年 6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 2017 年 7 月 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0) 2017 年 7 月 1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1) 2017 年 8 月 1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 2017 年 8 月 2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2017 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3) 2017 年 8 月 2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4) 2017 年 9 月 1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注销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5) 2017 年 9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申请撤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6) 2017 年 9 月 2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7)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8) 2017 年 12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9) 2017 年 12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科学决策，审慎监督，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了核查，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生产经营控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提出续聘会计事务所的建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对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资格认定、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等情况进行审查，对公司 2017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及时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形势进行战略规划研究，为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提出了合理的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建立健全公司股票激励考核体系，建立股东与经营管理层之间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机制以及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持续提升工作绩效，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实现，特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考核管理办法遵循的原则是：以岗位职责为基础，

以持续提高工作业绩为目标；根据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决定股权激励的授予、行权及解禁。考核采取定量考核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将考评结果按四个等级评定，根据考评等级确定每个等级可生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比例。

此考核管理办法有效的提升了公司管理效率，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1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1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2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p> <p>（1）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p> <p>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p> <p>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p>	<p>具有下列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p> <p>（2）缺乏重大决策审批程序；</p> <p>（3）关键管理岗位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p> <p>（5）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6）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p>

	(3) 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可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p>以合并财务报告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项目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 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除定性标准情况外，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安控科技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 方式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安控债	112460	2016 年 10 月 24 日	2021 年 10 月 24 日	30,000	4.30%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7 安控 01	114182	2017 年 06 月 26 日	2020 年 06 月 26 日	25,000	6.3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1、“16 安控债”：本次债券采取网下面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2、“17 安控 01”：本次债券采取面向符合《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发行，发行对象不超过 200 名。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16 安控债”：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10 月 24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0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时支						

	付本次债券第一期利息。 2、“17 安控 01”：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7 年 6 月 26 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0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尚未到付息兑付日。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16 安控债”：本次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到上述选择权的行权期。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一)“16 安控债”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联系人	田海良	联系人电话	010-68086722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二)“17 安控 01”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联系人	蒋一鹤	联系人电话	0755-82558271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17 安控 01”未安排评级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16 安控债”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期末，16 安控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部分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其中 19,56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9,87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围内。
--------------------	--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在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5880100022816），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利息为人民币 0.50 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二）“17 安控 01”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期末，17 安控 01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部分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其中 10,4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剩余 14,204.46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围内。
年末余额（万元）	55.5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在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5880100030461），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及利息为人民币 71.74 万元，全部存放于本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一）“16 安控债”：2017 年 5 月 5 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鹏信评【2017】跟踪第【50】号），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其 2016 年 10 月 24 日发行的公司债券的 2017 年度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已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17 安控 01”：未安排信用评级。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一）“16 安控债”

1、债券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通过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对担保事项予以持续监督。除保证担保外，公司还设立了具体的偿债计划及相应的保障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在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10 月 24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4 日为本次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下同）；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 2017 年至 2019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4 日为本次债券回售部分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下同）。本次债券兑付日为 2021 年 10 月 24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0 月 24 日。本次债券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利息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相关公告加以说明。

3、备用应急偿债措施

（1）流动资产变现

本公司财务政策稳健，一直以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具有较强的流动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流动资产合计 241,597.82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206.26 万元，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合计 144,380.58 万元，存货 51,382.33 万元，必要时可考虑通过变现流动性资产来补充偿债资金。

（2）外部融资渠道

本公司作为北京市海淀区上市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与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一旦本次公司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公司可通过银行贷款予以解决。畅通的间接融资渠道为公司本次债券的偿付提供了较有力的保障。

4、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将采取一系列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债

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

(1)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等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2) 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公司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聘任西部证券担任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债券存续期间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3)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次公司债券利息和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专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4) 严格信息披露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公司将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及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规定将发生的事项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在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重大事项时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大会。

(5) 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将严格依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顺畅运作。

(6) 本公司承诺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①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②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③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④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的公司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措施。

（二）“17 安控 01”

1、债券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通过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高新投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对担保事项予以持续监督。除保证担保外，公司还设立了具体的偿债计划及相应的保障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在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7 年 6 月 26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8 年至 2020 年间每年的 6 月 26 日为本次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0 年 6 月 26 日。

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本金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发行人根据综合协议交易平台的规定披露。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备用应急偿债措施

（1）流动资产变现

本公司财务政策稳健，一直以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具有较强的流动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流动资产合计 241,597.82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35,206.26 万元，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计 144,380.58 万元，必要时可考虑通过变现流动性资产来补充偿债资金。

（2）外部融资渠道

发行人已建立间接融资和直接融资相结合的外部融资渠道。发行人长期与各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各子公司，下同）拥有多家商业银

行的授信额度，公司获取的银行授信总额为 44,8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33,835.00 万元，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10,965.00 万元。发行人良好的外部融资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足额的信贷支持，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足以偿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或本金，公司可通过间接融资和直接融资多种方式筹集资金，用于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一）“16 安控债”

1、报告期内，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严格遵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并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出具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6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该报告已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针对发行人出现的对债券持有人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7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出具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上述报告分别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17 安控 01”

报告期内，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严格遵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并于 2017 年 8 月 7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出具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上述报告分别于同日刊登在深交所固定收益专区。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8,664.51	17,158.67	67.06%
流动比率	140.76%	162.01%	-21.25%

资产负债率	62.83%	53.24%	9.59%
速动比率	110.83%	135.35%	-24.5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8.38%	18.52%	-0.14%
利息保障倍数	4.18	5.01	-16.5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13	-2.39	-198.3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75	5.73	-17.1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 2016 年增长 67.06%，系 2017 年公司销售额增长及并购东望智能后利润总额较 2016 年增长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 2016 年下降 198.33%，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大幅减少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授信额度	已用授信	到期时间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南路支行	6,000.00	1,200.00	2017年9月22日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000.00	--	2017年11月9日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00.00	2,000.00	2018年1月3日
招商银行清华园支行	3,000.00	1,000.00	2018年3月15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000.00	9,000.00	2018年3月22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800.00	800.00	2018年4月20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000.00	3,000.00	2018年9月29日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5,000.00	5,000.00	2018年9月17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	1,000.00	1,000.00	2018年11月15日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000.00	8,000.00	2020年10月16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000.00	2,835.00	2018年12月18日

合计	44,800.00	33,835.00	--
----	-----------	-----------	----

公司全部未偿还银行借款均为正常，无贷款逾期、欠息等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公司严格执行“16 安控债”、“17 安控 01”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和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约定和承诺的行为。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1、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未经审计合并口径借款余额为 131,075.98 万元，较上年末累计新增 38,430.52 万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占上年末未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比例的 28.80%，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1) “16 安控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7 日就此事项出具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17 安控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遵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相关约定，于 2017 年 8 月 7 日出具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于同日披露于深交所固定收益专区。

2、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未经审计合并口径借款余额为 149,874.43 万元，较上年末累计新增 57,228.97 万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占上年末未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42.89%，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40%。

(1) “16 安控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就此事项出具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17 安控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遵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相关约定，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出具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于同日披露于深交所固定收益专区。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会审字[2018]308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桂莲、李成林

审计报告正文

会审字[2018]3086号

审 计 报 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控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控科技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控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

见。

（一）商誉的减值测试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附注三、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附注三、20 长期资产减值，以及附注五、17.商誉。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控科技公司的商誉余额为 76,997.48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账面价值为 76,997.48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18.13%。

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要求估计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在确定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管理层需要恰当的预测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合理的确定计算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折现率，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考虑商誉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商誉减值测试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评价和测试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
- （2）评估管理层的现金流量预测准备流程及减值评估流程。
- （3）通过比较历史财务预测与实际业绩评估现金流预测的合理性。
- （4）评估管理层现金流预测所作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包括预算销售额及毛利率、增长率及适当的折现率等。

（5）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的敏感性分析，以确定个别或共同促使商誉减值所需的假设变动幅度，亦考虑了该等关键假设出现有关变动的可能性。

- （6）评价管理层就商誉减值测试是否在财务报表附注中予以恰当、充分的披露。

基于以上执行的审计程序，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针对商誉减值测试做出的判断和估计是可接受的。

（二）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金融工具，附注三、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以及附注五、2 应收票据，附注五、3 应收账款和附注五、5 其他应收款（以下将应

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合称为“应收款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控科技公司的应收款项余额为 144,797.62 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11,492.86 万元，账面价值为 133,304.76 万元。应收款项账面价值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31.38%。

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需要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收回风险进行评估，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减值评估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需要考虑应收款项账龄、是否存在争议、历史付款模式及有关客户信誉的其他可取得资料，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款项减值测试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评价和测试与应收款项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取得安控科技公司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和核销坏账的信息，评价管理层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等估计和假设的合理性。

(3) 选取样本，检查与应收款项余额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验收签收记录，评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

(4) 获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表，分析检查管理层坏账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5) 检查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取得债权转让的协议、债权转移通知书、会计凭证等原始资料，检查会计处理是否恰当。

(6) 执行函证和访谈程序核查金融资产转移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基于以上执行的审计程序，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关于应收款项减值测试作出的判断和估计的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控科技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控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控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控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控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安控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控科技公司不

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安控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肖桂莲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成林

2018 年 4 月 17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2,062,614.09	630,812,513.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427,667.84	86,922,427.29
应收账款	1,166,915,522.08	705,278,631.88
预付款项	110,758,142.41	73,343,762.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704,421.54	24,185,730.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3,823,338.67	305,421,610.6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494,227.37	4,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4,792,312.18	25,611,040.04
流动资产合计	2,415,978,246.18	1,855,575,716.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800,000.00	13,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5,558,271.65	
长期股权投资	84,575,876.29	59,263,610.49
投资性房地产	3,680,837.15	3,779,232.35
固定资产	331,130,855.87	284,231,306.22
在建工程	168,766,714.95	16,221,873.9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1,971,404.30	64,297,116.67
开发支出	4,842,814.09	119,272.29
商誉	769,974,804.74	439,649,158.35
长期待摊费用	7,013,087.69	7,693,937.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81,902.91	22,582,58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445,070.92	86,3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1,741,640.56	997,938,088.78
资产总计	4,247,719,886.74	2,853,513,805.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1,717,065.00	556,056,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35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435,344.00	20,055,798.93
应付账款	527,970,111.52	304,430,022.66
预收款项	40,830,686.11	48,535,281.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206,563.04	11,985,523.47
应交税费	62,123,095.26	64,153,957.36
应付利息	11,912,790.22	2,438,630.14
应付股利		5,296,099.51
其他应付款	198,699,662.27	120,886,111.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457,642.15	11,4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618,938.13	
流动负债合计	1,716,321,897.70	1,145,317,425.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5,399,960.00	64,120,000.00
应付债券	543,127,061.26	294,798,575.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1,689,705.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309,632.26	9,064,6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79,002.51	5,773,680.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264,443.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2,669,805.43	373,756,922.80
负债合计	2,668,991,703.13	1,519,074,347.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58,682,632.00	599,176,6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875,339.96	498,857,229.89
减：库存股	75,521,853.70	108,159,025.00
其他综合收益	85,321.61	245,405.17
专项储备	363,025.75	128,247.24
盈余公积	34,180,200.25	31,709,490.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6,277,243.02	250,472,02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1,941,908.89	1,272,430,018.77
少数股东权益	176,786,274.72	62,009,43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8,728,183.61	1,334,439,45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47,719,886.74	2,853,513,805.14

法定代表人：俞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佟荣坤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823,445.55	295,753,190.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902,719.72	49,056,163.08
应收账款	368,492,398.25	373,329,280.32
预付款项	38,916,802.90	23,931,301.8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35,496,677.11	332,751,186.43
存货	125,479,080.02	107,156,108.9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26,647.83	9,643,345.50
流动资产合计	1,417,737,771.38	1,208,620,577.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88,277,397.14	958,949,892.38
投资性房地产	3,680,837.15	3,779,232.35
固定资产	136,382,826.57	141,152,684.9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460,269.62	12,063,006.09
开发支出	2,239,831.53	119,272.2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67,688.71	4,752,48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96,983.87	5,395,322.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5,405,834.59	1,126,211,894.61
资产总计	2,973,143,605.97	2,334,832,471.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1,000,000.00	388,956,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35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7,411,884.00	47,688,512.00
应付账款	291,148,648.96	205,032,520.32
预收款项	5,019,437.55	6,687,081.90
应付职工薪酬	5,124,520.32	4,006,188.44
应交税费	13,197,151.71	18,099,352.34
应付利息	11,648,345.39	2,438,630.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3,263,151.70	141,210,174.36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9,163,139.63	816,118,459.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4,999,960.00	48,000,000.00
应付债券	543,127,061.26	294,798,575.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2,445,16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490,000.00	8,4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0,855.53	1,264,578.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9,663,036.79	352,553,153.75
负债合计	1,758,826,176.42	1,168,671,613.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58,682,632.00	599,176,6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082,772.98	499,801,157.73
减：库存股	75,521,853.70	108,159,02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180,200.25	31,709,490.56
未分配利润	147,893,678.02	143,632,590.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4,317,429.55	1,166,160,858.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73,143,605.97	2,334,832,471.7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66,370,972.14	934,647,477.36
其中：营业收入	1,766,370,972.14	934,647,477.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86,615,346.14	818,444,950.43
其中：营业成本	1,256,665,556.84	608,609,824.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670,322.97	9,561,196.96
销售费用	47,678,301.70	36,922,683.47
管理费用	165,225,392.75	119,052,369.59
财务费用	62,027,862.73	28,601,252.14
资产减值损失	43,347,909.15	15,697,624.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6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2,265.80	-3,417,685.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7,734.20	-2,636,636.9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121.40	-14,423.81

其他收益	8,676,567.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822,337.75	112,595,817.50
加：营业外收入	336,893.05	10,674,730.52
减：营业外支出	440,528.02	1,201,837.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718,702.78	122,068,710.23
减：所得税费用	27,176,203.99	18,997,424.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542,498.79	103,071,285.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542,498.79	103,071,285.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251,226.15	86,316,693.45
少数股东损益	58,291,272.64	16,754,592.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0,083.56	125,924.6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0,083.56	125,924.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083.56	125,924.6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0,083.56	125,924.6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4,382,415.23	103,197,210.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091,142.59	86,442,618.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291,272.64	16,754,592.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08	0.09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08	0.09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俞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佟荣坤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36,883,203.95	315,992,291.38
减：营业成本	244,585,176.43	202,577,784.46
税金及附加	4,137,037.19	4,055,831.37
销售费用	20,246,063.84	18,954,005.57
管理费用	47,225,990.15	47,243,637.80
财务费用	43,844,616.89	23,834,985.66
资产减值损失	6,462,991.46	3,920,444.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222,862.90	14,686,609.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862.90	-2,636,636.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896.25	-84,691.35
其他收益	3,685,971.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19,265.73	30,007,519.67
加：营业外收入	119,253.99	4,066,702.63
减：营业外支出	101,717.28	995,287.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36,802.44	33,078,935.10
减：所得税费用	-5,570,294.46	3,265,670.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07,096.90	29,813,264.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07,096.90	29,813,264.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07,096.90	29,813,264.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1,942,388.86	682,695,644.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69,706.68	3,338,384.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49,585.42	15,614,26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2,661,680.96	701,648,29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2,340,486.50	495,838,513.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597,859.65	107,432,359.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592,976.62	68,586,88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155,308.39	101,274,85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2,686,631.16	773,132,61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24,950.20	-71,484,322.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38,99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5,532.11	203,070.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33,134.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11,694,920.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5,532.11	37,970,124.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654,965.93	138,570,308.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760,000.00	4,4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0,484,706.66	225,224,300.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5,31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304,982.59	368,244,60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769,450.48	-330,274,48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89,098.04	508,059,155.6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89,098.04	2,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8,065,291.66	579,645,711.1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29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9,047.00	1,011,79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443,436.70	1,383,716,658.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4,606,000.00	403,013,82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123,885.41	42,265,453.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79,624.93	31,144,712.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709,510.34	476,423,99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733,926.36	907,292,665.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9,324.69	144,60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839,799.01	505,678,462.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160,135.28	109,481,672.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320,336.27	615,160,135.28
----------------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5,933,170.14	296,560,744.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36,235.16	587,07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062,530.24	8,529,97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331,935.54	305,677,79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325,929.94	107,348,521.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606,804.26	46,239,079.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408,892.11	33,838,50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165,220.68	273,671,06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506,846.99	461,097,16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5,088.55	-155,419,368.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13,05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005.00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886,046.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00,000.00	8,8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88,005.00	50,149,100.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68,610.44	22,603,491.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55,457.22	336,299,60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8,650,680.00	140,301,024.6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13,198.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587,946.33	499,204,12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499,941.33	-449,055,02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803,159,155.6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9,349,960.00	438,95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291.00	973,79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691,251.00	1,243,088,947.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956,000.00	349,748,82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53,211.42	36,106,404.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40,059.09	26,934,712.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549,270.51	412,789,94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141,980.49	830,299,00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4	27.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532,890.43	225,824,637.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145,678.98	64,321,041.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612,788.55	290,145,678.9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9,176,645.00				498,857,229.89	108,159,025.00	245,405.17	128,247.24	31,709,490.56		250,472,025.91	62,009,438.39	1,334,439,457.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9,176,645.00				498,857,229.89	108,159,025.00	245,405.17	128,247.24	31,709,490.56		250,472,025.91	62,009,438.39	1,334,439,457.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9,505,987.00				-350,981,889.93	-32,637,171.30	-160,083.56	234,778.51	2,470,709.69		85,805,217.11	114,776,836.33	244,288,726.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0,083.56				106,251,226.15	58,291,272.64	164,382,41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24,097.07	-32,637,171.30						33,252,603.22	74,413,871.5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989,098.04	32,989,098.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8,524,097.07	-32,637,171.30						263,505.18	41,424,773.55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70,709.69	-20,446,009.04			-17,975,299.3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0,709.69	-2,470,709.6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75,299.35		-17,975,299.3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9,505,987.00				-359,505,98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59,505,987.00				-359,505,98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234,778.51						234,778.51
1. 本期提 取						259,299.96						259,299.96
2. 本期使 用						24,521.45						24,521.45
(六) 其 他										23,232,960.47		23,232,960.47
四、本期 期末余额	958,682,632.00				147,875,339.96	75,521,853.70	85,321.61	363,025.75	34,180,200.25	336,277,243.02	176,786,274.72	1,578,728,183.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267,890,336.00				335,380,635.27		119,480.57		28,728,164.12		183,210,079.06	12,654,217.31	827,982,912.33

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7,890,336.00			335,380,635.27		119,480.57		28,728,164.12		183,210,079.06	12,654,217.31	827,982,91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1,286,309.00			163,476,594.62	108,159,025.00	125,924.60	128,247.24	2,981,326.44		67,261,946.85	49,355,221.08	506,456,544.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924.60				86,316,693.45	16,754,592.38	103,197,210.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395,973.00			431,366,930.62	108,159,025.00						2,451,971.68	389,055,850.30
1. 股东投	63,395,973.00			426,248,706.74							2,450,000.00	492,094,679.74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18,223.88	108,159,025.00						1,971.68	-103,038,829.4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81,326.44	-19,054,746.60	-2,429,604.36		-18,503,024.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981,326.44	-2,981,326.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73,420.16	-2,429,604.36		-18,503,024.5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7,890,336.00			-267,890,336.00								
1. 资本公	267,890,336.00			-267,890,336.00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8,247.24					128,247.24
1. 本期提取							150,401.64					150,401.64
2. 本期使用							22,154.40					22,154.40
（六）其他										32,578,261.38		32,578,261.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9,176,645.00			498,857,229.89	108,159,025.00	245,405.17	128,247.24	31,709,490.56		250,472,025.91	62,009,438.39	1,334,439,457.1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9,176,645.00				499,801,157.73	108,159,025.00			31,709,490.56	143,632,590.16	1,166,160,858.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9,176,645.00				499,801,157.73	108,159,025.00			31,709,490.56	143,632,590.16	1,166,160,858.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9,505,987.00				-350,718,384.75	-32,637,171.30			2,470,709.69	4,261,087.86	48,156,571.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07,096.90	24,707,096.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87,602.25	-32,637,171.30					41,424,773.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787,602.25	-32,637,171.30					42,213,837.5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0,709.69	-20,446,009.04	-17,975,299.3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0,709.69	-2,470,709.6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75,299.35	-17,975,299.3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9,505,987.00				-359,505,98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59,505,987.00				-359,505,98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8,682,632.00				149,082,772.98	75,521,853.70			34,180,200.25	147,893,678.02	1,214,317,429.5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7,890,336.00				336,322,591.43				28,728,164.12	132,874,072.41	765,815,16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7,890,336.00			336,322,591.43				28,728,164.12	132,874,072.41	765,815,163.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1,286,309.00			163,478,566.30	108,159,025.00			2,981,326.44	10,758,517.75	400,345,69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813,264.35	29,813,264.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395,973.00			431,368,902.30	108,159,025.00					386,605,850.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3,395,973.00			426,248,706.74						489,644,679.7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20,195.56	108,159,025.00					-103,038,829.4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81,326.44	-19,054,746.60	-16,073,420.16
1. 提取盈余公积								2,981,326.44	-2,981,326.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73,420.16	-16,073,420.1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7,890,336.00			-267,890,33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7,890,336.00			-267,890,33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9,176,645.00				499,801,157.73	108,159,025.00			31,709,490.56	143,632,590.16	1,166,160,858.4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安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07年10月9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取得注册号为11010800514039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46.7336万元。

2007年10月8日，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股东会通过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546.7336万元增加至人民币4,366万元，此次增资采取向特定对象新增发行公司股份的方式，本公司于2007年10月9日至2007年11月16日向17名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819.2664万元，每股面值1元。此次增资由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2007年11月16日出具利安达验字[2007]第A-109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于2007年11月23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14年1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3号文件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45万股，其中发行新股495.57万股，老股转让849.43万股。公司股票于2014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额由4,366万股变更为4,861.57万股。

2014年4月29日，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总股本48,615,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红股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人民币（含税）。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861.57万股变更为9,723.14万股。

2015年4月16日，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97,231,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97,231,400股变更为243,078,500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林悦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903号）核准，以及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24,811,836股。经本次新增股份，公司股本总数由243,078,500股变更为267,890,336股，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5月18日，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总股本267,890,3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267,890,336股变更为535,780,672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50号）核准，以及公司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43,103,448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由535,780,672股变更为578,884,120股。

2016年9月30日，根据公司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授予147名激励对象共20,292,525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数由578,884,120股变更为599,176,645股。

2017年4月18日，根据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599,176,6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599,176,645股变更为958,682,632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633710213T号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958,682,632元，股份总数为958,682,632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289,993,569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668,689,063股。

（二）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及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销售开发后的产品、可编程控制器、机械电器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通讯设备（含无线数据通信设备）、照相器材、文化办公设备、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生产环保监测仪器、污染治理设备、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通讯设备、油气自动化和环境在线检测仪器仪表、RTU（远程测控单元）。（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公司主营业务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为核心的智慧产业解决方案和产品的研发、

生产、销售及运营。在报告期内，主要业务集中在自动化、油气服务、智慧产业等业务领域为客户提供自主产品、解决方案及服务。

公司经营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6号楼。法定代表人俞凌。

（四）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俞凌

（五）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8年4月17日第四届第三十三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新疆天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安		70.00
2	北京安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安控自动化	100.00	
3	杭州安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安控		100.00
4	陕西天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天安	100.00	
5	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安控	100.00	
6	安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安控	100.00	
7	ETROL TECHNOLOGIES(USA)INC.	ETROL (USA)	100.00	
8	陕西安控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安控	100.00	
9	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鑫胜		51.00
10	郑州安控智慧粮库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智慧粮库	100.00	
11	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泽天盛海	100.00	
12	北京泽天盛海石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泽天工程		100.00
13	克拉玛依泽天盛海石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泽天		100.00
14	北京泽天盛海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泽天能源		90.70
15	西安安控鼎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安控鼎辉		51.00
16	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	青鸟电子		100.00
17	克拉玛依市三达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达新技术	52.40	
18	克拉玛依安控科技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安控	100.00	
19	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求是嘉禾		35.00
20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东望智能	70.00	
21	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安控石油		51.00

22	江苏景雄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景雄		100.00
23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智能设备测试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		80.00
24	北京安控油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安控油气	51.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章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东望智能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2	陕西安控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安控石油	新设成立
3	江苏景雄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景雄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4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智能设备测试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	新设成立
5	北京安控油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安控油气	新设成立

本期新增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章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

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

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

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

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

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8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即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 2：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母子公司之间和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作为关联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经测试未发生减值，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为特定项目采购的材料按个别计价法计价，为特定项目单独下达生产任务生产的库存商品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

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

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

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4-5	1.90-1.92

16、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50年	4%-5%	1.90%-4.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4%-5%	9.50%-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4%-5%	9.50%-19.2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年	4%-5%	9.50%-19.2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

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

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著作权、软件使用权、专利技术、会员资格等。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法定使用权
知识产权	直线法	10-20	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直线法	5	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产品样机评审工作后，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符合上述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或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

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参考预期经济利益实现的期限，在受益期内按月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

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

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照不同业务类型，分为如下两种方式：

①自动化及油气服务建造合同项目的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②智慧产业建造合同项目的完工进度，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根据业务模式不同，本公司主营业务划分为自动化业务、油气服务业务、智慧产业业务三个类别，收入确认方式分为产品销售、整体解决方案和运维及技术服务。

①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公司与购货方已经签署产品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购货方对货物的签收单或货物发运单，如需安装调试，还应取得经购货方确认的安装验收单据，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权利，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整体解决方案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整体解决方案收入确认分为系统集成业务、建设工程业务和 BOT（建设-经营-转让）业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系统集成业务：根据客户需求，部分整体解决方案业务的工程施工由甲方自行实施或委托第三方实施，公司不承担工程施工义务，即定义为系统集成业务。公司该类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收入确认、计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同上述产品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政策。由于一般需要安装调试，因此在货物发至项目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具体以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为准。

建设工程业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按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BOT 类业务：指公司采用 BOT 模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收入的确认分为建设

期和运营期。

A.建设期收入确认方法：在建设期间，本公司主要提供设备的采购及后端集成服务，基建工程部分基本外包，公司实质上提供的是系统集成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在项目建成并通过业主方初验时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收入按应收的合同价款的公允价值计量，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基础设施建设发包给其他方未提供实际建设服务的，建设期间不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B.运营期收入确认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运营期运维服务，服务费用能够根据合同约定的金额进行可靠计量，已经收到服务费或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运维及技术服务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提供运营期运维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③运维及技术服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运维及技术服务收入确认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公司与客户已签署服务合同，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运维及服务，服务费用能够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单价和交易双方确定的工作量进行可靠计量，公司已取得经客户确认的工作量确认单据，已经收到服务费或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运维及技术服务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提供的一次性运维及技术服务一般为短期服务，在服务提供完毕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确认单据后一次性确认技术服务收入。本公司提供的长期运维服务，在合同约定的运维服务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公司的产品销售、整体解决方案和运维及技术服务在合同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的，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应按照应收合同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系统集成收入金额，应收合同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约定期间内，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与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

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31、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

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业务的固定资产出售及租赁交易相互关联，且基本确定将在租赁期满时回购，回购价格远低于回购时资产的公允价值。公司将这一系列交易作为一个整体，按照抵押借款进行处理。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p>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p>		
<p>2017 年 2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控鼎辉）主营业务为以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安控鼎辉的资产、主营业务和业务模式与公司现有业务有所不同。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拟变更收入确认原则的会计政策。</p>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①根据新发布准则进行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2016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14,423.81
营业外收入	10,796,871.13	10,674,730.52
营业外支出	1,338,402.21	1,201,837.79

②因业务模式变化进行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变更前收入确认原则：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变更后收入确认原则：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照不同业务类型，分为如下两种方式：

A. 自动化及油气服务建造合同项目的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B. 智慧产业建造合同项目的完工进度，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前述会计政策变更之日以前，本公司尚未开展BOT业务，因此本次变更对前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以外，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根据 2017 年 2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拟变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10 日	

变更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是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即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70	70
5年以上	100	100

变更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是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即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除BOT类业务外	BOT类业务	
0-6个月		1	
6-12个月		3	
1年以内 (含1年)	5		5
1-2年	10	10	10
2-3年	30	30	30
3-4年	50	50	50
4-5年	70	70	7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本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不对前期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除上述会计估计变更以外,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3%、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税额	15%、16.5%、25%、15%~3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安控	15.00%
浙江安控	15.00%
香港安控	16.50%
ETROL (USA)	15%~30%
陕西安控	15.00%
郑州鑫胜	15.00%
泽天盛海	15.00%
泽天工程	15.00%
安控鼎辉	15.00%
青鸟电子	15.00%
三达新技术	15.00%
东望智能	15.00%

增值税：

(1) 依据《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安控自动化、泽天盛海、泽天工程、郑州鑫胜、浙江安控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政策。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安控自动化、浙江安控出口的产品在向海关办理出口手续后，凭出口报关单等有关凭证，在规定的出口退税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出口退税，依据法定的退税率计算应退税额。

2、税收优惠

(1) 2011 年 9 月 14 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171100442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2) 2009 年 10 月 12 日，全资子公司杭州安控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153300054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杭州安控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3)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73300231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浙江安控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4) 2016 年 12 月 6 日，全资子公司陕西安控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66100039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陕西安控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5) 2015 年 11 月 16 日，控股子公司郑州鑫胜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5410003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郑州鑫胜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6) 2012 年 5 月 24 日，全资子公司泽天盛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151100067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泽天盛海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7) 2014 年 10 月 30 日，全资子公司泽天工程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公布的《北京市 2017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泽天工程已通过最新一批的高新技术企业复核认定，但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泽天工程尚未取得更新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依据已公布的《北京市 2017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泽天工程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8) 2017 年 12 月 4 日，控股子公司安控鼎辉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76100072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安控鼎辉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9) 2015 年 9 月 17 日，全资子公司青鸟电子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FR20153300017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青鸟电子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10) 2012 年 11 月 12 日，控股子公司三达新技术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F20156500004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三达新技术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11) 2016 年 11 月 30 日，控股子公司东望智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6331002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东望智能在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3,758.74	277,353.26
银行存款	293,106,577.53	614,882,782.02
其他货币资金	58,742,277.82	15,652,378.23
合计	352,062,614.09	630,812,513.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19,495.49	1,541,611.80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820,041.00 元，不能随时支取的定期存单 16,300,000.00 元，履约保函保证金 2,122,236.82 元，农民工工资专项保证金 500,000.00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系本公司子公司香港安控及 ETROL (USA) 所持有的货币资金。

(3)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下降 44.19%，系公司本期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支付工程款、以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75,865.37	1,938,040.00
商业承兑票据	104,051,802.47	84,984,387.29
合计	110,427,667.84	86,922,427.2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768,000.00
合计	4,768,000.00

说明：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的情况详见本章节“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注 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280,953.89	67,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6,193,142.61	55,000,000.00
合计	148,474,096.50	122,000,000.00

说明：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的情况详见本章节“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注 5-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6,256,611.15	100.00%	109,341,089.07	8.57%	1,166,915,522.08
合计	1,276,256,611.15	100.00%	109,341,089.07	8.57%	1,166,915,522.0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2,921,562.34	100.00%	67,642,930.46	8.75%	705,278,631.88
合计	772,921,562.34	100.00%	67,642,930.46	8.75%	705,278,631.88

说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65.45%，系公司本期业务增长，以及本期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所致。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① 除 BOT 类业务外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74,053,641.71	48,702,682.09	5.00%
1 至 2 年	187,211,681.36	18,721,168.15	10.00%
2 至 3 年	49,978,715.47	14,993,614.63	30.00%
3 至 4 年	26,582,273.49	13,291,136.76	50.00%
4 至 5 年	11,586,066.05	8,110,246.24	70.00%
5 年以上	4,519,581.22	4,519,581.22	100.00%
合计	1,253,931,959.30	108,338,429.09	8.64%

② BOT 类业务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至6月	8,354,902.11	83,549.02	1.00%
6至12月	6,826,628.75	204,798.86	3.00%
1至2年	7,143,120.99	714,312.10	10.00%
合计	22,324,651.85	1,002,659.98	4.4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892,254.61 元，本期因企业合并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1,934,064.4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详见本章节“七、5 应收账款（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安赛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3,103,009.89	13.56	8,655,150.49
杭州龙驹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55,145,651.40	4.32	4,225,678.12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54,804,409.34	4.29	2,740,220.47
成都广都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47,826,125.00	3.75	2,391,306.25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3,878,672.00	3.44	2,193,933.60
合计	374,757,867.63	29.36	20,206,288.9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7 日，泽天盛海与中海聚能（北京）石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聚能）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书，将应收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的债权（原值 10,427,201.5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3,128,160.45 元，账面价值 7,299,041.05 元），以账面价值转让给中海聚能，用以抵减泽天盛海应向中海聚能支付的货款。该债权转让事项已通知债务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并且履行了相关核销程序。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470,469.39	82.59%	67,358,140.47	91.84%
1 至 2 年	15,850,833.44	14.31%	3,264,413.18	4.45%
2 至 3 年	2,041,429.99	1.84%	1,787,638.20	2.44%
3 年以上	1,395,409.59	1.26%	933,570.56	1.27%
合计	110,758,142.41	--	73,343,762.41	--

说明：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51.01%，系公司本期预付货款、工程款及融资服务费用所致。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西安捷润达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22.95	11.74
北京安吉利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900,000.00	6.23
河南瑞达能电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5,889,194.84	5.32
深圳市华奥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925,700.00	4.45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4,287,735.87	3.87
合计	35,002,653.66	31.61

7、应收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291,981.39	100.00%	5,587,559.85	9.12%	55,704,421.54
合计	61,291,981.39	100.00%	5,587,559.85	9.12%	55,704,421.5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676,770.08	100.00%	3,491,039.48	12.61%	24,185,730.60
合计	27,676,770.08	100.00%	3,491,039.48	12.61%	24,185,730.60

说明：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30.32%，系公司本期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的质量保证金、投标及履约保证金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0,257,614.58	2,512,880.75	5.00%
1 至 2 年	5,110,895.98	511,089.60	10.00%
2 至 3 年	3,645,941.27	1,093,782.38	30.00%
3 至 4 年	1,130,784.91	565,392.46	50.00%
4 至 5 年	807,766.65	565,436.66	70.00%
5 年以上	338,978.00	338,978.00	100.00%
合计	61,291,981.39	5,587,559.85	9.1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2,924.2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28,819,095.38	17,810,019.59
质量保证金	17,124,000.00	
备用金借款	7,891,997.17	5,269,906.99
押金	2,736,058.64	1,254,651.92
抵押贷款保证金	2,500,000.00	
代垫款	2,220,830.20	53,120.83
往来款		3,289,070.75
合计	61,291,981.39	27,676,770.0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9,054,000.00	1 年以内	14.77%	452,700.00
西安赛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8,070,000.00	1 年以内	13.17%	403,500.00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贷款保证金	2,500,000.00	1 年以内	4.08%	125,000.00
河南省豫粮粮食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209,263.85	1 年以内	3.60%	110,463.19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部有限公司华南招标中心	投标保证金	1,175,863.00	1 年以内、 2-3 年	1.92%	163,127.90
合计	--	23,009,126.85	--	37.54%	1,254,791.0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265,435.88		37,265,435.88	34,105,171.94		34,105,171.94
在产品	198,911,861.07		198,911,861.07	123,625,595.20		123,625,595.20
库存商品	27,247,343.37	1,009,374.10	26,237,969.27	9,592,380.08		9,592,380.0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5,606,359.19		225,606,359.19	111,655,330.89		111,655,330.89
自制半成品	25,801,713.26		25,801,713.26	26,443,132.52		26,443,132.52
合计	514,832,712.77	1,009,374.10	513,823,338.67	305,421,610.63		305,421,610.63

说明：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68.23%，系公司本期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以及智慧产业项目未结算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82,565.55	826,808.55			1,009,374.10
合计		182,565.55	826,808.55			1,009,374.1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51,116,701.21
累计已确认毛利	119,777,020.95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45,287,362.9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5,606,359.19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股权转让定金		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1,494,227.37	
合计	51,494,227.37	4,000,000.00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27,855,838.45	11,112,337.65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234,104.86	11,140,926.86
待认证进项税额	6,702,368.87	3,357,775.53
合计	54,792,312.18	25,611,040.04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113.94%，系公司本期未完工项目预缴税款，以及本期收到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工程款发票进项税额尚未抵扣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800,000.00		20,800,000.00	13,800,000.00		13,8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0,800,000.00		20,800,000.00	13,800,000.00		13,800,000.00
合计	20,800,000.00		20,800,000.00	13,800,000.00		13,8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杭州它人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杭州衢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3,8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	20,8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杭州它人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30.00	
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6	
杭州衢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7	
合计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70,173,229.89		170,173,229.89				4.75%-6.0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9,023,869.85		49,023,869.85				4.75%-4.90%
BOT 业务	36,361,171.91		36,361,171.91				4.75%-25.68%
合计	255,558,271.65		255,558,271.65				--

说明：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系本公司本期新增业务，以及非同一控制下并购企业所致。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新疆宇澄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59,263,610.49			223,241.68		
杭州它人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25,800,000.00		-1,269,726.49		
深圳市正邦静联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40,870.61		
西部智慧城市股权投资基金成都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		-378.78		
合计	59,263,610.49	26,500,000.00		-1,187,734.2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新疆宇澄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59,486,852.17	
杭州它人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24,530,273.51	
深圳市正邦静联科技有限公司				159,129.39	
西部智慧城市股权投资基金成 都中心（有限合伙）				399,621.22	
合计				84,575,876.29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32,450.00			5,232,45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232,450.00			5,232,45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53,217.65			1,453,217.65
2.本期增加金额	98,395.20			98,395.20
(1) 计提或摊销	98,395.20			98,395.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51,612.85			1,551,612.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80,837.15			3,680,837.15
2.期初账面价值	3,779,232.35			3,779,232.3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4,307,850.25	107,451,140.92	27,872,978.71	19,705,901.75	349,337,871.63
2.本期增加金额	7,301,073.99	58,909,850.42	13,718,089.88	3,204,679.92	83,133,694.21
(1) 购置	4,529,451.07	49,154,822.64	8,810,536.09	1,998,239.79	64,493,049.59
(2) 在建工程转入	2,771,622.92				2,771,622.92
(3) 企业合并增加		9,755,027.78	4,907,553.79	1,206,440.13	15,869,021.70
3.本期减少金额		385,079.91	3,315,975.62	1,310,922.99	5,011,978.52
(1) 处置或报废		385,079.91	3,315,975.62	1,310,922.99	5,011,978.52
4.期末余额	201,608,924.24	165,975,911.43	38,275,092.97	21,599,658.68	427,459,587.3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586,753.16	24,098,024.97	10,759,697.96	10,486,652.14	58,931,128.23
2.本期增加金额	5,162,021.28	18,368,663.24	7,279,518.65	3,173,430.64	33,983,633.81
(1) 计提	5,162,021.28	15,338,758.68	4,477,070.63	2,441,488.75	27,419,339.34

(2) 企业合并增加		3,029,904.56	2,802,448.02	731,941.89	6,564,294.47
3.本期减少金额		365,789.40	1,668,299.78	727,378.59	2,761,467.77
(1) 处置或报废		365,789.40	1,668,299.78	727,378.59	2,761,467.77
4.期末余额	18,748,774.44	42,100,898.81	16,370,916.83	12,932,704.19	90,153,294.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175,437.18				6,175,437.1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175,437.18				6,175,437.1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6,684,712.62	123,875,012.62	21,904,176.14	8,666,954.49	331,130,855.87
2.期初账面价值	174,545,659.91	83,353,115.95	17,113,280.75	9,219,249.61	284,231,306.2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用于经营租赁租出的运输设备	1,439,774.54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章节“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注 15-19”和附注“十四、2.或有事项之②房地产抵押情况”。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	167,704,064.55		167,704,064.55	13,880,884.39		13,880,884.39
御景苑 27-3 房屋购置及装修				2,340,989.59		2,340,989.59
加速器产业园房屋装修	1,062,650.40		1,062,650.40			
合计	168,766,714.95		168,766,714.95	16,221,873.98		16,221,873.9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	342,590,000.00	13,880,884.39	153,823,180.16			167,704,064.55
御景苑 27-3 房屋购置及装修	2,780,989.59	2,340,989.59	430,633.33	2,771,622.92		
加速器产业园房屋装修	2,200,000.00		1,062,650.40			1,062,650.40
合计	347,570,989.59	16,221,873.98	155,316,463.89	2,771,622.92	-	168,766,714.9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	55.13%	56.00%	161,829.85	161,829.85	0.10%	募集资金、自筹
御景苑 27-3 房屋购置及装修	99.66%	100.00%				自筹
加速器产业园房屋装修	48.30%	49.00%				自筹
合计			161,829.85	161,829.8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高尔夫球会籍	知识产权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27,906.00	40,420,790.91	3,451,399.41	22,060,493.51	70,060,589.83
2.本期增加金额		23,793,261.66	839,866.43		24,633,128.09
(1) 购置		3,967,828.00	839,866.43		4,807,694.43
(2) 内部研发		3,076,966.28			3,076,966.28
(3) 企业合并增加		16,748,467.38			16,748,467.3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127,906.00	64,214,052.57	4,291,265.84	22,060,493.51	94,693,717.9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02,412.85	882,790.10	794,528.09	5,379,731.04
2.本期增加金额		5,755,238.58	756,649.88	446,952.00	6,958,840.46
(1) 计提		3,992,242.01	756,649.88	446,952.00	5,195,843.89
(2) 企业合并增加		1,762,996.57			1,762,996.5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457,651.43	1,639,439.98	1,241,480.09	12,338,571.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6,248.75		367,493.37	383,742.1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248.75		367,493.37	383,742.1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27,906.00	54,740,152.39	2,651,825.86	20,451,520.05	81,971,404.30
2.期初账面价值	4,127,906.00	36,702,129.31	2,568,609.31	20,898,472.05	64,297,116.67

说明：高尔夫会籍系终身会员制，属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经测试未发生减值。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4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章节“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注 15-17、注 20”和本章节“十四、2 或有事项之（2）房地产抵押情况”。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转入存货	
120 项研发	119,272.29	66,119,589.17	5,694,209.29	3,076,966.28	58,547,717.51	5,465,572.87	4,842,814.09
合计	119,272.29	66,119,589.17	5,694,209.29	3,076,966.28	58,547,717.51	5,465,572.87	4,842,814.09

其他说明：本公司以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并以此作为资本化开始时点。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郑州鑫胜	31,491,236.13			31,491,236.13
泽天盛海	242,509,225.56			242,509,225.56
求是嘉禾	6,765,465.96			6,765,465.96
青鸟电子	59,738,397.83			59,738,397.83

三达新技术	99,144,832.87				99,144,832.87
东望智能		319,330,758.89			319,330,758.89
江苏景雄		10,994,887.50			10,994,887.50
合计	439,649,158.35	330,325,646.39			769,974,804.74

(2) 商誉减值准备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的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管理层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要求估计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在确定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管理层恰当的预测了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合理的确定了计算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②经测试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683,961.11	1,393,225.25	1,525,481.91		4,551,704.45
房租	69,992.00		21,536.00		48,456.00
云服务器费用		10,715.09	2,976.41		7,738.68
邮箱服务费	53,065.92		14,151.00		38,914.92
IMO	833.45		833.45		
北京银行金融服务费	2,240,566.04		471,698.16		1,768,867.88
软件授权使用费	645,518.92		48,113.16		597,405.76
合计	7,693,937.44	1,403,940.34	2,084,790.09		7,013,087.69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1,924,587.13	18,855,945.22	77,259,006.58	12,242,231.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653,081.86	1,170,935.29	6,236,164.15	1,381,908.42
可抵扣亏损	62,251,673.78	10,394,341.20	37,289,659.44	7,783,016.35
等待期内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	10,717,763.70	1,691,484.47	7,030,899.91	1,063,703.37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459,267.37	112,715.81	455,422.21	111,721.46
BOT 项目基础设施初始确认的暂时性差异	44,755,208.59	6,713,281.28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45,615,803.35	21,842,370.5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3,993,282.43	6,598,992.35		
合计	437,370,668.21	67,380,066.12	128,271,152.29	22,582,580.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2,740,541.02	6,189,951.23	28,369,205.55	4,383,363.0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276,943.13	974,487.92	9,081,949.30	1,390,317.81
BOT 项目基础设施初始确认的暂时性差异	49,213,689.69	7,382,053.45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68,525,395.04	25,278,809.25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9,679,092.46	7,451,863.87		
合计	316,435,661.34	47,277,165.72	37,451,154.85	5,773,680.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98,163.21	29,981,902.91		22,582,58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398,163.21	9,879,002.51		5,773,680.8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7,309.33	7,172.53
可抵扣亏损	3,073,436.66	1,948,168.78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17,668.11	

合计	3,278,414.10	1,955,341.31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196,657.83	196,657.88	
2020 年	503,213.75	503,213.75	
2021 年	1,248,297.15	1,248,297.15	
2022 年	1,125,267.93		
合计	3,073,436.66	1,948,168.78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预付款	47,975,334.16	84,000,000.00
农民工工资专项保证金	2,400,000.00	2,300,000.00
预付投资意向款	2,000,000.00	
预付房屋购置款	21,069,736.76	
合计	73,445,070.92	86,300,000.00

其他说明：

(1) 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预付款系预付给施工方上海浦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款项。

(2) 农民工工资专项保证金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青鸟电子为保证农民工工资及时发放向建设监管部分的银行专户存储的工资专项保证金。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3,500,000.00	45,200,000.00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保证借款	458,217,065.00	386,956,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3,9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711,717,065.00	556,056,000.00

本公司短期借款所涉及的其他质押、抵押及关联担保情况详见本章节“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注 2、注 6-11、注 1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350,000.00	
合计	28,350,000.00	

其他说明：本公司把黄金租赁业务形成的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433,227.00	
银行承兑汇票	33,002,117.00	20,055,798.93
合计	49,435,344.00	20,055,798.9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47,127,682.30	213,753,397.32
应付工程款及服务费	179,243,054.76	88,901,026.89
应付运费	1,599,374.46	1,775,598.45
合计	527,970,111.52	304,430,022.66

说明：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73.43%，系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及本期新项目应付工程款和货款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太原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15,686,500.00	货款和质保金
大庆市永晨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8,985,263.20	未结算
姚洁	3,184,283.00	未验收
山东海吉雅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819,000.00	未结算
姜秀萍	1,904,314.00	未结算
马灵璇	1,875,000.00	未结算
克拉玛依亚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52,000.00	质保金
北京华宇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	未结算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535,360.38	质保金
浙江冠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432,398.53	未验收
合计	40,824,119.11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9,457,809.39	47,865,981.86
预收工程款	9,291,987.92	527,500.00
预收服务费	2,080,888.80	141,800.00
合计	40,830,686.11	48,535,281.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557,029.76	153,100,017.70	143,203,819.26	21,453,228.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6,562.03	12,947,539.52	12,622,607.37	751,494.18

三、辞退福利		234,750.00	234,75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931.68	6,434.10	6,525.12	1,840.66
合计	11,985,523.47	166,288,741.32	156,067,701.75	22,206,563.0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60,515.42	136,908,021.87	127,297,061.55	19,971,475.74
2、职工福利费	51,647.00	2,983,114.08	3,034,761.08	
3、社会保险费	243,888.45	7,295,574.94	7,099,191.17	440,272.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0,984.85	6,510,957.49	6,331,017.94	400,924.40
工伤保险费	5,262.23	301,037.04	296,610.99	9,688.28
生育保险费	17,641.37	483,580.41	471,562.24	29,659.54
4、住房公积金	240.00	3,642,432.00	3,638,866.00	3,80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0,738.89	2,270,874.81	2,133,939.46	1,037,674.24
合计	11,557,029.76	153,100,017.70	143,203,819.26	21,453,228.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9,699.21	12,325,810.11	12,009,779.70	725,729.62
2、失业保险费	16,862.82	499,202.78	490,301.04	25,764.56
3、企业年金缴费		112,132.80	112,132.80	
4.强积金		10,393.83	10,393.83	
合计	426,562.03	12,947,539.52	12,622,607.37	751,494.18

其他说明：设定提存计划中列示的“强积金”系子公司香港安控为员工缴纳的香港政府成立的强制性公积金(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简称强积金或MPF)。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132,708.85	38,014,969.01
企业所得税	20,725,318.36	21,122,401.60
个人所得税	429,671.42	980,910.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2,190.81	1,972,758.34

教育费附加	1,823,706.07	1,886,401.44
水利建设基金	149,955.00	3,522.44
其他	329,544.75	172,994.01
合计	62,123,095.26	64,153,957.36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16,065.66	
企业债券利息	10,594,109.58	2,438,630.1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2,614.98	
合计	11,912,790.22	2,438,630.14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债券利息系：

①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发行的“16 安控债”产生的利息。该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②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发行的“17 安控 01”产生的利息。该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达新技术原股东股利		5,296,099.51
合计		5,296,099.51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5,521,853.70	108,159,025.00
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52,445,160.00	
未支付的往来款	41,648,391.98	1,071,945.00
收到的押金保证金	19,624,656.44	2,842,063.56
未支付的经营及办公费用等	8,033,242.38	6,957,782.01

未支付的房租	821,354.56	778,800.07
未支付的代缴社保款	605,003.21	439,248.95
未支付的装修及工程款		637,246.66
合计	198,699,662.27	120,886,111.25

其他说明：

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64.37%，系公司本期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及本期收到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总包方支付的工程用地保证金和工程质量保证金所致。

②期末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系根据《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之约定，本公司应在未来 12 个月内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广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400,000.00	11,4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057,642.15	
合计	58,457,642.15	11,480,000.00

其他说明：

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本章节“七、45 长期借款”；

②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本章节“七、47 长期应付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618,938.13	
合计	4,618,938.13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185,399,960.00	64,12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90,000,000.00	
合计	275,399,960.00	64,120,000.00

本公司长期借款所涉及的其他质押、抵押及关联担保情况详见本章节“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注 12-15、注 2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安控债（112460）	295,813,068.06	294,798,575.31
17 安控 01（114182）	247,313,993.20	
合计	543,127,061.26	294,798,575.3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6 安控债（112460）	30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4 日	本次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300,000,000.00	294,798,575.31
17 安控 01（114182）	250,000,000.00	2017 年 6 月 26 日	本次债券期限为 3 年	250,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294,798,575.31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安控债（112460）		12,900,000.00	1,014,492.75		295,813,068.06
17 安控 01（114182）	246,792,452.83	8,155,479.44	521,540.37		247,313,993.20
合计	246,792,452.83	21,055,479.44	1,536,033.12		543,127,061.26

其他说明

①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32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0月24日至2016年10月25日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票面金额为100元的面

值总额为3亿元的公司债券（16安控债）。

16安控债的期限自发行之日起5年，即2016年10月24日至2021年10月23日。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前三年为固定利率4.30%，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前3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如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的计息方式。付息方式为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函[2017]230号”文确认，本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至2017年6月27日采取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非公开方式发行的方式发行票面金额为100元的面值总额为2.5亿元的公司债券（17安控01）。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本期为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为2.5亿元，期限为3年，即2017年6月26日至2020年6月26日。债券票面年利率为6.3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47、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9,244,545.65	
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52,445,160.00	
合计	81,689,705.65	

其他说明：

①本期抵押借款系泽天盛海于2017年10月11日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科技”）签订编号为“17HZ0030号”的《融资租赁协议》，泽天盛海以总价为51,988,761.70元的标的物，作价5,000万元转让与文化科技后回租形成，租赁期限为36个月。根据协议约定，泽天盛海2017年已偿还借款本金3,897,812.20元，2018年3月21日

应偿还借款本金 3,652,451.59 元、2018 年 6 月 21 日应偿还借款本金 3,726,095.97 元、2018 年 9 月 21 日应偿还借款本金 3,801,225.24 元、2018 年 12 月 21 日应偿还借款本金 3,877,869.35 元。

同日，本公司、俞凌分别与文化科技签订编号为“17FB0030 号”和“17FB0030 号”的保证合同，对《融资租赁协议》（编号：17HZ0030）项下的全部租前息（如有）、租金、手续费/服务费、保证金、留购价款、逾期利息等全部款项，还包括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以及文化科技为实现主合同债权及相关担保权益而支付的一切支出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以及泽天盛海在主合同项下的其他债务等提供担保。

②期末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系根据《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之约定，本公司计提的预计将在未来 1 年后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广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956,666.66	6,131,632.28	186,666.68	14,901,632.26	资产使用期内确认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8,000.00	300,000.00		408,000.00	相关成本费用尚未发生
合计	9,064,666.66	6,431,632.28	186,666.68	15,309,632.2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吸附法去 COD 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108,000.00						108,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有机磷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达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6,131,632.28					6,131,632.28	与资产相关
北京创新基金补助款	466,666.66		186,666.68				279,999.98	与资产相关
"互联网+指挥油气田"网络化生产关键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8,490,000.00						8,4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064,666.66	6,431,632.28	186,666.68				15,309,632.26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7,264,443.75	
合计	27,264,443.75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9,176,645.00			359,505,987.00		359,505,987.00	958,682,632.00

其他说明：本公司本期股本变化系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转股所致，详见本章节“一、（一）历史沿革”。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1,643,501.66		359,505,987.00	132,137,514.66
其他资本公积	7,213,728.23	12,733,754.82	4,209,657.75	15,737,825.30
其中：股权激励	7,028,928.23	12,733,754.82	4,209,657.75	15,553,025.30
合计	498,857,229.89	12,733,754.82	363,715,644.75	147,875,339.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本期股本溢价减少系公司执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所致。

②本期新增其他资本公积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形成，详见本章节“十三、股份支付”。

③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公司 2015 年股票期权授予对象未行权和 2016 年度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对象不满足解锁条件，而冲回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08,159,025.00		32,637,171.30	75,521,853.70
合计	108,159,025.00		32,637,171.30	75,521,853.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因 2016 年度现金分红，以及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等原因，冲回相应的回购义务，导致本期库存股减少。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5,405.17	-160,083.56			-160,083.56		85,321.61
外币财务	245,405.17	-160,083.56			-160,083.56		85,321.61

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5,405.17	-160,083.56			-160,083.56	85,321.61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8,247.24	259,299.96	24,521.45	363,025.75
合计	128,247.24	259,299.96	24,521.45	363,025.75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709,490.56	2,470,709.69		34,180,200.25
合计	31,709,490.56	2,470,709.69		34,180,200.2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0,472,025.91	183,210,079.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0,472,025.91	183,210,079.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251,226.15	86,316,693.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0,709.69	2,981,326.4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975,299.35	16,073,420.16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6,277,243.02	250,472,025.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62,189,353.61	1,254,267,626.99	929,946,564.09	605,574,044.03
其他业务	4,181,618.53	2,397,929.85	4,700,913.27	3,035,780.03
合计	1,766,370,972.14	1,256,665,556.84	934,647,477.36	608,609,824.06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21,009.03	4,355,233.35
教育费附加	3,187,047.70	3,156,514.49
房产税	1,647,243.37	169,099.56
土地使用税	205,440.16	1,318.23
车船使用税	88,805.24	21,132.00
印花税	952,830.10	607,769.77
残疾人保障金	875,932.70	781,172.49
水利建设基金	292,014.67	193,544.29
营业税		229,302.90
其他		46,109.88
合计	11,670,322.97	9,561,196.96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5,577,033.70	18,931,853.24
五险一金及福利费	4,993,651.04	3,592,609.55
差旅费	3,793,106.18	2,747,527.72
汽车费用	2,038,715.65	1,913,822.87
办公费	1,848,527.31	1,643,913.35
售后服务费	1,547,599.56	1,149,357.85
运费	1,502,873.45	1,827,801.44
其他	1,192,860.11	944,149.46
房租、水电及物业费	1,045,475.82	1,105,869.98

材料费	1,037,863.29	286,286.01
折旧费	756,434.42	985,534.16
业务招待费	703,849.04	90,705.20
交通费	685,893.60	369,903.35
广告宣传费	658,864.13	844,428.90
咨询费	221,948.02	240,873.76
会议费	65,691.54	233,583.69
电话费	7,914.84	14,462.94
合计	47,678,301.70	36,922,683.47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58,547,717.51	42,914,297.52
工资	48,943,942.43	32,053,846.31
其中：股权激励费用	8,787,602.25	5,120,195.56
折旧摊销费	12,415,034.27	6,944,577.90
业务招待费	8,745,122.12	5,973,612.23
房租、水电、物业及暖气费	6,439,734.87	5,544,599.47
五险一金	6,369,265.91	3,994,039.28
办公费	3,975,926.10	3,054,801.72
差旅费	3,170,178.25	2,277,376.74
审计费	3,082,549.02	1,681,543.94
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福利费	3,040,491.95	2,717,687.11
咨询费	2,647,914.80	1,383,957.41
汽车费用	2,473,027.55	1,744,002.56
其他	1,493,128.16	2,018,089.04
装修费	1,055,536.16	1,515,949.60
维修费	842,253.76	1,421,617.97
交通费	595,794.01	596,978.53
保险费	349,908.23	188,024.08
电话费	317,324.22	259,301.58
律师费	294,150.92	336,256.19
会议费	274,138.16	189,047.94

物料消耗	110,611.92	147,941.13
税费	41,642.43	2,094,821.34
合计	165,225,392.75	119,052,369.59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38.78%，系公司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公司规模扩大人工成本增加、本期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调整资产公允价值导致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127,999.38	27,870,149.15
减：利息收入	5,192,371.56	1,209,544.77
利息净支出	54,935,627.82	26,660,604.38
汇兑损失	1,621,003.93	317,810.07
减：汇兑收益		164,264.19
汇兑净损失	1,621,003.93	153,545.8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5,471,230.98	1,787,101.88
合计	62,027,862.73	28,601,252.14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116.87%，系公司本期融资规模扩大导致利息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3,165,343.60	15,697,624.21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2,565.55	
合计	43,347,909.15	15,697,624.21

其他说明：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176.14%，系本期新增业务截至期末暂未收款，导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长，致使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增加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4,6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4,600.00
合计		-174,600.00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7,734.20	-2,636,636.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4,192.6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40,000.00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23,143.93
合计	3,552,265.80	-3,417,685.62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2,121.40	-14,423.81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增值税返还	5,365,791.17	
并购重组中介费用补贴	1,060,000.00	
经信局补助	636,415.00	
自治区拨高温稠油污水处理补贴款	300,000.00	
中关村融资担保公司补助	250,950.00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16 年经济发展政策奖励	196,500.00	
北京创新基金补助款	186,666.68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款	166,000.00	
土地补贴款	137,019.72	
白区科技补贴款	57,270.00	
反相破乳剂项目补贴款	50,000.00	

小升规补助	5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昌平园管理委员会房租补贴款	45,283.02	
研发费补贴	35,000.00	
企业信用促进会专利补助	30,000.00	
安全生产补贴款	30,000.00	
中关村创新能力建设资金	24,750.00	
白区财政局社保补贴款	15,562.71	
失业再就业补贴	15,437.05	
中关村促进会补贴	10,000.00	
信促会中介资金补贴	5,000.00	
残联岗位补贴款	5,000.00	
杭州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	2,200.00	
专利局专利资助金	1,722.00	
合计	8,676,567.35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87,100.80	9,644,646.33	187,100.80
其他	149,792.25	1,030,084.19	149,792.25
合计	336,893.05	10,674,730.52	336,893.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丰产路街道办事处奖励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鄞州首南街道财政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街办财政审计科非税资金补助						36,513.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贴社保及公积金款						18,387.80		与收益相关
拱墅区米市街道促进就业部奖励的资金补贴						1,8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金水区科学技术局补助款						4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软件退税							2,980,908.78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对于扶持企业的资金支持							2,052,048.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家资助创新示范区科技型中小企业信用贷款扶持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区促进科技金融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担保融资扶持资金							373,792.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改制上市和并购支持资金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级工程研究中心补贴款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疆油田储层粘土膨胀伤害及保护研究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创新基金补助款							186,666.67	与资产相关
超稠油高温污水处理反相破乳剂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金水区科技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碱滩区高新技术产业科技申报补贴款-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水区国库集中收付中心项目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64,97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家资助创新示范区国际化发展专项资金							55,050.00	与收益相关
富阳区 2016 年工业科技项目财政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家资助创新示范区国际化发展专项资金							46,1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经济建设奖励款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贷款贴息资金补助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款							30,577.38	与收益相关	
对科技创新人员贾剑平的资金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慰问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社保款补贴							20,833.50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报废补贴							10,500.00	与收益相关	
中介服务专项补贴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券补助							8,000.00	与收益相关	
拱墅区米市街道促进就业部奖励的资金补贴							7,2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家资助创新示范区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7,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中关村信用促进会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	187,100.80	9,644,646.33	--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100,000.00	5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118,999.67	49,505.99	118,999.67
其他	271,528.35	1,052,331.80	271,528.35
合计	440,528.02	1,201,837.79	440,528.02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572,515.73	26,315,610.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96,311.74	-7,318,186.10
合计	27,176,203.99	18,997,424.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1,718,702.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757,805.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43,312.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32,562.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592,970.4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341.7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4,165.5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548,279.13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4,969,484.39
所得税费用	27,176,203.99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章节“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78,381,012.6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14,175,512.00	4,839,949.92
工程质量保证金	10,000,000.00	
政府补助	9,816,057.84	4,710,201.50
投标保证金及押金	7,594,746.79	2,043,529.00
利息收入	2,771,045.71	1,209,544.77
备用金	2,060,968.38	1,190,037.89
营业外收入	100,242.08	1,102,048.44
经营性租赁收款		511,885.44
其他	150,000.00	7,067.63
合计	125,049,585.42	15,614,264.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①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700.87%，系公司本期因业务扩张导致资金需求量增加而向股东借入的无息借款、以及收取智慧产业园项目承建单位上海浦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交来的工程质量保证金所致。

②本期发生的往来款系本期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景雄收到原股

东归还的欠款，以及本期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取得的非全资子公司东望智能收到少数股东提供的无息借款。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差旅费等支出	97,901,026.88	46,628,878.30
银行承兑汇票及农民工保证金	41,503,263.62	14,740,216.42
投标保证金及押金	35,940,339.11	4,969,678.25
支付代收的股权受让款	34,999,980.00	
定期存单	15,300,000.00	
往来款	8,002,200.00	27,146,616.04
房租	6,875,926.24	5,239,912.40
备用金	5,621,233.05	2,270,642.64
银行手续费	883,738.03	137,753.80
营业外支出	127,601.46	141,158.63
合计	247,155,308.39	101,274,856.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①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144.04%，系公司本期因规模扩张导致的费用增加、为缓解资金压力而增加票据结算规模导致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因业务扩张导致的投标保证金及押金增加等原因，以及支付代收的股权受让款和存出定期存单所致。

②本期发生的支付代收的股权受让款，系本期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取得的非全资子公司东望智能于合并日前代收的股权受让款，在合并日以后代付给原股东而形成。

③本期发生的往来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向原股东或少数股东归还前期借入的无息借款而形成。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投资意向款退还	3,000,000.00	
互联网+智慧油气田项目政府补助款		8,490,000.00
取得非同一控制下子公司合并日货币资金余额		2,854,920.16
并购补贴款		350,000.00
合计	3,000,000.00	11,694,920.1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投资意向金	3,000,000.00	
收购支付的中介费	2,405,310.00	
合计	5,405,31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贷款贴息	1,389,047.00	1,011,792.00
合计	1,389,047.00	1,011,792.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份、债券相关费用	13,970,000.00	19,910,112.88
金融服务费	9,140,761.04	2,500,000.00
借款担保费及手续费	1,868,863.89	4,524,600.00
归还向股东借入的款项		4,210,000.00
合计	24,979,624.93	31,144,712.88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4,542,498.79	103,071,285.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347,909.15	15,697,624.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517,734.54	17,383,382.13
无形资产摊销	5,195,843.89	2,089,611.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84,790.09	2,174,799.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121.40	-16,234.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58.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6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112,506.75	30,280,432.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2,265.80	3,417,685.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15,640.16	-6,616,82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7,348.20	-711,449.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005,684.82	-29,083,880.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1,072,459.14	-245,622,213.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2,839,200.51	41,928,622.56
其他	-18,305,370.86	-5,682,42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024,950.20	-71,484,322.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3,320,336.27	615,160,135.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5,160,135.28	109,481,672.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839,799.01	505,678,462.37

说明：本期其他项目系确认的股份支付 8,787,602.25 元，计提专项储备 234,778.51 元，向各类保证金账户缴存和收回银行存款的净额（正数为收回，负数为缴存）-27,327,751.62 元。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8,750,680.00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265,973.34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90,484,706.66

其他说明：

①本期支付收购东望智能股权转让款 268,650,680.00 元，东望智能在购买日 2017 年 7 月 1 日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856,780.71 元。

②本期收购江苏景雄支付股权转让款 30,100,000.00 元，江苏景雄在购买日 2017 年 7 月 1 日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09,192.63 元。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3,320,336.27	615,160,135.28
其中：库存现金	213,758.74	277,353.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3,106,577.53	614,882,782.0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320,336.27	615,160,135.28

其他说明：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少 58,742,277.82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820,041.00 元，不能随时支取的定期存单 16,300,000.00 元，履约保函保证金 2,122,236.82 元，农民工工资专项保证金 500,000.00 元。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742,277.82	注 1~注 3
应收票据	126,768,000.00	注 4~注 7
固定资产	183,998,905.84	注 15~注 19
无形资产	20,451,520.05	注 16、注 20
应收账款	202,817,458.64	注 8~注 13
在建工程	167,704,064.55	注 20
长期股权投资	477,681,499.34	注 14、注 15
合计	1,238,163,726.24	--

其他说明：

注 1：2014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陕西天安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办理一笔一年期定期存款，定期存款账号为 79102000051590000029，金额为 100 万元，该定期存款为到期自动转存，2017 年 4 月 28 日自动转存时执行当日一年期挂牌利率。

注 2：2017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泽天盛海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3032017011”的《权利质押合同》，同日，泽天盛海与该行签署编号为“303201701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上述协议项下业务的担保方式为定期存款质押，存

款金额人民币 1,530 万元，用于取得该行 1,500 万元贷款，贷款期间为 2017 年 6 月 22 日至 2018 年 6 月 21 日。

注 3：除上述 2 项定期存单质押外，其余受限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820,041.00 元，履约保函保证金 2,122,236.82 元，农民工专户保证金 500,000.00 元。

注 4：2017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签订编号为“C8820991171031604”的《油企通业务融资合同》，本协议项下业务的担保方式为商业承兑汇票质押，票面金额人民币 597.87 万元，用于取得该行等额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中 476.80 万元未到期，其余均已到期。

注 5：2017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安控与浙江钱都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钱都”）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浙江钱都设立的“钱都金服平台”将杭州安控应收本公司的 3,000 万元应收账款进行转让。同时，杭州安控质押 3,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对拟转让的债权进行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尚未到期。

注 6：2017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望智能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4000DP20178087 号”的《电子商业汇票贴现总协议》，本协议项下业务的担保方式为商业承兑汇票质押，票面金额人民币 2,500 万元，用于支付采购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均未到期。

注 7：2017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青鸟电子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编号为“1718T008”的《汇票贴现合同》，本协议项下业务的担保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票面金额人民币 6,7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

注 8：2017 年 4 月 28 日，控股子公司三达新技术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8820991170428501”的《油企通业务融资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85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018 年 4 月 27 日。同日，三达新技术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C8820991170428501-001”的《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质押财产为出质人签署的金额为 4,021.10 万的合同所产生的的应收账款收益权。

注 9：2017 年 7 月 18 日，控股子公司三达新技术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8820991170718447”的《油企通业务融资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18 日至 2018 年 7 月 17 日。同日，三达新技术与该行签订了编

号为“C8820991170718447-001”的《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质押财产为出质人签署的金额为 2,410.50 万的合同所产生的的应收账款收益权。

注 10：2017 年 9 月 27 日，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安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8820991170926080”的《油企通业务融资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8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9 月 27 日至 2018 年 9 月 26 日。同日，新疆天安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C8820991170926080-002”的《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质押财产为出质人签署的金额为 4,568.19 万的合同所产生的的应收账款收益权。

注 11：2017 年 11 月 1 日，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安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8820991171031594”的《油企通业务融资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同日，新疆天安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C2017103103863555”的《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质押财产为出质人签署的金额为 2,953.50 万的合同所产生的的应收账款收益权。

注 12：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望智能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7 信甬北银贷字 172001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4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 月 17 日；2013 年 7 月 23 日，顾笑也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 信甬北银最保字 13506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3 年 7 月 23 日至 2018 年 7 月 23 日期间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向东望智能授信发生的一系列债权，保证的最高债权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2016 年 7 月 22 日，东望智能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信甬北银最应质字第 162028 号”《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东望智能 2016 年 7 月 22 日至 2020 年 9 月 8 日期间签署的合同而享有的一系列债权为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即慈溪天网工程项目和鄞州统一视频项目应收账款；2017 年 1 月 16 日，王瑜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2017 信甬北银最保字 170004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鄞州统一视频项目项下应收账款质押授信额度已全部偿还，不再受限。根据协议约定，东望智能 2017 年已偿还贷款 10 万元，2018 年 1 月 17 日应偿还贷款 10 万元、2018 年 7 月 17 日应偿还贷款 10 万元。

注 13：2017 年 6 月 26 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望智能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7 信甬北银贷字 172006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2,7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26 日至 2020 年 6 月 26 日；2013 年 7 月 23 日，

顾笑也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 信甬北银最保字 13506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保证的主债权为 2013 年 7 月 23 日至 2018 年 7 月 23 日期间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向东望智能授信发生的一系列债权，保证的最高债权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2017 年 1 月 16 日，王瑜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2017 信甬北银最保字 170004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2017 年 6 月 20 日，东望智能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2017)信甬北银最应质字第 172003 号”的《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东望智能应收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公司的未来债权额为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已归还 1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东望智能应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偿还借款 10 万元、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应偿还借款 10 万元。

注 14：2017 年 7 月 20 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平银京首体并贷字 20170716 第 001 号”的《贷款合同（并购）》，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29,999,960.00 元，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24 日至 2021 年 7 月 24 日。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签订了“平银京首体质字 20170728 第 001 号”质押担保合同，质押标的为本公司持有的东望智能 70% 股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从该行累计取得贷款 129,999,960.00 元，根据贷款合同约定，本公司应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偿还借款 1,500 万元，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偿还借款 1,500 万元。

注 15：2016 年 9 月 5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签订编号为“0361941-005”的《质押合同》，出质全资子公司青鸟电子 100% 的股权，为本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的编号为“0361941”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系统内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为 2016 年 9 月 5 日至 2021 年 9 月 5 日。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与该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0361941-001”的《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坐落于海淀区创业路 8 号 3 号楼-1 层 3-10、3-11 和海淀区上地东路 25 号 5 层 6 单元，《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 京房权证海字第 319796 号”、“X 京房权证海字第 319795 号”和“X 京房权证市股字第 005444 号”的房屋，以及《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京市海股国用(2008 出)第 7007538 号”、“京市海股国用(2008 出)第 7007537 号”和“京市海股国用(2007 出)第 0002254 号”的土地使用权。同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0361941”的《借款合同》，贷

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根据合同规定，此笔贷款分十次偿还，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偿还 200 万元，尚有 4,800 万元未偿还。2018 年 4 月 20 日应偿还贷款 150 万元，2018 年 10 月 20 日应偿还贷款 150 万元。

注 16：2016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三达新技术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签订了编号为“88209911606130001”的《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38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29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38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28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24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同日，三达新技术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签订了编号为“8820991160613000130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范围为三达新技术 2016 年 6 月 13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12 日的债务，担保主债权之最高余额为 2,295 万元，抵押物为三达新技术所有的土地使用权、房产等 16 项资产。同日，黄保军与该行签订编号为“88209911606130001201”的《保证合同》，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此款项已到期偿还，但该笔贷款项下的固定资产尚未进行解抵押。

注 17：2017 年 3 月 27 日，安控科技与浦发银行电子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C2017032400001076”的《融资额度协议》，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24 日至 2018 年 3 月 22 日。同日，安控科技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ZD912020170000000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财产为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6 号楼 1 至 4 层 101、5 号楼 1 至 4 层 101，房产权证编号分别为“X 京房权证海字第 441379 号”和“X 京房权证海字第 441387 号”，土地使用权编号分别为“京海国用(2014 出)第 00268 号”和“京海国用(2014 出)第 00256 号”。2017 年 5 月 15 日，安控科技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9120201728015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2017 年 6 月 14 日，安控科技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9120201728021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14 日至 2018 年 6 月 13 日。该两笔借款合同均为上述《融资额度协议》项下附属协议。

注 18：2017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编号：BWHH20E2017066A”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控股子公司郑州鑫胜与该行签订的“编号：BWHH20E2017066”的《授信额度协议》项下单项协议（编号：WHH20170107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该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所规定的担保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同日，郑州

鑫胜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DWHH20E2017066”的《最高抵押额合同》，以编号为“郑房权证字第 1501261994 号”的房产担保郑州鑫胜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1 日产生的债务，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451.55 万元。

注 19: 2017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泽天盛海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17XS0030”的《买卖合同回租-设备类》，对泽天盛海在 2017 年 10 月 11 日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编号：17HZ0030）提供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借款，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 2017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7 日，质押财产为 AutoTrakG3 旋转导向系统 1 套（2 串），质押期间为 2017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7 日。

注 20: 2017 年 10 月 31 日，浙江安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7180017”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0 月 17 日，浙江安控与交通银行杭州西湖支行签订编号为“17180017-1”的《抵押合同》，合同的抵押物是坐落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围垦路与福成路交叉口东北角、《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杭经国用（2015）第 100018 号”的土地使用权和建设许可证号为“建字第 330100201600303 号”的在建工程，抵押期间为 2017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安控从该行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根据贷款合同约定，浙江安控应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偿还贷款 500 万元、于 2018 年 12 月 30 日偿还贷款 500 万元。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71,558.74	6.5342	1,774,419.12
港币	53,924.91	0.8359	45,076.37
预付款项			
其中：港币	7,894.74	0.8359	6,599.2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79.99	6.5342	1,829.5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ETROL (USA)	美国 西雅图	美元	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
香港安控	中国 香港	港币	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

80、套期

无

81、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东望智能	2017年07月1日	373,541,000.00	70.00%	协议收购股权	2017年07月01日	本公司自2017年7月1日起取得被购买方经营和财务决策的控制权，享有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307,212,806.92	50,572,247.21
江苏景雄	2017年07月1日	30,100,000.00	100.00%	协议收购股权	2017年07月01日	本公司自2017年7月1日起取得被购买方经营和财务决	16,875,002.69	1,680,152.13

						策的控制权，享有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	--	--	--	--	--	--------------------	--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东望智能	江苏景雄
--现金	373,541,000.00	30,1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73,541,000.00	30,1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4,210,241.11	19,105,112.5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19,330,758.89	10,994,887.50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本公司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收购东望智能 70% 股权、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收购江苏景雄 100% 股权而形成。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东望智能		江苏景雄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856,780.71	7,856,780.71	409,192.63	409,192.63
应收款项	53,796,989.10	53,796,989.10	9,554,709.95	9,554,709.95
存货	34,277,275.33	34,277,275.33		
固定资产	9,286,365.73	9,048,343.23	18,361.50	18,361.50
无形资产	16,748,467.38			
预付款项	26,205,081.41	26,205,081.41	50,590.00	50,590.00
其他应收款	10,940,111.79	10,940,111.79	16,451,727.50	16,451,727.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81,383.82	12,081,383.82		
其他流动资产	4,211,969.37	4,211,969.37		
长期应收款	73,547,076.70	73,547,076.70		
长期待摊费用	135,369.99	135,36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4,912.84	1,024,912.84	458,768.92	458,768.92
应付款项	48,230,880.75	48,230,880.75	215,529.12	215,52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47,973.48			

短期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预收款项	1,340,754.70	1,340,754.70		
应付职工薪酬	1,472,715.06	1,472,715.06		
应交税费	6,937.84	6,937.84	1,622,708.88	1,622,708.88
其他应付款	46,636,844.80	46,636,84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00,000.00	18,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708,267.83	1,708,267.83		
长期借款	40,500,000.00	40,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724,208.13	11,724,208.13		
净资产	77,443,201.58	63,004,685.18	19,105,112.50	19,105,112.5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232,960.47	18,901,405.55		
取得的净资产	54,210,241.11	44,103,279.63	19,105,112.50	19,105,112.5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东望智能于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东望智能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7]第 681 号”评估报告，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作为基础，将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持续计算至购买日而确定。

②江苏景雄于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江苏景雄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7]第 1734 号”评估报告，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作为基础，将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持续计算至购买日而确定。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由全资子公司陕西安控与自然人吴作胜先生、丁连英女士共同投资设立安控石油，成立日期 2017 年 4 月 20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6U40AK46。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陕西安控已实际出资 1,530 万元人民币。

（2）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一级子公司克拉玛依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由全资一级子公司克拉玛依安控与克拉玛依龙达城市建设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克拉玛依龙达安控，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8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205MA77MGB26W。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克拉玛依安控已实际出资 192 万元人民币。

（3）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与镇江四通鼎汇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同投资设立安控油气，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13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19C077T。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天安	新疆	克拉玛依市鸿雁路 78 号	工程施工、建筑安装、技术服务		70.00	设立取得
安控自动化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创业路 8 号 3 号楼 3-11 号	研发、销售开发后的产品	100.00		设立取得
杭州安控	浙江	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 9 号银湖创新中心 11 号五层 508 室	环保产品的系统集成、销售与运营维护		100.00	设立取得
陕西天安	陕西	西安市莲湖区习武园 39 号	安装施工、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自动化电子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取得
浙江安控	浙江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东部国际商务中心 1 幢 601 (写字间) 室、602 (写字间) 室	自动化产品、环保产品研发、销售、集成	100.00		设立取得
香港安控	香港	香港长沙湾瓊林街 82 号 陸佰中心 21 楼 C 室	货物、技术进出口, 销售自产产品	100.00		设立取得
ETROL(USA)	美国	15400SE30THPLACE, SUITE105, BELLEVUE, WA98007USA	电子、自动化仪表的开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取得
陕西安控	陕西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56 号	仪器仪表自动化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自动化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取得
郑州鑫胜	河南	郑州市金水区政七街 13 号	粮情测控系统生产、销售		51.00	收购取得
智慧粮库	河南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25 幢 6 层 06 号	粮情测控系统、信息化系统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	100.00		设立取得
泽天盛海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C 区 7 号楼二层 201 室	仪器仪表研发、销售, 为石油天然气的开发提供技术服务	100.00		收购取得
泽天工程	北京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昌平路 97 号 2 号楼 706	石油天然气开采仪器仪表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收购取得
克拉玛依泽天	新疆	新疆克拉玛依市经四街 206 号 (科技创业服务大厦)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收购取得

泽天能源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农大南路 88 号 1 号楼 B1-164	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90.70	收购取得
安控鼎辉	陕西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33 号新汇大厦 1 幢 2 单元 B1702 室	网络设计, 网络建设、网络施工、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51.00	设立取得
青鸟电子	浙江	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103 号百大花园 B-1604	智慧城市、建筑智能化、安防系统、计算机系统集成、生物识别技术的设计施工及产品研发、生产		100.00	收购取得
三达新技术	新疆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三平镇永兴路 80 号	油田污水处理剂、采油助剂、撬装设备的产销、技术服务及劳务	52.40		收购取得
克拉玛依安控	新疆	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阿山路 40 号	销售仪器仪表、电子设备、输配电及控制谁制造与销售	100.00		设立取得
求是嘉禾	杭州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 20 号 4 幢 127 室	"智慧粮库"信息化综合管控平台的研发、销售及粮食信息化智慧应用解决方案		35.00	收购取得
东望智能	宁波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茶亭庵村(新兴工业区)	安防监控和城市大数据平台建设及运营	70.00		收购取得
安控石油	陕西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央路 177 号旺景国际大厦第 1 幢 1 单元 13 层 11303-11305 号房	为石油天然气的开发提供技术服务		51.00	设立取得
江苏景雄	苏州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金枫南路 1258 号 10 幢 5 楼	网络技术、多媒体技术的技术服务、承接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		100.00	收购取得
克拉玛依龙达安控	新疆	新疆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龙脊路 115 号	智能车载设备、智能无人飞行器、服务消费机器人测试及相关技术服务与自动化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		80.00	设立取得
安控油气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6 号院 1 号楼 7 层 802	技术推广服务	51.00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间接持有求是嘉禾 35% 股权, 是其第一大股东, 且本公司在其董事会拥有多数席

位，能控制其经营及财务决策，因此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三达新技术	47.60%	12,847,152.04		52,080,537.81
郑州鑫胜	49.00%	4,327,998.08		19,134,714.00
安控鼎辉	49.00%	20,735,322.23		41,337,000.20
东望智能	30.00%	15,171,674.16		38,404,634.6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三达新技术	164,372,894.90	92,909,081.15	257,281,976.05	139,126,509.68	8,742,571.83	147,869,081.51
郑州鑫胜	175,076,839.96	22,322,856.57	197,399,696.53	157,571,172.30	778,087.50	158,349,259.80
安控鼎辉	401,734,060.20	16,542,921.93	418,276,982.13	333,915,757.22		333,915,757.22
东望智能	267,395,664.73	223,518,132.12	490,913,796.85	293,836,527.11	69,061,820.95	362,898,348.06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三达新技术	174,794,730.32	94,432,462.08	269,227,192.40	184,156,111.37	2,648,001.69	186,804,113.06
郑州鑫胜	80,389,224.59	11,623,432.78	92,012,657.37	61,067,644.95	813,514.76	61,881,159.71
安控鼎辉	65,899,305.49	70,863.48	65,970,168.97	60,269,346.27	1,679.98	60,271,026.25
东望智能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三达新技术	222,203,263.88	26,989,815.20	26,989,815.20	13,349,638.86
郑州鑫胜	90,049,871.45	8,832,649.14	8,832,649.14	-62,750,158.25
安控鼎辉	288,035,140.44	42,316,984.15	42,316,984.15	-118,153,994.38
东望智能	307,212,806.92	50,572,247.21	50,572,247.21	-12,301,992.04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三达新技术	171,261,653.68	26,210,928.33	26,210,928.33	2,787,341.04
郑州鑫胜	81,059,857.13	19,413,794.11	19,413,794.11	-7,898,324.97
安控鼎辉	57,762,300.02	699,142.72	699,142.72	-2,552,083.71
东望智能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新疆宇澄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宇澄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8,258,498.14	277,313,461.47
非流动资产	754,861,872.07	597,471,629.12
资产合计	1,063,120,370.21	874,785,090.59
流动负债	432,366,109.35	208,467,038.12
非流动负债	333,320,000.00	370,000,000.00
负债合计	765,686,109.35	578,467,038.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7,434,260.86	296,318,052.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9,486,852.17	59,263,610.4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9,486,852.17	59,263,610.49
营业收入	325,975,945.07	253,444,208.85
净利润	1,116,208.39	-12,726,537.96
综合收益总额	1,116,208.39	-12,726,537.9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215,854.38

其他说明:本公司对新疆宇澄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情况详见本章节“七、17.长期股权投资”。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上述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

风险控制限定在一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9.3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7.54%。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

事会的批准)。此外,本公司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要求其调减部分债务金额,或者用出售长账龄应收账款的形式提早获取资金,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350,000.00			28,35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黄金租赁业务形成的负债,黄金的公允价值以上海黄金交易所询价交易系统查询的价格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自然人俞凌，现任公司董事长，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俞凌持股比例为 22.9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章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章节“九、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宋卫红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张磊	董事、总经理
董爱民	董事
庄贵林	董事
卓明	董事
聂荣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卢铭	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张滨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春福	副总经理
王彬	副总经理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俞凌、董爱民	80,000,000.00	2015年8月3日	2016年8月3日	是
俞凌、董爱民	37,000,000.00	2016年1月11日	2017年1月10日	是
俞凌、董爱民	50,000,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4月19日	否
俞凌、董爱民	13,000,000.00	2016年5月24日	2017年5月23日	是
俞凌、董爱民	50,000,000.00	2016年6月1日	2017年6月1日	是
俞凌、董爱民	29,800,000.00	2016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0日	是
俞凌、董爱民	31,400,000.00	2016年8月8日	2017年2月3日	是
俞凌、董爱民	50,000,000.00	2016年9月5日	2021年9月5日	否
俞凌、董爱民	25,000,000.00	2016年9月8日	2017年9月8日	否
俞凌、董爱民	6,000,000.00	2016年9月23日	2017年9月22日	否
俞凌、董爱民	25,000,000.00	2016年9月30日	2019年5月31日	否
俞凌、董爱民	80,000,000.00	2016年10月17日	2017年10月17日	否
俞凌、董爱民	20,000,000.00	2016年11月9日	2017年11月9日	是
俞凌、董爱民	12,756,000.00	2016年12月14日	2017年12月13日	是
俞凌、董爱民	30,000,000.00	2017年3月16日	2018年3月15日	否
俞凌、董爱民	16,000,000.00	2017年3月23日	2018年3月22日	否
俞凌、董爱民	30,000,000.00	2017年4月27日	2018年4月23日	否
俞凌、泽天盛海	40,000,000.00	2017年5月31日	2018年5月30日	否
俞凌、董爱民	13,000,000.00	2017年6月14日	2018年6月6日	否
俞凌、董爱民	50,000,000.00	2017年6月23日	2018年6月23日	否
俞凌、董爱民	30,000,000.00	2017年7月18日	2018年6月22日	否
俞凌、董爱民	129,999,960.00	2017年7月20日	2021年7月24日	否
俞凌、董爱民	50,000,000.00	2017年9月18日	2018年9月17日	否
俞凌、董爱民	150,000,000.00	2017年10月17日	2021年8月19日	否
俞凌、顾笑也	50,000,000.00	2017年10月17日	2018年10月17日	否

俞凌	8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7 日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否
俞凌、董爱民	3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22 日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否
俞凌	3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883,100.00	6,050,6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92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312,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6.55 元，剩余期限 14 个月零 7 天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2015年9月8日，本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560万份股票期权，占公司期末股本总额的2.09%。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拥有在有效期内以21.08元的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股票期权的有效期为自授权日起48个月，在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可行权，按40%、30%、30%的比例在三个行权生效日分三批生效，即每个行权生效日分别为自授权日起算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

2016年5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16年5月27日实施完毕，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作出相应调整：由原期权数量560万份调整为1,120万份；由原每股行权价格21.08元调整为10.51元。

2017年5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17年5月10日实施完毕，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作出相应调整：由原期权数量1,120万份调整为1,792万份；由原每股行权价格10.51元调整为6.55元。

2017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决议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13,312,000份，其中：

①公司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17年9月8日结束，第一个行权期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3,072,000份。根据《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需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3,072,000份。

②激励对象唐新强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激励对象成波先生因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该2名激励对象已不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将取消2名人员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10,240,000份。

2017年9月14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13,312,000份的相关注销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中授予的股票期权分三期行权，行权考核年度为 2015—2017 年，公司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之一。绩效考核中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具体如下：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4年净利润值为基数，201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9%，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14年净利润值为基数，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7%，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5%
第三个行权期	以2014年净利润值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5%

说明：以上净利润增长率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2) 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只有在行权的上一年度考核结果超过 60 分（含 60 分），才可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该行权期内所获授的全部期权申请行权；否则其相对应的期权全部作废，由公司注销。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475,14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89,059.91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的情况。

5、其他

(1) 限制性股票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额	32,468,040.00
公司本期解禁的限制性股票总额	9,668,950.00
公司本期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额	
公司本期末发行在外尚未满足解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2,799,090.00

2016年12月15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292,52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3.51%。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5.33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自授权日起48个月，在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可行权，按30%、30%、40%的比例在三个行权生效日分三批生效，即每个解除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日起算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

2017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16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7年5月10日实施完毕，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20,292,525.00股调整为32,468,040.00股；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5.33元/股调整为3.31元/股；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的本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对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同意回购注销3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8,208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对3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8,208股进行回购。

限制性股票考核条件：

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2016-2018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3-2015年净利润均值为基数，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3-2015年净利润均值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3-2015年净利润均值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说明：上述净利润增长率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各年净利润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依照激励对象的业绩完成率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实际可解除限售数量=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A/B/C 档，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合格”，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解除限售。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 档，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不合格”，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解除限售额度，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回购并注销。

目前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共有 A、B、C、D 四档，对应的考核结果如下：

等级	A	B	C	D
	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分数段	80分以上	70~80分	60~70分	60分以下

(2) 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布莱克—斯克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限制性股票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077,885.30
本期以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613,156.98

(3) 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的情况。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对外承诺事项	性质	金额（元）
经营性租赁	经常性	5,235,902.87

本公司对外承诺事项系为取得经营和员工居所承租的办公及居住用房。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与山东天一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水务”）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公司不服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人民法院（2015）坊商初字第10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本公司返还天一水务货款152,000.00元，支付违约金15,200.00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后十日内付清。本公司不服判决，依法向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原判决已于2017年6月21日由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撤销，并发回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人民法院重审。

②房地产抵押情况

抵押房地产权利证书及编号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截至报告日 抵押情况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京房权证海字第441387号	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5号楼-1至4层101	3,756.55	尚在抵押期内
《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京海国用（2014出）第00268号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	2,539.78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京房权证海字第441379号	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6号楼1至4层101的房地产	3,066.20	尚在抵押期内
《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京海国用（2014出）第00256号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	2,073.04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京房权证海字第319796号	海淀区创业路8号3号楼-1层3-10	1,226.67	尚在抵押期内
《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京市海股国用（2008出）字第7007538号	海淀区创业路8号3号楼3-10	526.35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京房权证海字第319795号	海淀区创业路8号3号楼-1层3-11	1,001.70	尚在抵押期内

《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京市海股国用（2008出）第7007537号	海淀区创业路8号3号楼3-11	429.83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郑房权证字第1501261994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26号1号楼2层9号	580.67	尚在抵押期内
《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京市海股国用（2007出）第0002254号	海淀区上地东路25号5层6单元	195.20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X京房权证市股字第005444号	海淀区上地东路25号5层6单元	387.92	尚在抵押期内
《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杭经国用（2015）第100018号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围垦路与福成路交叉口东北角	25,628.00	尚在抵押期内
《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为：克国用（2015）第04000762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石化工业园区金东四街以东、平北四路以北	65,457.80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51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1号	45.59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52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2号	824.23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53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3号	2,646.62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54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4号	165.02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55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5号	287.56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56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6号	217.11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57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7号	177.41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58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8号	1,843.43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78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9号	1,255.72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60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10号	128.96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61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11号	1,209.60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62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12号	1,843.43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	1,474.45	尚在抵押期内

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80号	四路526-13号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79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14号	478.10	尚在抵押期内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50665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平北四路526-15号	1,201.76	尚在抵押期内

上述房地产抵押情况详见本章节“七、7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注 15-18、注 2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p>(1) 2018 年 1 月 18 日，公司与应城征程网络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征程网络”或“乙方”）、安吉新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吉新定”或“丙方”）共同签署了《关于合资成立北京征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的协议》。</p> <p>2018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应城征程网络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安吉新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北京市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51%。</p> <p>2018 年 3 月 7 日，合资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名称：北京时代启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ALW626。</p> <p>(2) 2018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在海南省海口市投资设立海南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安控”），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p>	无法估计	

	<p>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海南安控注册资本的 100%。</p> <p>2018 年 3 月 13 日，海南安控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海南省海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名称：海南安控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T3G0E7G。</p> <p>（3）2018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一级子公司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天盛海”）拟在新加坡投资设立安控泽天（新加坡）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安控泽天”），注册资本 13 万新加坡元。泽天盛海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 13 万新加坡元，占新加坡安控泽天注册资本的 100%。</p> <p>2018 年 3 月 26 日，新加坡安控泽天在新加坡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名称： ETROLGEOSHINE(SINGAPORE)ENERGYTECHNOLGY PTE.LTD，公司注册号：201810275D。</p>		
<p>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p>	<p>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18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决定对 3 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共计 238,208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 3.31 元/股，在扣除激励对象待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所获 2016 年度现金分红款 4,466.40 元后，应就本次回购支付回购款共计 784,002.08 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958,682,632 股减至 958,444,424 股。</p> <p>2018 年 1 月 22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8]0258 号）。</p> <p>2018 年 2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完成。</p>	<p>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58,682,632 股减至 958,444,424 股。</p>	
<p>综合授信及关联方担保</p>	<p>2018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一级子公司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p>	<p>本次股权解除质押后，俞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p>	

	<p>案》，鉴于涉及关联交易且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p> <p>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望智能”）为满足日常经营所需，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16,000 万元，公司连同东望智能总经理顾笑也先生/或其配偶王瑜女士共同拟为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16,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东望智能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3,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p> <p>本次担保事项已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19,947,9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95%，其中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65,185,402 股，占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5.10%，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3%。</p>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	<p>2017 年 3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凌先生质押给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为 6,600,000 股；</p> <p>2017 年 5 月 10 日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后，质押股份数量由 6,600,000 股相应变更为 10,560,000 股。</p> <p>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凌先生的函告，获悉俞凌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解除质押的业务，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10,560,000 股均为高管锁定股。</p>	<p>本次股权解除质押后，俞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19,947,9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95%，其中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65,185,402 股，占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5.10%，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3%。</p>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1,085,777.3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1,085,777.33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按照业务类型划分：分自动化业务、油气服务业务、智慧产业业务
- ②按照销售类型划分：分产品销售、整体解决方案、运维及服务
- ③按照客户区域划分：境内销售、境外销售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①按业务类别划分的报告分部财务信息**

单位：元

产品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自动化	251,754,089.93	150,998,565.81	247,590,426.60	132,078,646.94
油气服务	493,392,437.57	349,566,545.32	345,221,912.08	232,994,715.80
智慧产业	1,017,042,826.11	753,702,515.86	337,134,225.41	240,500,681.29
合计	1,762,189,353.61	1,254,267,626.99	929,946,564.09	605,574,044.03

②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报告分部财务信息

单位：元

产品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销售	506,607,691.79	361,267,254.78	368,561,208.07	225,646,318.18
整体解决方案	924,440,280.90	676,718,220.85	423,601,608.33	282,920,738.88
运维及服务	331,141,380.92	216,282,151.36	137,783,747.69	97,006,986.97
合计	1,762,189,353.61	1,254,267,626.99	929,946,564.09	605,574,044.03

③按地区类别划分的报告分部财务信息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境内销售	1,762,147,943.04	1,254,249,000.16	929,474,380.97	605,241,051.37
境外销售	41,410.57	18,626.83	472,183.12	332,992.66
合计	1,762,189,353.61	1,254,267,626.99	929,946,564.09	605,574,044.0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3,162,484.03	100.00	34,670,085.78	8.60	368,492,398.25
合计	403,162,484.03	100.00	34,670,085.78	8.60	368,492,398.2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1,536,544.85	100.00	28,207,264.53	7.02	373,329,280.32
合计	401,536,544.85	100.00	28,207,264.53	7.02	373,329,280.3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①除 BOT 类业务外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8,928,982.98	8,446,449.15	5.00%
1 至 2 年	29,903,439.97	2,990,344.00	10.00%
2 至 3 年	24,002,931.63	7,200,879.49	30.00%
3 至 4 年	14,801,354.77	7,400,677.39	50.00%
4 至 5 年	9,454,390.17	6,618,073.12	70.00%
5 年以上	2,013,662.63	2,013,662.63	100.00%
合计	249,104,762.15	34,670,085.78	13.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关联方信用风险组合，经测试未发生减值，不需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陕西安控科技有限公司	68,279,962.26		
陕西天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5,258,965.53		
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004,156.00		
西安安控鼎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750,391.00		
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	12,041,444.73		
杭州安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575,489.81		
克拉玛依安控科技有限公司	832,520.00		
新疆天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14,792.55		
合计	154,057,721.8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62,821.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安控科技有限公司	68,279,962.26	16.94	
陕西天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5,258,965.53	6.27	
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004,156.00	5.2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19,282,564.80	4.78	964,128.24
中国石油大港油田第六采油厂	17,745,000.00	4.40	887,250.00
合计	151,570,648.59	37.60	1,851,378.2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6,420,884.73	100.00	924,207.62	0.15	635,496,677.11
合计	636,420,884.73	100.00	924,207.62	0.15	635,496,677.11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3,675,223.84	100.00	924,037.41	0.27	332,751,186.43
合计	333,675,223.84	100.00	924,037.41	0.27	332,751,186.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412,303.50	320,615.18	5.00%
1 至 2 年	362,387.09	36,238.71	10.00%
2 至 3 年	646,801.46	194,040.44	30.00%
3 至 4 年	589,392.08	294,696.04	50.00%
4 至 5 年	112,131.50	78,492.05	70.00%
5 年以上	125.20	125.20	100.00%

合计	8,123,140.83	924,207.62	11.38%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关联方信用风险组合，经测试未发生减值，不需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安控鼎辉	232,404,209.64		
东望智能	86,467,816.70		
郑州鑫胜	78,314,567.25		
浙江安控	78,273,704.21		
陕西安控	75,147,344.03		
泽天盛海	46,000,055.00		
青鸟电子	9,885,468.03		
克拉玛依安控	7,582,910.79		
安控石油	6,000,000.00		
陕西天安	4,503,963.45		
三达新技术	2,532,650.00		
泽天工程	1,000,033.00		
智慧粮库	177,900.00		
求是嘉禾	7,099.80		
克拉玛依泽天	11.00		
泽天能源	11.00		
合计	628,297,743.9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0.2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28,297,743.90	327,770,146.20
备用金借款	3,280,987.13	2,341,134.29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4,199,859.00	3,016,111.80
押金	518,255.42	541,147.42
代垫款	124,039.28	6,684.13
合计	636,420,884.73	333,675,223.8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控鼎辉	往来款	232,404,209.64	1 年以内、1-2 年	36.52%	
东望智能	往来款	86,467,816.70	1 年以内	13.59%	
郑州鑫胜	往来款	78,314,567.25	1 年以内	12.31%	
浙江安控	往来款	78,273,704.21	1 年以内	12.30%	
陕西安控	往来款	75,147,344.03	1 年以内、1-2 年	11.81%	
合计	--	550,607,641.83	--	86.5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28,390,923.75		1,328,390,923.75	899,686,281.89		899,686,281.8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9,886,473.39		59,886,473.39	59,263,610.49		59,263,610.49

合计	1,388,277,397.14		1,388,277,397.14	958,949,892.38		958,949,892.38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天安	30,031,252.24	733,962.35		30,765,214.59		
安控自动化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浙江安控	400,042,565.84	966,112.44		401,008,678.28		
香港安控	626,994.00	219,290.00		846,284.00		
ETROL(USA)	3,715,900.00	2,200,167.22		5,916,067.22		
陕西安控	12,628,885.25	35,688,628.74		48,317,513.99		
智慧粮库	2,006,221.13	1,146,103.81		3,152,324.94		
泽天盛海	310,004,346.74	102,083.62		310,106,430.36		
克拉玛依安控	7,030,116.69	14,107,293.68		21,137,410.37		
三达新技术	128,600,000.00	0.00		128,600,000.00		
东望智能		373,541,000.00		373,541,000.00		
合计	899,686,281.89	428,704,641.86		1,328,390,923.7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宇澄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59,263,610.49			223,241.68		
西部智慧城市股权投资基金成都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		-378.78		
合计	59,263,610.49	400,000.00		222,862.9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新疆宇澄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59,486,852.17	
西部智慧城市股权投资基金成都中心（有限合伙）				399,621.22	
合计				59,886,473.39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3,213,230.82	242,459,657.80	312,387,322.02	200,480,864.65
其他业务	3,669,973.13	2,125,518.63	3,604,969.36	2,096,919.81
合计	336,883,203.95	244,585,176.43	315,992,291.38	202,577,784.4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000,000.00	18,197,2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862.90	-2,636,636.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3,953.75
合计	45,222,862.90	14,686,609.35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2,121.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86,923.9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7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735.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1,343.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9,469.96	
合计	8,273,253.6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8%	0.1108	0.1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5%	0.1022	0.102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17 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凌

2018 年 4 月 17 日